

这是阿来书写藏地传说与现实的故事。
他们以命运来重写传说，却被现实改写。
他们在相信与怀疑间辗转、挣扎，却不放弃希望。

奔马似的 白色群山

阿来·著

在故乡辽远大地，从双脚到内心，从幽暗到明亮

阿来/著

奔马似的 白色群山

四川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奔马似的白色群山 / 阿来著. — 成都 : 四川文艺出版社,
2015. 8

(阿来中短篇小说集)

ISBN 978-7-5411-4077-8

I. ①奔… II. ①阿…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
国—当代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10221 号

BENMASHIDEBAISEQUNSHAN

奔马似的白色群山

阿 来 著

责任编辑 李淑云
责任校对 舒晓利
责任印制 周 奇
封面设计 叶 茂
版式设计 史小燕

出版发行 四川文艺出版社
社 址 成都市槐树街 2 号
网 址 www.scwys.com
电 话 028-86259285 (发行部) 028-86259303 (编辑部)
传 真 028-86259306

排 版 四川胜翔数码印务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成都东江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40mm×203mm 1/32
印 张 6.5
字 数 140 千
版 次 2015 年 8 月第一版
印 次 2015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11-4077-8
定 价 36.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更换。



目录

- 奔马似的白色群山…… 1
- 阿古顿巴…… 12
- 蘑菇…… 26
- 银环蛇…… 42
- 野人…… 53
- 欢乐行程…… 69
- 灵魂之舞…… 84
- 有鬼…… 97
- 宝刀…… 107
- 狩猎…… 163
- 群蜂飞舞…… 176
- 鱼…… 189

奔马似的白色群山

在山前岷江峡口，听说前面山口发生了一次雪崩，一辆卡车被埋葬，而且不知道车内有几人，几人中的某一个能否侥幸生还。

倒车镜中，马路像一条带子飘飘摇摇。镜面深处，林场转运站的瓦顶渐渐缩小，水波一样闪闪地堆叠到一起。那一道律动在背线上的亮光，不知是镜子本身，抑或是夜雨后那瓦楞上湿润的光泽。雨后的土路像涂了一层油黑的胶泥，十分光滑。坚硬的岩石路坎，坎上深绿浅绿的植被滑过镜面，柔润而无声。

倒车镜是长方形，中央部分凸起。这样，映入镜中的一切自然都不会再是原来的形状。镜子改变一切，镜子伟大。从镜子里看身外物象的人不消说是充满多么的骄傲与自信了。

雍宗刚撮口吹出一支流行歌曲的引子，就扬扬手，大声说：“不行，不行。”曲子的速度跟不上疾驰的卡车的速度，脚下的油门不觉就松了。车拐过一道拱桥，现在白沫翻腾的河水映入镜中，车厢板咣咣作响。他很高兴，满师后第一次单独出车，他决心一脚把油门轰到底，疯了似的空车跑上五百公里，一直

驶入草原深处。这是跟那破老头一起开车时要磨蹭上两天的路程。今天不能不发发疯，因为解放了。到上次出差为止，那怕死的老头还不断要在弯道上伸过手来帮着打方向盘，叫人心里一个劲地骂他，但还得恭恭敬敬叫他师傅，给他点燃一根又一根纸烟。

到那林场时，路从两排木板房中间穿过。也就是说，所谓林场就是一些排列在汽车道边的简陋的木头棚子。这些棚子墙上溅满了来往车辆激起的泥浆。车子突然停了。他检查一遍车子没有故障，刚才不过是不自觉地把脚从油门移向了刹车。立刻就有许多人从房子中出来。他并不回头，只从倒车镜中窥视。一扇扇木板房门在镜中洞开，一切都无声，木门中的柴烟和水蒸气猛地涌出。这时，响起急躁的人声，几张脸歪歪斜斜地探在镜中，好像几块发酵过的面团。

“师傅，搭个车，师傅。”

“下来吃了开水走。”

“师傅，我们不坐驾驶台，坐车厢就是，师傅。”

“好商量嘛，师傅，一回生二回熟，老师傅。”

听着一声长一声短的师傅，他玩味着镜中那些擦成一叠并被镜子凸面夸张了的男人们乞求的表情，脸上的表情极具高傲冷漠。雍宗摆手的时候，镜片更深处闪出一红一绿两个光点，他摆动的手就放下了。

“呸！”红衣女子的声音。

“这些都是男人。”绿衣女子的声音。

那些男人的脸部都滑向镜子边缘，一下就消失了。每每出现于梦中的面孔才是这个样子。幸而今天雍宗心情很好，才不至于

相信这真是一种梦幻。他看看身旁的两个座位，想那一红一绿两种颜色总要在这驾驶室里燃烧起来……他敢百分之百地断定：这两个嘴硬的女子肯定刚从什么学校里出来，学校里出来的人都是这个样子。她们全然不知山里车轮的重要。多少漂亮女子还不都投进了驾驶员的怀中，好福气的做了守窝的老婆，其余的不过落得相好一阵子罢了。

他哼了一声，启动了卡车。倒车镜里仍是一味的深绿浅绿向后流淌。

强烈的日光使谷中雾气蒸腾。现在卡车顺着岷江的支流之一驶向深山。这里植被丰茂而人烟稀少。春五月，蓬蓬松松的黑土解冻不久，草、树正在伸展最初的新叶，新叶的气味芬芳而辛涩。鹧鸪山口已经遥遥在望。夜晚下半山的雨使河水显得无比清澈又无比鲜亮。上半山，大概是海拔三千米以上的新积的白雪在阳光中晶莹夺目。日光强烈，雾很快就散尽了。拥积了许多沟壑和林木群落的宽阔山谷一时显得十分落寞。那几乎无所变化的路，跟谷中的河流一样，给人一种不知其何来，也不知其何止的感觉。

雍宗摁下录音机的按钮，美国歌曲《山鹰》的吉他声像一些零乱的雨滴。继而，一个男子低沉的嗓音响起，因动情而略显沙哑。而他心中那角空洞不但没有被填充，反而被歌声扩展得更深更广。

汽车终于驶上了盘山道。积雪在车轮下发出咕咕的声响，像有一群觅食的鸽子在叫唤。清冽的冷气和汽油味混合在一起，扑入鼻腔，他的兴致一下又提高了许多。

盘山道上有两个人蹒跚而行。从下面向上仰望，他们上身短小而又臃肿，双腿又细又长。他们的身影横倒在路基下面的斜坡上，随着地面的起伏，伸长又缩短，缩短了又渐渐伸长。半小时后，他赶上他们，并放慢了车速，跟在那两个穿牛仔裤、羽绒服，背尼龙口袋的人身后。那两人十分吃力地踏雪前进，一步一滑的样子使他开心死了。车子 and 那两人并行，他们没有举手要求搭车。根据以往的经验，这些背负东西的人都会站在路中央强行搭车。但两人只懒懒地看了他一眼。现在，他又从倒车镜里看那两人住了脚，抓下头上的绒线帽，口中、头顶许多白烟缭绕起来。那两人的手在镜中抬起，变得很长很长。他们指点一列列绵延不止的白色群山。

他感到又一次无端地受到人们的蔑视。

卡车停下。他把着方向盘莫名其妙地怔忡一阵。那两人反而放下背包。支起三脚架，把照相机镜头对准春冬两季并存的山坡。群山逶迤往西南方向，天上一长溜鱼鳞状的云彩也取与山脉相同的走向，并绵延得比山脉更为深远。最后，是蓝空、白云与雪峰的色彩融汇到一起，化为迷蒙中透出淡紫的山岚，成为一种难以把握的东西。它已经不满于物质世界，而只是凝聚着人的万千意绪。在司机雍宗看来，这意绪就是一种弄得自己一片茫然的困惑。他趴在方向盘上，眯缝着双眼望着远方。那两人收拾好家伙又往前移动脚步了。他随手捞了把扳手跳下车，伏在车头上装出一副在鼓捣什么的样子。

脚踏积雪的咕吱声渐渐迫近。

“这车抛锚了。”

“山里司机也挺苦。”那人大喘一口气又说，“也挺寂寞。”

“这些人素养太差，没这种感觉。”

“要站在他的角度，以你的标准不能衡量人家……”雍宗撅着屁股侧耳倾听，这时那人提高了嗓门，“司机，要帮忙吗？”

“谢谢你。”他本想骂一句去你妈的。

“也是，换个角度也太不容易……”

“思维模式。”

那人只说了这么四个字就又踏着积雪回来。雍宗不禁从鼻孔里哼了一声，落寞的脸上又浮起自负的神情。

“请问，到山口还远吗？”

“三十里。”

“有小路吗？”

他踏下车来，用雪白的棉纱擦去手上的油污。

“小路？”他拉长声问。

“常在山里跑，很辛苦是吧。”

“你们倒来可怜我了啊。”他把脏棉纱扔在干净的雪地上。

那两人对视一眼，笑笑，神情显得高深莫测：“我们想从小路上去，近便一点。”

两人又问他这条小道叫什么名字。他告诉了，一个家伙在本子上记了下来，又问什么时候有了这条小道，这条小道有关的传说故事你知道不知道，他都回答不上来。

“许多东西都湮灭殆尽了。”

“我只晓得有了公路就没人肯走那条小道了。”他气冲冲地扔下那句话，砰一声关上车门，发动了机器。他尽力不往镜中窥探。终于还是看见那两人向他挥手道别。他骂了一声：“笨蛋！”加大油门，一股强大的废气掀起一阵雪尘，把那两只手从

镜中抹去了。

那条小路隐约在雪中，依他目测，通到山口也不过七八里路程。镜中映出他歪扭的面孔，不知是光学原理还是自己的愤怒使然。

现在，他已经跑了一百八十公里，还要在山中跑同样的路程才能进入草原。眼下是十一点四十分，也就是说，走走停停，无意中他已耽误了一个小时，按计划，这时，他应该越过这山到了山脚那有三家加油站和四家饭馆的小镇了。饭馆中一个姑娘和他师傅相好一阵就嫁给了本地一个农民。那个人用她的钱酗酒，却又为以前的事情把她揍得很惨。那次，师傅把车开过镇口才停下，掏出五十块钱要他去交给银花。银花是那个女人的名字。

他把钱塞到银花手中时，那汉子背倚门框狞笑起来：“哈，哈哈！”

银花一松手，那几张纸币被风扬起，越过了屋顶。风在空旷的河流上空尖啸。银花几乎是毫无知觉地接受了男人的两记耳光。

雍宗咬牙切齿骂了一声：“杂种。”

“你骂我杂种。”

那汉子的拳头砰一声落在他脸上。他不敢还手。那汉子的面孔太狰狞了。

“你骂我是杂种？”

“杂种。”他吐出一口水说。

他坐进驾驶台时，摸着青肿的半边脸腮，又骂了一声：“杂种。”

“你骂谁？”师傅停下车，问。

“你。”

“再骂一句。”

“杂种，狗杂种。”

师傅和他恶狠狠对视一阵。掀开车门，在水箱上忙活一阵，上车时把一张滚烫的毛巾扔在他手上说：“敷住伤处。”

车子穿过滚滚尘土。

雍宗把车速降到一档，不断摁动喇叭，穿行在一大群一步一长跪的朝圣者中间。他们身上沾满泥水，那些老者的面孔更像一段段糟朽的木头。使人难以理喻的是：他们的眼中却闪烁着如此坚定如此明亮的光芒。

那两人抄他所指引的小路已先他赶到山口，正和一个中年汉子坐在雪地上攀谈。雍宗打开车门，一只脚落在踏板上，探身车外缓缓向前行驶。

“上车吧！老乡们乡亲们，现在朝佛的人都坐汽车去拉萨！”

一个老太婆拉住了车：“魔鬼也不能诱惑我们，而你不是魔鬼。连魔鬼你都不是，小伙子。你走吧。我们去我们的东方海螺神山。”她脸上出现似笑非笑的难解神情，“我看你也是藏族人，那雪峰上呈现过的金色海螺也属于你，属于你。”

“东方海螺神山？那你们往日落方向走？”

“你是白痴，孩子，你有你的东方，我们有我们的东方。你怎么知道这样就不能到达东方。”

他答不上话，启动了车再往前走。不几步又停了下来。紧紧注视一个姑娘那双又黑又亮的眼睛，直到她尖叫起来：“滚开，别

像条饿狗。”她把手掌合在胸前，“求求你赶紧走开，不然我会诅咒你滚下山谷。”倒是她被自己吐出的恶毒惊呆了。

雍宗却嘻嘻地笑了。

他说：“喜欢我吗？”

姑娘赶紧合拢双目，长跪下地。

长长跪拜的人们从他身边一一超前而去。每人脸上的神情却凝固了，恍若泥塑石刻。一时间，使他觉得世界显得奥义繁杂，难分难解。积雪反射的阳光异常强烈。男人们大多都戴着墨镜。从二十世纪五十年代进驻部队带布罩的绿色风镜，到最新潮的港式太阳镜和变色镜，仿佛是一次墨镜历史回顾展览。女人们没有眼镜，脸腮上挂满被强光刺激后不尽的泪水。

积雪融化后露出下面脏污的陈年积雪，融雪水混浊无比。

汽车发动不起来了。

鼓捣许久，车子仍然发动不起来。刺鼻的汽油味弥漫开去。经过车旁的人们，有的用皮袍袖掩住口鼻，有的却贪婪地呼吸这奇异的芬芳。

朝拜队伍中的那中年汉子和刚才那两人一齐向他走来。

“你说那山崖上真的出现过海螺的形状？”

“还有声音。”

“老辈人这样说。”

“你见过吗？”

“我第一次去，这不还在半道上。”

“你去拉萨吗？”

“太大的愿可不敢随便许下。”这汉子拍拍雍宗的肩膀，“看看你的火花塞吧。”

果然，火花塞被汽油闷住了。这都是他时时停车，发动机转速太低燃烧不好的缘故。他用棉纱把多余的油吸干，车子果然就发动了。

“汽油标号太低，高山上不要有事无事老停车熄火，伙计。”那汉子说。

他规规矩矩地答应了，随口说道：“你们搭我的车吧，不然今天你们到不了山下。”

“山上山下都有天有地。”

那汉子又转身对那两人说：“我以前在部队开了六年汽车。我们河北人连长凶得很。后来我翻车死人，在军事法庭上判了刑。”他吃力地吭哧一笑。

“那你还信佛？”

“一部落人都信，我能不信？我们到那山下还有二十三天，刚赶上六月六的庙会。那里就可以喝酒，女人们也可以打扮漂亮了。”

汉子把墨镜从额头上拉下来，返身加入了朝圣者的行列。

剩下三人站在空荡荡的路上吸烟。

“盲从。”一人扔掉烟蒂说。

“不那么简单。”

“你总那么冷静。”

“以往我的诗作中就太少这种冷静了。你看这莽莽群山的缄默。”

雍宗真诚地说：“请上车我们一起走吧。”

“谢谢，我们不能坐车。”

“晕车？”

“不，我们徒步旅行考察。考察民情风俗，研究文化。”

“我不懂。”

“我们是作家。”

“我们想当作家。”

“哦……”两人同时和他握手。

再见。再见。

再见。

卡车又往前行驶了。并越过了那些朝圣者，那些人在镜中变成细细的一长串黑点。一抹阳光闪烁一阵，那些人就从镜底消失了。

他感到心中茫然若失。

前面一列列无尽头的白色群峰，像一群群昂首奋蹄的奔马，扑面而来。又从倒车镜中飞速地向后堆叠，堆叠，又复消失。

他的内心也如这镜子一样，许多感触交融其中，又落入一个无底的空洞。那些白色群山成为活的奔马，奔涌而来，奔涌而来。他加大油门迎向那些奔马，结果触发了一次小小的雪崩。他的感觉是那些奔马的铁蹄发出金属特有的声响，它们白色的鬃毛遮住了他的眼睑。

年年五月，在峡口都可以听到山里传来雪崩和车祸的消息。这次的消息是说一个年轻司机搭乘了两位女客，一位还是城里的暗娼，路上过于张狂，致使卡车撞上雪墙，因而触发了那次雪崩。也有人说，驾驶室里闷死的只有司机而没有什么女人。因为驾驶员是一个拼命捞钱的六十岁的老头。传说中只有一点一致：卡车上原装的收录机能自动翻带，所以，三天后人们还听到雪地

里传出歌曲的声音。那盘磁带也很特殊，两面十四支歌，每支都是美国歌名叫《山鹰》，只是演唱者不同而已。

1986.10 改于马尔康

阿古顿巴

产生故事中这个人物的时代，牦牛已经被役使，马与野马已经分开。在传说中，这以前的时代叫作美好时代。而此时，天上的星宿因为种种疑虑已彼此不和。财富的多寡成为衡量贤愚、决定高贵与卑下的标准。妖魔的帮助使狡诈的一类人力量增大。总之，人们再也不像人神未分的时代那样正直行事了。

这时世上很少出现神迹。

阿古顿巴出生时也未出现任何神迹。

只是后来传说他母亲产前梦见大片大片的彩云，颜色变幻无穷。而准确无误的是这个孩子的出生却要了他美丽母亲的性命，一个接生的女佣也因此丢掉了性命。阿古顿巴一生下来就不大受当领主的父亲的宠爱。下人们也尽量不和他发生接触。阿古顿巴从小就在富裕的庄园里过着孤独的生活。冬天，在高大寨楼的前面，坐在光滑的石阶下享受太阳的温暖；夏日，在院子里一株株苹果、核桃树的阴凉下陷入沉思。他的脑袋很大，宽广的额头下面是一双忧郁的眼睛，正是这双沉静的、早慧的眼睛真正看到了四季的开始与结束，以及人们以为早已熟知的生活。

当阿古顿巴后来声名远播，成为智慧的化身时，庄园里的人甚至不能对他在任何一件事情上的表现有清晰的记忆。他的童年

只是森严沉闷的庄园中的一道隐约的影子。

“他就那样坐在自己脑袋下面，悄无声息。”

打开门就可以望到后院翠绿草坪的厨娘说。

“我的奶胀得发疼，我到处找我那可怜的孩子，可他就跟在我身后，像影子一样。”

当年的奶娘说。

“比他更不爱说话的，就只有哑巴门房了。”

还有许多人说。而恰恰是哑巴门房知道人们现在经常在谈论那个孩子，记得那个孩子走路的样子、沉思的样子和他微笑的样子，记得阿古顿巴是怎样慢慢长大。哑巴门房记起他那模样不禁哑然失笑。阿古顿巴的长大是身子长大，他的脑袋在娘胎里就已经长大成形了。因为这个脑袋，才夺去了母亲的性命。他长大就是从一个大脑袋小身子的家伙变成了一个小脑袋长身子的家伙，一个模样滑稽而表情严肃的家伙。门房还记得他接连好几天弓着腰坐在深陷的门洞里，望着外面的天空，列列山脉和山间有渠水浇灌的麦田。有一天，斜阳西下的时候，他终于起身踏向通往东南的大路。阿古顿巴长长的身影怎样在树丛、土丘和笨波们作法的祭坛上滑动而去门房都记得清清楚楚。

临行之前，阿古顿巴在病榻前和临终的父亲进行了一次深入的交谈。

“我没有好好爱过你，因为你叫你母亲死了。”呼吸困难的领主说，“现在，你说你要我死吗？”

阿古顿巴望着这个不断咳嗽，仿佛不是在呼吸空气而是在呼吸尘土的老人想：他是父亲，父亲。他伸手握住父亲瘦削抖索的手：

“我不要你死。”

“可是你的两个兄长却要我死，好承袭我的地位。我想传位给你。但我担心你的沉默，担心你对下人的同情。你要明白，下人就像牛羊。”

“那你怎么那么喜欢你的马？父亲。”

“和一个人相比，一匹好马更加值钱。你若是明白这些道理，我就把位子传袭给你。”

阿古顿巴说：“我怕我难以明白。”

老领主叹了口气：“你走吧。我操不了这份心了，反正我也没有爱过你，反正我的灵魂就要升入天堂了。反正你的兄长明白当一个好领主的所有道理。”

“你走吧。”老领主又说，“你的兄长们知道我召见你会杀掉你。”

“是。”

阿古顿巴转身就要走出这个充满羊毛织物和铜制器皿的房间。你走吧，父亲的这句话突然像闪电样照亮了他的生活前景，那一瞬间他清楚地看到了将来的一切。而他夹着愤怒与悲伤的步伐在熊皮连缀而成的柔软地毯上没有激起一点回响。

阿古顿巴的脸上第一次出现了和他那副滑稽形象十分相称的讥讽的笑容。

“你回来。”

苍老威严的声音又在背后响起。阿古顿巴转过身却只看到和那声音不相称的乞求哀怜的表情：“我死后能进入天堂吗？”

阿古顿巴突然听到了自己的笑声。笑声有些沙哑，而且充满了讥讽的味道。

“你会进入天堂的，老爷。人死了灵魂都有一个座位，或者在地狱，或者在天堂。”

“什么人的座位在天堂？”

“好人，老爷，好人的座位。”

“富裕的人座位在天堂，富裕的人是好人。我给了神灵无数的供物。”

“是这样，老爷。”

“叫我父亲。”

“是，老爷。依理说你的座位在天堂，可是人人都说自己的座位在天堂，所以天堂的座位早就满了，你只好到地狱里去了！”

说完，他以极其恭敬的姿势弓着腰倒退着出了房间。

接下来的许多时间里，他都坐在院外阴凉干爽的门洞里，心中升起对家人的无限依恋。同时，他无比的智慧也告诉他，这种依恋实际上是一种渴望，渴望一种平静而慈祥的亲情。在他的构想中，父亲的脸不是那个垂亡的领主的脸，而是烧炭人的隐忍神情与门房那平静无邪的神情糅合在一起的脸。

他在洁净的泥地上静坐的时候，清新澄明的感觉渐渐从脚底升上头顶。

阿古顿巴望见轻风吹拂一株株绿树，阴凉水一样富于启迪地动荡。他想起王子释迦牟尼。就这样，他起身离开了庄园，在清凉晚风的吹拂下走上了漫游的旅程，寻找智慧以及真理的道路。

对于刚刚脱离庄园里闲适生活的阿古顿巴，道路是太丰富也太崎岖太漫长了。他的靴子已经破了，脚肿胀得难受。他行走在一个气候温和的地区。一个个高山牧场之间是平整地种植着青

稞、小麦、苧麻的坝子，还有由自流的溪水浇灌的片片果园。不要说人工种植的植物了，甚至那些裸露的花岗岩也散发出云彩般轻淡的芬芳。很多次了，在这平和美丽的风景中感到身躯像石头般沉重，而灵魂却轻盈地上升，直趋天庭，直趋这个世界存在的深奥秘密，他感到灵魂已包裹住了这个秘密。或者说，这秘密已经以其混沌含糊的状态盘踞了他的脑海，并闪烁着幽微的光芒。阿古顿巴知道现在需要有一束更为强烈的灵感的光芒来穿透这团混沌。但是，饥饿使他的内视力越来越弱。那团被抓住的东西又渐渐消失。

他只好睁开眼睛重新面对真实的世界，看到凝滞的云彩下面大地轻轻摇晃。他只好起身去寻找食物，行走时，大地在脚下晃动得更加厉害了。这回，阿古顿巴感到灵魂变得沉重而身躯却轻盈起来。

结果，他因偷吃了奉祭给山神的羊头被捕下狱。他熟悉这种牢房，以前自己家的庄园里也有这样的牢房。人家告诉他就要死了。他的头将代替那只羊头向山神献祭。是夜无事，月朗星疏，他又从袍子中掏出还有一点残肉的羊齿骨啃了起来。那排锋利的公羊牙齿在他眼前闪着寒光，他的手推动着它们来回错动，竟划伤了他的面颊。他以手指触摸，那牙齿有些地方竟像刀尖一样。他灵机一动，把羊齿骨在牢房的木头窗棂上来回错动，很快就锯断了一根手腕粗的窗棂。阿古顿巴把瘦小尖削的脑袋探出去，看见满天闪烁的群星。可惜那些羊齿已经磨钝了。阿古顿巴想要是明天就以我的头颅偿还那奉祭的羊头就完了。他叹口气，摸摸仍感饥饿的肚子，慢慢地睡着了。醒来已是正午时分。狱卒告诉他，再过一个晚上他就得去死了。狱

卒还问他临死前想吃点什么。

阿古顿巴说：“羊头。”

“叫花子，想是你从来没吃过比这更好的东西？”狱卒说，“酒？猪肉？”

阿古顿巴闭上眼，轻轻一笑：“煮得烂熟的羊头，我只要。”

他得到了羊头，他耐心地对付那羊头。他把头骨缝中的肉丝都一点点剔出吃净。半夜，才用新的齿骨去锯窗棂，钻出牢房，踏上被夜露淋湿的大路。大路闪烁着天边曙色一样的灰白光芒。大路把他带到一个地方又一个地方。

那时，整个雪域西藏还没有锯子。阿古顿巴因为这次越狱发明了锯子，并在漫游的路上把这个发明传授给木匠和樵夫，锯子又在这些人手头渐渐完善，不但能对付小木头，也能对付大木头了。锯子后来甚至成为石匠、铜匠、金银匠的工具了。

这时，阿古顿巴的衣服变得破烂了，还染上了虱子。由于阳光、风、雨水和尘土，衣服上的颜色也褪败了。他的面容更为消瘦。

阿古顿巴成为一个穷人，一个自由自在的人。

在一个小王国，他以自己的智慧使国王受到了惩罚。他还以自己的智慧杀死了一个不遵戒律、大逆不道的喇嘛。这些都是百姓想做而不敢做的。所以，阿古顿巴智慧和正义的声名传布到遥远的地方。人们甚至还知道他以一口锅换得一个贪婪而又吝啬的商人的全部钱财加上宝马的全部细节，甚至比阿古顿巴自己事后能够回忆起来的还要清楚。人们都说那个受骗的商人在拉萨又追上了阿古顿巴。这时，阿古顿巴在寺庙前的广场上手扶高高的旗

杆。旗杆直指蓝空，蓝空深处的白云飘动。阿古顿巴要商人顺着旗杆向天上望，飘动的白云下旗杆仿佛正慢慢倾倒。阿古顿巴说他愿意归还商人的全部财物，但寺庙里的喇嘛要他扶着旗杆，不让它倒地。商人说：只要能找回财物，他愿意替阿古顿巴扶着这根旗杆。

阿古顿巴离开了，把那商人的全部钱财散给贫苦百姓，又踏上了漫游的道路。

那个商人却扶着那根稳固的旗杆等阿古顿巴带上他的钱财回来。

他流浪到一个叫作“机”的地区时，他的故事已先期抵达。

人们告诉他：“那个奸诈但又愚蠢的商人已经死在那根旗杆下了。”

他说：“我就是阿古顿巴。”

人们看着这个状貌滑稽，形容枯槁的人说：“你不是。”

他们还说阿古顿巴应有国王一样的雍容，神仙一样的风姿，而不该是一副乞丐般的样子。他们还说他们正在等待阿古顿巴。这些人是一群在部落战争中失败而被放逐的流民，离开了赖以活命的草原和牛群难以为生。这些人住在一个被瘟疫毁灭的村落里，面对大片肥沃的正被林莽吞噬的荒地，在太阳下捕捉身上的虱子。他们说部落里已经有人梦见了阿古顿巴要来拯救他们。

阿古顿巴摇头叹息，他喜欢上了其中的一个美貌而又忧郁的女子。

“我就是你们盼望的阿古顿巴。”

始终沉默不语的女子说：“你不是的。”

她是部落首领的女儿。她的父亲不复有以往的雄健与威风，只是静待死亡来临。

“我确实是阿古顿巴。”

他固执地说。

“不。”那女子缓缓摇头，“阿古顿巴是领主的儿子。”她用忧郁的眼光远望企盼救星出现的那个方向。她的语调凄楚动人，说相信一旦阿古顿巴来到这里就会爱上自己，就会拯救自己的部落。叫人吃上许久都未沾口的酥油，吃上煮熟的畜肉。

“我会叫你得到的。”

阿古顿巴让她沉溺于美丽的幻想中，自己向荒野出发去寻找酥油和煮肉的铜锅。他在路旁长满野白杨和暗绿色青绿树丛的大路上行走了两天。中午，他的面前出现了岔路。阿古顿巴在路口犹豫起来。他知道一条通向自由、无拘束无责任的自由，而另一条将带来责任和没有希望的爱情。正在路口徘徊不定的阿古顿巴突然看见两只画眉飞来。鸟儿叽叽喳喳，他仔细谛听，竟然听懂了鸟儿的语言。

一只画眉说那个瞎眼老太婆就要饿死了。

另一只画眉说因为她儿子猎虎时死了。

阿古顿巴知道自己将要失去一些自由了。听着良心的召唤而失去自由。

他向鸟儿询问那个老太婆在什么地方。画眉告诉他在山岭下的第三块巨大岩石上等待儿子归来。说完两只画眉快乐地飞走了。

以后，在好几个有岔道的地方，他都选择了叫自己感到忧虑和沉重的道路。最后，他终于从岭上望见山谷中一所孤零零的断

了炊烟的小屋。小屋被树丛包围掩映，轮廓模糊。小屋往前，一块卧牛般突兀的岩石上有个老人佝偻的身影。虽然隔得很远，但那个孤苦的老妇人的形象在他眼前变得十分清晰。这个形象是他目睹过的许多贫贱妇人形象的组合。这个组合而成的形象像一柄刀子刺中了他胸口里某个疼痛难忍的地方。在迎面而来的松风中，他的眼泪流泻了下来。

他听见自己叫道：“妈妈。”

阿古顿巴知道自己被多次纠缠的世俗感情缠绕住了。而他离开庄园四处漫游可不是为了这些东西。又有两只画眉在他眼前飞来飞去，啁啾不已。

他问：“你们要对我说些什么？”

“喳喳！喳喳！”雄鸟叫道。

“叽。叽叽。”雌鸟叫道。

阿古顿巴却听不懂鸟的语言了。他双手捧着脑袋蹲在地上哭了起来。后来哭声变成了笑声。

从大路的另一头走来五个年轻僧人，他们站住，好奇地问他在哭泣还是在欢笑。

阿古顿巴站起来，说：“阿古顿巴在欢笑。”果然，他的脸干干净净的不见一点儿泪痕。年轻的和尚们不再理会他，坐下来歇脚打尖了。他们各自拿出最后的一个麦面馍馍。阿古顿巴请求分给他一点。

他们说：“那就是六个人了。六个人怎么分五个馍馍？”

阿古顿巴说：“我要的不多，每人分给我一半就行了。”

几个和尚欣然应允，并夸他是一个公正的人。这些僧人还说要是寺里的总管也这样公正就好了。阿古顿巴吃掉半个馍馍。这

时风转了向，他怀揣着两个馍馍走下了山岭，并找到了那块石头。那是一块冰川留下的砾石，石头上面深刻而光滑的擦痕叫他想起某种非人亦非神的巨大力量。那个老妇人的哭声打断了他的遐想。

他十分清楚地感到这个哭声像少女一样美妙悲切的瞎眼老妇人已不是她自己本身，而是他命运中的一部分了。

她说：“儿子。”

她的手在阿古顿巴脸上尽情抚摸。那双抖索不已的手渐渐向下，摸到了他揣在怀中的馍馍。

“馍馍吗？”她贪馋地问。

“馍馍。”

“给我，儿子，我饿。”

老妇人用女王般庄严的语调说。她接过馍馍就坐在地上狼吞虎咽起来。馍馍从嘴巴中间进去，又从两边嘴角漏出许多碎块。这形象叫阿古顿巴感到厌恶和害怕。想趁瞎老太婆饕餮之时，转身离去。恰在这个时候，他听见晴空中一声霹雳，接着一团火球降下来，烧毁了老妇人栖身的小屋。

阿古顿巴刚抬起的腿又放下了。

吃完馍馍的瞎老太婆仰起脸来，说：“儿子，带我回家吧。”她伸出双手，揽住阿古顿巴细长的脖子，伏到了他背上。阿古顿巴仰望一下天空中无羁的流云。然后，一弓身把老妇人背起来，面朝下面的大地迈开沉重的步伐。

老妇人又问：“你是我儿子吗？”

阿古顿巴没有回答。

他又想起了那个高傲而美丽的部落首领的女儿。他说：“她更

要不相信我了。不相信我是阿古顿巴了。”

“谁？阿古顿巴是一个人吗？”

“是我。”

适宜播种的季节很快来临了。

阿古顿巴身上已经失去了以往那种诗人般悠然自得的情调。他像只饿狗一样四处奔窜，为了天赐给他的永远都处于饥饿状态中的瞎眼妈妈。

他仍然和那个看不到前途的部落生活在一起。

部落首领的女儿对他说：“你，怎么不说你是阿古顿巴了。阿古顿巴出身名门。”说着，她仰起漂亮的脸，眼里闪烁迷人的光芒，语气也变得像梦呓一般了，“……他肯定是英俊聪敏的王子模样。”

真正的阿古顿巴形销骨立，垂手站在她面前，脸上的表情幸福无比。

“去吧，”美丽姑娘冷冷地说，“去给你下贱的母亲挖几颗觉玛吧。”

“是，小姐。”

“去吧。”

就在这天，阿古顿巴看见土中的草根上冒出了肥胖的嫩芽。他突然想出了拯救这个部落的办法。他立即回去找到首领的女儿，说：“我刚挖到一个宝贝，可它又从土里遁走了。”

“把宝贝找回来，献给我。”

“一个人找不回来。”

“全部落的人都跟你去找。”

阿古顿巴首先指挥这些人往宽地挖掘。这些以往曾有过近千年耕作历史的荒地十分容易开掘。那些黑色的疏松的泥巴散发出醉人的气息。他们当然没有翻掘到并不存在的宝贝。阿古顿巴看新垦的土地已经足够宽广了，就说：“兴许宝贝钻进更深的地方去了。”

人们又往深里挖掘。正当人们诅咒、埋怨自己竟听了一个疯子的指使时，他们挖出了清洁温润的泉水。

“既然宝贝已经远走高飞，不愿意亲近小姐，那个阿古顿巴还不到来。就让我们在地里种上青稞，浇灌井水吧。”

秋天到来的时候，人们彻底摆脱了饥饿。不过三年，这个濒于灭绝的游牧部落重新变成强大的农耕部落。部落首领成为领主，他美貌骄傲的女儿在新建的庄园中过上了尊贵荣耀的生活。阿古顿巴和老妇人依然居住在低矮的土屋里。

一天，老妇人又用少女般美妙动听的声音说：“儿子，茶里怎么没有牛奶和酥油，盘子里怎么没有肉干与奶酪呀？”

“母亲，那是领主才能享用的呀。”

“我老了，我要死了。”老妇人的口气十分专横，而且充满怨恨，“我要吃那些东西。”

“母亲……”

“不要叫我母亲，既然你不能叫我过上那样的好生活。”

“母亲……”

“你这个没出息的东西想说什么？”

“我不想过这种日子了。”

“那你，”老妇人的声音又变得柔媚了，“那你就叫我过上舒心的日子吧，领主一样的日子。”

“蠢猪一样的日子吗？”

阿古顿巴又听到自己声音中讥讽的味道，调侃的味道。

“我要死了，我真是可怜。”

“你就死吧。”

阿古顿巴突然用以前弃家漫游前对垂亡的父亲说话的那种冷峻的腔调说。

说完，他在老妇人凄楚的哭声中跨出家门。他还是打算替可怜的母亲去乞讨一点好吃的东西。斜阳西下，他看见自己瘦长的身影先于自己的脚步向前无声无息地滑行，看到破烂的衣衫的碎片在身上像鸟羽一样凌风飞扬，看到自己那可笑的尖削脑袋的影子上了庄园高大的门楼。这时，他听见一派笙歌之声，看见院子里拴满了配着各式贵重鞍具的马匹。

也许领主要死了。他想。

人家却告诉他是领主女儿的婚礼。

“哪个女儿？”他问，口气恍恍惚惚。

“领主只有一个女儿。”

“她是嫁给阿古顿巴吗？”

“不。”

“她不等阿古顿巴了吗？”

“不等了。她说阿古顿巴是不存在的。”

领主的女儿嫁给了原先战胜并驱赶了他们部落的那个部落的首领。以避免两个部落间再起事端。这天，人不分贵贱都受到很好的招待。阿古顿巴喝足了酒，昏沉中又揣上许多油炸的糕点和奶酪。

推开矮小土屋沉重的木门时，一方月光跟了进来。他说：

“出去吧，月亮。”

月光就停留在原来的地方了。

“我找到好吃的东西了，母亲。”

可是，瞎老太婆已经死了。那双什么都看不见的眼睛睁得很大。临死前，她还略略梳洗了一番。

黎明时分，阿古顿巴又踏上了浪游的征途。翻过一座长满白桦的山冈，那个因他的智慧而建立起来的庄园就从眼里消失了。清凉的露水使他脚步敏捷起来了。

月亮钻进一片薄云。

“来吧，月亮。”阿古顿巴说。

月亮钻出云团，跟上了他的步伐。

蘑 菇

就是这样。

在这个电影布景般的镇子尚未兴建之前，只有传说，只有河水日夜冲击愈益广阔的沙滩。这个部族古老的传说中总说神灵或异人从天上下来，而没有关于他们回到天上的故事。而且，近三百年内，却再没有诞生新的传说。当然，从天上下来的神灵也随之消失了。这里所描述的高山峡谷地带，是藏族中一支名叫嘉绒的部族栖居的地方。小时候，嘉措当了喇嘛又还俗的外公告诉他，外公说，我们部族的祖先是风与鹏鸟的后代，我们是从天上下来的。

嘉措在外公死了很久的一个夏天突然想起在幼年时外公对他说过的话。望望天空，什么也没有，除了一片深深的湛蓝。那时，他上小学，当副镇长的母亲叫他回乡看外公。羊群在草坡上散开，老人和孩子坐在一丛青桉的阴凉中间，看着永远不知疲倦的鹰在空中飞旋。突然，外公的鼻翼就像动画片中狗的鼻翼一样掀动起来，并说：“你听。”

但却什么声音都没有。

“用鼻子。”眨巴着眼睛的老头是个颇具幽默感的人。

嘉措的鼻子果然就“听”到了一股细细的幽香。老头把光头

俯向外孙，在他耳边低语：“悄悄地过去，把它们抓来。”

“它们是什么？”

“蘑菇。”

说完他就嘿嘿地笑了。

就在十步之外，嘉措采到了三朵刚刚破土而出的蘑菇。同时，他还看见另外一些地方薄薄的、潮湿松软的苔藓下有东西拱动，慢慢地小小的蘑菇就露出油黑的稚嫩的面孔，一股幽香立即弥漫在静谧的林间。这时，他确实像是听到了什么声音。

外公把蘑菇用佩刀切成片，撒上盐，在火上烤熟，细嫩无比，芬芳无比。后来，两人还用羊奶煮过蘑菇，味道就更加令人难以忘怀了。

现在，放羊的老人已经死了。母亲退了休，住在镇子东头的干休所，害着很重的支气管哮喘，吃药比较见效的时候，就不断埋怨父亲年近六十还去参加文化馆的舞会。嘉措也不经常回家，退休镇长要他知道生他的时候，母亲差点把命丢了。镇长不是大人物。在这个镇上也不是，镇上有可以管镇的县委，县政府，镇上更庞大的机构是可以管县的州委，州政府。她还抱怨嘉措小时候睡觉常常打开窗户，她半夜起来关窗子不知感冒了多少回。也许因为外公的影响，嘉措小时候喜欢望着夜空，偶尔还会梦见自己在空中飞翔。

母亲说：梦见飞是在长空，梦见从什么东西上掉下去也是。

还需要交代一点，也是关于背景。

这个镇子建起尚不到四十年。嘉措是镇上人民医院接生的第五十四个婴儿，今年三十六岁了。以前两山之间是广阔的河滩。靠山脚的地方是一片野樱桃和刺梨树林，树林中一座喇嘛庙。现

在寺庙已经平毁，变成了镇子的中心广场。那片春夏之交鲜花繁盛，秋季硕果累累的树林已经消失了。广场边上却有一株这个地区不长的树高耸，一派历经劫难仍生意盎然的模样。知道的人说那是一株榆树，当年建镇伐树的那些军人来自这种树的家乡。这是这株树得以幸存的原因。传说是一个曾去中原修习禅宗的喇嘛带回栽下的。

那株树耸立在水泥看台的边上，很孤独的样子，很顾盼的样子。

这天，嘉措出门。看见好些人聚集在榆树底下张望天空，其中一个是他的朋友。

这叫人感到奇怪。

四五年前，当每七十六年才光顾地球一次的哈雷彗星出现时，才有这么多人同时向天上张望过。

“听说飞机要来了。”

“直升机。”

“日本人的。”

“来了就降落在广场上。”

“日本人用飞机连根把新鲜蘑菇运到日本，几百元一斤。”

嘉措的朋友纠正说：“人家叫松茸。蘑菇是一种笼统的称呼。”

在这个地区，人们说蘑菇是特指这种叫作松茸的菌子，而不是泛指一切可以食用的蕈。这是即将进入蘑菇季节的六月。再有几个晴朗无云的好天气，七月里连绵的细雨就要下来了。蘑菇季节就到来了。一朵朵幽香连绵的蘑菇像超现实主义的花朵一样从青桐树根的旁边，林间空地的青草底下，岩石的阴影下开放出来，在潮湿，清新，洁净的背景下，黝黑，光滑，细腻无比。到

菌伞渐渐撑开，香气就渐渐消失了，然后腐烂。它们自生自灭，只有少量被人类取食，取食它们的还有一种羽毛朴实无华的灰色松鸡。那时，它们只有俗名。

现在有了学名，甚至有了一种拉丁字母的写法，就要坐飞机出洋了。顺便说一句，小镇建起后，也从未有奇迹发生，没有什么东西从天上下来。哪怕是飞机。

松茸也未能带来飞机。虽然这个偏远的镇子渴望有东西从天上飞来。这个唯一一条公路被泥石流阻断的镇子。

但是，日本人来了。

但是，日本人并不直接来像贩子一样收购蘑菇。日本人把事情办得很漂亮。按镇上出版的报纸，日本人是来考察松茸资源。镇上有线广播网的口径也与州报一致。日本人在州科委会堂举行了一次有关松茸的科学报告。可惜翻译过于缺乏生物学，特别是微生物学知识，听了报告人们对松茸的价值仍然不甚了了。但报告里没有的一些讯息——这几天，讯息作为一种新的词汇在镇上开始广泛使用——人们倒是知道得清清楚楚。说是代理商将把冷藏保鲜设备最好的车开来，收到松茸立即运往省城，然后上飞机直抵日本。说松茸有防癌作用。说奶油烧松茸在东京、大阪，乃至巴黎是一道价值数百美金的菜肴。就是没有人从反面想，在此之前，镇上人都吃这种两三块钱一市斤的东西。也未见谁就格外强壮，而且镇上得癌的人好像比原来增多了。

嘉措母亲听到这个消息，叹口气，说：“要是他们在我当镇长的时候来就好了。”

父亲问为什么？

“那我们的经济工作就像个经济工作，我们就能出口创汇。”

夏天，她的哮喘病轻松多了。有一天，她突然去了嘉措的宿舍。她说：“瞧你单身汉的日子多糟，我们把你老婆调来吧。”

嘉措知道她要说的不是这个。她不喜欢自己儿子所喜欢的女人。

终于，她说：“我梦见了你外公。”

“你还是不说你想说的事情，阿妈。”

她说：“我梦见你外公带我去找蘑菇。”

“阿妈你真以为找蘑菇可以发财吗？”

在这一带地方，不说采蘑菇，而说“找”，那个字眼太闲适。况且蘑菇也不是遍地都是。这种东西决不在大气候、小气候，大环境、小环境都不适宜的地方生长。只要找到那个地方，年年你都可以同一个地方采到它们。它们一群群聚集在那里，无声无息。嘉措的外公知道许多地方。

母亲说：“他只带我去一个地方就采了一背篋，还包了一围裙，那是村里过望果节的时候。要是日本人真出三十块钱，想想看，那一群就值多少钱。”

第二天，她买一张短途车票，取出银行里所有到期不到期的存款，回乡下去了。

他父亲说：“不要担心你妈的病。”然后去文化馆跳舞，并被聘为交谊舞中老年培训班的辅导员。他大学毕业当县府秘书唯唯诺诺三十年，找了没有文化的老婆。现在居然玩世不恭起来。这变化叫嘉措有点摸不着门道。他父亲还说：蘑菇既然能治外国人的癌，也就能治中国人的哮喘，何况是中国的少数民族。他是中国的多数民族。

科委的朋友请嘉措吃饭。

电话里说：“我请你来吃一点儿好东西。”

“把启明也叫上。”

“你去叫吧。”

启明在公安局工作，是派出所副所长。他也是那年看哈雷彗星时认识的。年轻人都半夜起来登上镇子东面的那座孤立的小山头，在寒冷的冬夜里燃起一堆堆篝火，那情景就像宗教节日一样庄严动人。科委的朋友哈聪那时还是第二中学的物理教师。他坐在火堆旁讲彗星，眉飞色舞。结识以后就叫哈雷，而不叫本名了。启明是警察，上山来维持秩序。手提电警棍，强光手电筒，腰上挂着对讲机。可是，那几个夜晚镇上有名的酒鬼、小流氓们都认真严肃地等待彗星出现。那时，嘉措和哈雷都不知道这个时刻注意让自己举止严厉潇洒的家伙叫什么。只见他频频举起望远镜煞有介事地往天空张望。直到第三天黎明时分，他突然叫道：“来了！它来了！”

人群骚动起来。

物理老师说：“没有。”

“那怎么那么亮，刚才天上没有它！”

“那是金星。金木水火土，它一升起，天就要亮了。”

嘉措以为他会生气。但他只是有点儿沮丧，有点儿不好意思，说：“哦，启明星，是启明星吗？”

从此他就叫启明。

嘉措和启明八点钟赶到哈雷家。却不见有什么好东西可吃的迹象。饭煲里只煲着饭。桌上也不见有酒水之类。

“狗日的哈雷，”启明说，“你骗警察叔叔。”

哈雷一笑：“放尖你们的鼻子。”

果然屋里有香气。哈雷勾腰从床下拖出一只电炉，上面的小铝锅里热气腾腾。

“你偷电！”

锅里是去年的干蘑菇。蘑菇的香气里更浓烈的是红烧猪肉罐头。哈雷说蘑菇是去年存下的。去年他们就从科技情报所得到消息，说继虫草大战、贝母大战后又将爆发松茸大战。于是就买了新鲜蘑菇，分离提取孢子体，试验人工培植，但反复数次均告失败。现在吃的就是那些蘑菇。哈雷一边吃一边给两个朋友讲显微镜下孢子体增生繁殖时的美妙情景。这些孢子体在无菌的试管中雪白漂亮，长成一簇簇非常类似珊瑚的东西。但却不能入土，入土就死掉了。

“那是你们技术不过关。”

“日本人来做报告也说不能人工饲养。”

吃完干蘑菇，他们把汤也泡饭吃了。并且约好，蘑菇季节来临时，自己去找一次。那时市价肯定叫人难以忍受，只好自己去找了。

“那时倒要仔细品品，”嘉措说，“一下身价百倍的东西是个什么味道。”

“刚才你就没品？”

“我忘了。”

一阵大笑后，三个人都不说话，好像都在回想那味道。七月的第一场夜雨飘然而至，敲打着窗玻璃，铮铮作响。打开窗户，什么也看不见，只有悄然而起的夜雾在淅淅沥沥的雨声中四处弥漫，带来了山林中泥土与植物的气息，带来了湍急溪流边潮湿山岩的气息。

就是在这样的雨夜里，蘑菇开始生长了。它们幽然的香气音乐一样细弱地在林间蜿蜒流淌。

第一批蘑菇上市了。

跟往年一样，一只只蘑菇放在一张张硕大的大黄叶子上面。顶上粘着几根松针，一丝碧绿或紫红色的苔藓。偶尔一只上面还有松鸡细心啄食时留下的小小圆孔。

只是，它们再也不是镇上人可以随意享用的东西了。一上市价格就哄抬到五十元一斤。设在人民旅馆、供销社、外贸局，冷库的几个收购点都声称自己是真正的日本代理商。它们竞相抬价，价格一下飞涨到八十元一斤。到价格高到不能再高的时候，一个收购点开始给零售者供应免费快餐。另一个收购点放映最新录像，免费，并供应茶水。第三个收购点别出心裁，给每一个售满二十斤的人发一个玻璃骰子，五个一组，够一组就掷一次看能否中奖，只要五颗均掷出同色同数，如红色 11111，绿色 66666，等等，就能中万元大奖。第四个收购点更出奇招。他们把冷藏车开到街上，车顶上装了喇叭，车身上画满蘑菇。广播的话只有一句：“既然本镇建立以来除了飞鸟以外，没有任何东西从天上下来，就请大家积极参与，本公司能用成吨的蘑菇使飞机从天上下来！记住，成吨的蘑菇从每一只开始。”

父亲告诉嘉措说，除了“文革”初期，镇上从未有过这样热闹得像是点得着火的日子。

“那阵，你们把我放在乡下，外公那里。”

“怎么那段广告词像你写的，什么天上的，天上的。”

“可能那人也有过一个跟我一样的外公。”

父亲正了脸色：“说话不要阴阳怪气的，我是来告诉你，我们

家发财了。”嘉措的母亲这一宝押稳了，收购还没开始，她就在家乡邻近的几个村子几十户人家预付了钱。两天之内，就把六千块钱全部预付了。现在，这六千块钱已经翻了两三番，她已经存了两万现款进银行了。

父亲很高兴。给儿子看刚上身的新西服，大约值七八百块一套的。

嘉措很高兴。

父亲说：“我们老了，那些钱还不都是你的。”

嘉措想，这才过去了一半。一年的蘑菇季节才过去了一半。再说日本人也不会一年就吃厌了这种东西。只是在这时，他才感觉，世界，人，包括他自己正在经历一种变化。

星期天，嘉措还是如约和两个朋友上山去找蘑菇。

望着两个朋友十分着急往山坡上猛窜的背影，涌入他心头的已不是单纯的友情了。原先，他们商定，找到一斤蘑菇就吃掉，找到两斤就卖掉一斤，买一瓶五粮液茅台之类的好酒。现在，他俩肯定被这一想象，或者超出这个想象的想象所激励，面部神情焦躁，汗水淋漓，但却不肯把脚步稍稍放慢一点。而嘉措脚步轻松，穿过山腰那些结着红果的灌丛带时，他还去观赏那些琥珀色的成堆的蝉蜕。晚上下过雨，路面很柔软，白云轻盈无状，这有些像眼下嘉措的心情。他们进入白桦与青柎混生的树林。到了生长蘑菇的地方了。

嘉措又发现了“媒子”。这是他外公的叫法。媒子是一种白色的菌子，外表漂亮，里面却一团糟朽，不带一点香气。但它们总是生长在适合蘑菇生长的地方。嘉措告诉两个伙伴，附近可能有蘑菇出现，他俩的腰立即弓了下去。但最后找到的只是别人已经

采走的大群蘑菇的痕迹。潮湿的腐殖土中尽是一个个大大小小的圆孔。小孔里还残留着白色的菌丝。那个人肯定不过比他们早到半个钟头。他留在湿土中的脚印清晰可辨。他们跟踪这个人，第二个地方仍然是那个人捷足先登了。两个伙伴很是沮丧。嘉措说，蘑菇每年都在同样的地方生长，明年早点来。再说今年雨水好，或许还会再长一茬呢。

在一片草地上，脚印消失了。

在通往另外一片林子的路口，几个农民手持棍棒挡住了他们。对他们吆喝：“回去，你们这些人。”

“我是警察。”启明说。

“是警察就不该来采我们的蘑菇。你们每月工资还不够用吗？”

“你们敢打人？打我？”

“只要你敢过去。等蘑菇季节过去我们自己来投案自首，反正那时钱也挣够了。”他们说完就得意地大笑起来。回应他们的是林子里女人们欢快的吆喝声。他们说这山不是国有林，是集体所有，属于他们村子。那天他们心软放了两个女人进山，结果有蘑菇的地方被她们用锄头翻了一遍，“那样，明年就长不出蘑菇了。”

启明说，他就是来破案的。

“你还是破别的案吧，这样的女人也够不上坐牢。”

嘉措说话了，用藏语。他们也回答了他，后来就放行了。

“你对他们说了些什么？”

“我说我是很有钱的人，要吃蘑菇买得起，只是想享受一下找蘑菇的乐趣。”

哈雷笑了：“你真会撒谎，对你的同胞。”

嘉措说：“我撒谎？”旋即开怀大笑。

不消说，他们只看到许多人的脚印，而没有看到什么蘑菇。下山时，他们跟在一群背着蘑菇的妇女后面。两个伙伴垂头丧气。那些走在前面负重而行的女人却笑语不断。在山路陡峭的地方，嘉措发现自己的手和前面女人背上的蘑菇正在同一平面上。一伸手拿了一只，递给后面的启明，启明又递给哈雷，哈雷把它装进挎包，一共拿了三只。

后来嘉措对最后的女人用藏话说：“你的颈子真漂亮。”

“哦，我都是有孩子的人了，你还是看看姑娘吧。”说完，她就挤到前面去了。现在在他面前的肯定是一个姑娘，不然她的耳郭不会变得那么通红。嘉措又从她背上取走了三朵蘑菇。启明示意他再拿，他故意说一句很荤的话，姑娘就跑开了。

六只蘑菇不能解除他们的失望。

嘉措答应带他俩去乡下。

星期天终于到了。

他们驾上派出所的三轮摩托到乡下去。

嘉措的母亲等候在村口。村头的柏木栅栏，溪水边的小树，草丛上有薄薄的一点白霜。她头上包着一块颜色鲜艳的方格头巾，身着藏袍，脚上是一双深统的胶皮雨靴。她的脸不仅没有病容，反而因为霜冻有点泛红。

“我以为是收购站的汽车来了。”她说。

“你怎么不以为是日本人的飞机。”嘉措说。

母亲像从未害过呼吸系统疾病的人那样大笑起来，还顺手拍拍嘉措的屁股：“儿子。”她把儿子拉到一边，“不要管那些天上的

事情了，在地上生长票子的时候到了。”

“你真把这一带市场垄断了？”

她又像一个纯朴村妇一样笑了：“我来时，给男人们买酒，孩子们买糖，女人们买小玩意儿就用了一千多块钱。我想要是日本人不来收购，我就只有死在这里了。当初他们不信一斤蘑菇能卖三十元。可现在我给他们四十元！”

“市价可是八十元。”

“不说这个了，这个你小子不懂。你父亲怎么样？”

“穿上你买的新衣服更气派了。”

“我只给了他钱。”她挥挥手，“我挣钱就是为了一家人快活。”

她又附耳对儿子说，“我想给你两万块钱。”

嘉措听了这话正不知如何表示，两个朋友不耐烦地按响了摩托车上的喇叭。

“你们来干什么？”

“找蘑菇。”

母亲抬抬手，哈雷和启明就过来了。她说：“上山太辛苦，我送你们一点儿，你们就快点儿回去吧。”

启明立即掏出了车钥匙，哈雷脸上也露出了笑容。嘉措看到母亲用刚才头戴的鲜艳头巾提来一包蘑菇，但嘉措说：“不，阿妈，我知道什么地方有蘑菇。以前外公带我去过的。”

“你没有忘记？”

“不会的，阿妈。”

看到母亲眼中的泪光，嘉措感到心尖上那令人愉快的痛楚与颤栗。虽然两个朋友露出一点儿扫兴的样子。

过了许久，他才说：“要是找不到，我们回来找她要。”

这天天气很好。阳光明媚，轻风里飘逸着这一年里最后的花香。灌木枝条上挂着羊子穿行时留下的一绺绺羊毛。

嘉措想谈谈外公。但他知道两个朋友这时对这些事情不会感兴趣。他们会认为那是一些琐碎的事情。譬如外公掏出一块玉石般晶莹的盐让每只羊都舔上一口，然后叫外孙也用舌尖接触一下。外公还慨叹世间很久没有圣迹出现了。要是他知道蘑菇一下变得身价百倍时，会感到惊异吗？外公已经死了。他的生命像某一季节的花香一样永远消失了。

“你外公的蘑菇在哪里？”

朋友的问话打断了他的遐想。

“快了。”

他知道就要到“仙人锅庄”了。每一个生长蘑菇的地方就像有人居住的地方一样有自己的名字。那个地方鼎足而立三块白色的石英石。像牧人熬茶的锅庄。外公给它起名为“仙人锅庄”。

嘉措就像从未离开过这里一样就找到了这个地方。三块石头依然洁白无瑕，纤尘不染。但那一群蘑菇已经开始腐烂了。地势低的地方，蘑菇生长早，腐烂也早。林子里空气十分清新，其中明显混合了腐烂的蘑菇的略近甘甜的气息。

于是，又往上攀登。

嘉措抑制住心里对两个朋友的失望，带他们去第二个地方。

第二个地方叫“初五的月亮”。那是一弯白桦林所环绕的新月形草地。草地上开满黄色花蕊雪青色花瓣的太阳花。鲜花中果然有一只只黝黑稚气的蘑菇闪烁光芒，两个朋友欢跃起来，扑向草地。他们显然不知道怎样采蘑菇。他俩扑向那些高立在草丛中，张开菌伞，香气散失很多的大蘑菇。那些最好的尚且

淹没在浅草中的却被他们的身子压碎了，加上最近又有熊光顾了草地上十几年前就有的蜂巢。熊揭开了草皮，用它们的利爪，捣毁蜂巢，喝了蜜，过后肯定十分高兴，就在草地上，在它们的舌头不能辨别滋味的蘑菇中打滚。所以，在这个本该采到五六十斤蘑菇的地方，只弄到二十多斤。嘉措给两个朋友讲外公怎样带他到这里取蜂蜜。他用柏香树枝熏起轻烟，外公说柏枝是洁净的东西。蜜蜂也是，对它们用了污秽之物就会搬迁。柏烟升起后，蜜蜂们就不再频繁进出了。这时，把一只空心的草茎插进蜂巢就可以吸食蜜糖了。嘉措讲这些事情时，哈雷和启明一副心猿意马的样子。

他俩迫不及待地问还有没有这样的地方。

“有，可我不想去了。”

“为什么？”哈雷问。

“算了，”启明说，“是我也想一个人发财。”

“那下山去吧，够意思了，比原来的预想已经超出了十倍。”嘉措说完就掉头下山。两个朋友却返身又朝山上爬去。他朝他们难看地撇起的屁股喊：“告诉你们一些名字，动动脑子会找到的。”

外公给长蘑菇的地方取的名字都有点不太写实，而是写意性质的。那个有水潭的地方，他叫“镜子里的星光”；那片最幽深的树林，只是偶尔漏进几斑阳光，他叫“脑海”。喊完，嘉措就下山去了。

经过外公坟地时，他伫立一阵。原本不高的土丘被羊群踏平了。上面的草和别处的草一样散发着明净爽朗的芬芳。起初他想说些什么。但又想，要是人死后有灵魂那他就什么都知道。要是没有，告诉了他也不知道。

到了村子里，他想把这些想法告诉母亲。可她说：“你看我忙不过来了，儿子，你帮我记记账。”大约三个小时，他记了十二笔账，付了两千多元，按每付五十元赚三十元算，她这一天就已经赚了一千多元了。

母亲却坐下来，和售完蘑菇的乡亲商量安排他们从她手中拿到的票子的用途了，谁家买一头良种奶牛。谁家翻盖房子。谁家加上旧有的积蓄买一台小型拖拉机。她还对村长说：“每家出点儿蘑菇钱，水电站的水渠该修理了。”

当然，她还对每一个人骄傲地说：“那是我儿子，有点儿看不起他母亲。我爱他。”

嘉措笑笑，但竭力不显出受到感动的样子。他问母亲，你算个什么干部，管这么多事情。

“就算个扶贫工作组组长，你看可以吗？”

“可以。”嘉措又说，“外公的坟都平了。”

“孩子，外公知道你心里记着他就是了。坟里没有灵魂。以后我死了也是一样。”

嘉措觉得母亲从未把话说得如此得体。

这是下午了，已经由别的老人和孩子放牧的羊群正从山上下来。羊角在白色群羊中像波浪中的桅杆一样起伏错动。嘉措把羊栏打开，温顺的羊群呼儿唤娘进了羊栏。

母亲也趴在羊栏边上，两人沉默着谁也不开口。

后来，还是她说：“你的朋友下山了。”他俩两手空空下山来了。并对嘉措做了好些辜负了他们友谊的表情，但嘉措一直向他们微笑。因为他知道自己今后还需要交朋结友。

母亲不肯收购他们的蘑菇。

“我只会给你们五十元一斤，还是带回去卖个好价钱吧，孩子们。”

蘑菇一共是二十多斤。八十元一斤，卖了一千多块。嘉措一分不要，两个朋友一人八百元。剩下的都一齐吃饭喝酒花掉了。启明的钱打麻将输掉一部分，剩下的给妻子买了时装。嘉措觉得他潇洒大方。哈雷则运用特长，买了一台日本进口的唱机和原来的收录机并联，装上两只皇冠牌音箱。嘉措觉得他实在，而且有文化。

他们依然是朋友。

有时嘉措也想，他们明年会带我去找外公的那些蘑菇吗？那我们就不再是朋友了。这是冬天了。妻子即将来过春节。母亲果然给了他两万块钱。他在卧室铺了地毯，红色的。还给儿子买了一台电子游戏机，外加好几盘卡带。虽然儿子尚未出生。

银环蛇

事先，我们谁也没有想到会在那里遇到蛇，美丽而又令人恐怖的蛇。

在这个世界上，除了我们恐怕还没有谁有足够的心理准备，准备到山地冰川旅游同时又遇到蛇。到冰川去，到原始森林中去旅游，带一点探险性质。这对敏感的人和愿意显得敏感的人来说，是有点险峻峭拔而又神秘的诗意的。譬如我们看见高耸入碧空的贡嘎山发生雪崩，隆隆声像雷声一样传向远处下方的世界，白色的雪雾冉冉升腾，并在强烈日光照耀下幻化成里七层外七层的美丽彩虹而去设想一种壮烈而高洁的死亡方式。再譬如大家都设想在大森林中突然失去路径，这样，男人拯救女人，女人鼓舞男人，艳情像海拔四千米以上这些美丽的大叶杜鹃花一样浓烈而短暂地开放。

我们中的唯一的做妻子的人问她丈夫：“森林里有狮子吗？”

丈夫看看手中印刷精美的旅游指南，说：“没有。”

她不太信任丈夫。这对年轻夫妇来自大城市。一旦我们离开了汽车，骑上马背在蔽天的阴湿的藤蔓交织的森林中穿行时，她就开始不信任丈夫了，所以，她转身问我：“有吗？”

我说：“只有喜欢穿着漂亮的女人的猴子。”

后来，我们一行五人中有人说她当时用极夸张的动作掩住了脸，叫道：“啊呀！不要脸的猴子！”

我却是记不清楚这件事情了。

我们一行五人。因为一个偶然的机缘凑在一起。算是认识了也算是互不认识。五人在短暂的机缘里，彼此不知姓名，只知道三个人来自大城市，同一座城市，两女一男，其中一对是夫妻。三个人或许彼此认识，或许彼此不认识。剩下两个男人，一个来自江边，另一个来自另一座雪山脚下。

在小说中，我们没有名字，只好叫作丈夫，妻子，单身女人，江边人和山里人。

现在，我们从旅行接近尾声的部分开始。其实，我们已经离开了冰川。

除了冰川，我们什么也没有碰到，不论是死亡，还是在死亡边缘爆发的美丽爱情以及狮子和猴子，除了几只很平常的隐身林间的小鸟，没碰上什么。

我们从冰川下来，在三号营地的红房子里吃了一顿米饭和一盆红色的菌子，就往二号营地的那处温泉出发了。送我们上山的马队在那里等候我们。见到冰川前的激动与见到冰川后的狂喜已经烟消云散。只剩下从山下那个叫作磨西的村庄出发四天来骑马和徒步攀登冰川积攒下来的疲倦。激动消失时疲惫就悄然来临。兴奋从身体的哪个部位消失，疲惫就迅速占据哪个部位。被高大的冷杉和红桦夹峙的道路上被覆着黑色的腐殖土。就是这条柔软的潮润的道路把我们从高处向低处导引。起初有人唱歌。妻子和单身女人不时停下来剥几张桦树皮或是采几片树叶。不久，寂静来到我们五个人中间。只感觉到柔软的道路带着我们酸痛的身体

和肿胀的双脚，向下，向下，在幽暗的森林中间，向下，向下，像被水流带往深渊的懵懵懂懂的小鱼。

不久，起风了。

风掠过树梢的声音仿佛有更多的沉默的不再想象什么的人在另一番天地里行走。我们驻足倾听，四周泛起带水腥味的苔藓气息，看不见的天空里雷声响起。

江边人突然说：“不要害怕，要下雨了。”不知为什么他又补充一句，“我在云南当过几年兵，不要害怕。”

山里人说：“谁害怕了？”并用询问的目光注视另外三个人。

单身女人说：“我没有害怕。我上大学时是篮球队员。”

妻子避开山里人的目光，攀住丈夫的肩头：“前前后后那么多人都到哪里去了？”

丈夫看看身后变得愈益幽暗的树林，说：“不要害怕。”

说话间，雨水就下来了。森林里的光线黯淡得如同黄昏一般。当然，我们知道这不是黄昏。有一只手表停了。另外四只不同牌号的手表都指在下午四点。我们在一株高大的云杉下避雨。丈夫说书上写了不能在大树下避雨，会遭雷击，可不在大树下就无处避雨。大家侧耳倾听，只有满耳雨声，雨声后面是原始森林更为阔大的寂静。香烟点燃了，在三个男人嘴上散发出人间烟火的气息。

烟火明明灭灭，不时照亮三个男子或者显得坚定或者显得懦弱的下巴。

我们已经开始忘记冰川了。

这时谁也没有想到蛇。想到那种阴冷的、鳞片雨打树叶一样

沙沙作响的蛇。

单身女人打开旅游指南，指着一幅彩色照片说：“怎么没有看见这种杉树。”

从照片上看，那是和紫杉没有多大差别的一种杉树，学名麦吊杉。是地球纪年的某一古老的地质年代残存下来的孑遗植物。这是该旅游区除冰川、温泉外的又一自然景观。我们已经处于海拔三千多米的高度。壮观的冰川叫我们忘记了这种杉树。我们是不再愿意为一睹其风采而回到海拔四千米以上的高度。

这是个小小的遗憾。

我们在云杉下躲避阵雨。

没有谁能断定这是短暂的阵雨，同时却又都相信这是一场转瞬即逝、给我们明亮灿烂的冰川之行留下一点幽深而潮湿记忆的阵雨，于是话题也转到一些和这种阴湿有关的东西：某种心境，某些流派作品中的中央部分……话题跳跃，展开，中止，又一次跳跃。我们还谈到某类苔藓，一些蘑菇，甚至是远在异国的种类繁多的蜥蜴。只是依然连想也没有想到蛇。

雨停了。

重新上路时，我们的兴致又高涨起来。雨水的浸润使小路更加柔软。我们喜欢这样的道路。道路引着我们缓缓以一种高度下降到另一种高度。森林似乎变得稀疏了一些，前途又变得明朗一些了。

我们心情愉快，就要遇到蛇了，却没有一点预感。

路旁一株鹅掌楸出现了。这是植物带变化的标志。这第一株鹅掌楸被斫去了一大片树皮，露出象牙色的木质，上书红漆大字：

距二号温泉营地 1km

就在这里，道路离开平缓的泥土肥厚的山脊，绕着之字形向深邃的雾气蒸腾的峡谷急转直下。路上布满石头，植被也因为桦树与杉树渐渐稀少而显得杂乱无章，灌木丛中杂草丰茂。好在太阳出现了，带着一片淡淡的金色。然后，我们嗅到了温泉上浓烈的硫磺味道，接着，从绿树的缝隙中望见宿营地木屋那些富于异国情调的尖顶。我们叹口气，然后不约而同坐下来在这一天最后的阳光下休憩，并把旅行袋打开，把最后一点儿干粮、饮料拿出来分享。从二号营地到一号营地的行程就是在温顺而矮小的山地马背上了，坐在这里，身上感到阳光淡淡的暖意，听到在营地里等候我们的马匹啾啾的嘶鸣声。

于是谈动物。

关于马。话题跳跃一下，就说到了蛇。是江边人先说的。他在云南当过兵，种过橡胶，因此见过许多名目繁多的蛇。当然还有他家乡水边水性很好的一种蛇。他既熟知水边的情形，在山里表现也不差。山里人有点儿自己被比下去了的感觉。江边人说：这种雨后初霁的时分，蛇就要出洞了。他把蛇攻击人和人被蛇紧紧缠绕的情景描绘得相当细致。妻子一脸娇柔胆怯的样子，一双手蛇一样缠绕住丈夫的腰肢。而坚强的，或许把坚强表现得有点过分的单身女人还是忍不住频频回头，在风摇动草丛发出类似于某种冷血动物伏地蜿蜒的声音的时候。这时，她又发现了一种新的叶子，一种酸枣类灌木的叶子。单身女人已经在她的日记本中夹进无数的叶子了。她站起身来，在路边徜徉，终于还是缺乏踏

进草丛的勇气。因为谈到了蛇，草丛里就暗伏危险了。山里人站起来，他不相信这里有蛇，却做出不怕蛇也不怕别的任何东西的样子，踏进草丛，采下那片形状和枫叶有点类似带点毛刺的叶子献给了坚强的女士。

这时，蛇出现了。

蛇就从山里人跨出草丛的地方尾随而出。它的三角形的翠绿的头抬起来，搭到一枝横斜的牛蒡上。这时，仿佛有一台空调机开动了，我们都感到了飕飕作响的冷气。大家惊呼蛇的时候，山里人明知是蛇，但脸上依然保持着给女士献上叶子时的勇敢庄重的样子，淡淡地说：“那是蜂鸟。”

丈夫把妻子挡在身后：“屁！热带才有蜂鸟。”

蛇就在那里，它把头从草棵上挪下，慢慢爬到路的中央，就停了下来。它的身子也是翠绿色的，上面有一道道银环，像一条丢弃的绕着银丝的绿色绸带，年轻女人们用来束发的那种绸带。

三个男人捡起了石头，向蛇砸去。开初那些石头都砸偏了。石头堆积在蛇的四周，足够给它砌一座很像样的坟墓了。蛇从石头中间昂起头来，口中啾啾有声，还吐出两条长长的信子。两个互相不太欣赏的女人紧靠在一起了，夕阳把她俩亲密依偎的身影拉得很长，很长。

三个男人手握石头，一点点缩短着和蛇的距离。石头落在了蛇身上，这下，它打算逃跑了，它害怕人了，可惜被打中的那一段和石头一起陷进了地里。又一块石头落在它头上，它扭动一下还可以扭动的那段身子，死了。

江边人说这种蛇剧毒，被它咬了，人迈不出十步。

大家都擦了一把头上的汗水。

丈夫说：“吓一吓后面的人。”

山里人说：“特别是女人。”

于是，那条尺多长的死蛇给挂在路边的树枝上，挂在人不至于碰到但和眼睛平行的那种位置上。让后面的女人也失声尖叫，让后面的男子汉们背上出点儿冷汗吧。这样可以使人兴奋，驱除疲劳。做这件缺德事时，三个男人惬意地享受着两位女士亲昵的咒骂。

重新上路时，单身女人讲了一个关于蛇的故事。故事是从《奥秘》画报上看来的：一个阿拉伯贝都因牧人在沙漠里打死了一条蛇，当夜，皓月当空的时候，大群蛇前来报复，前赴后继攻击牧人的羊群和帐篷，到月落时分，羊群死绝，临死的牧人看到蛇组成一条黑色的溪流，波动起伏。

“这种习性是它们从人类身上学来的。”有人用客观的腔调说。

“我们也会受到同样报复吗？”

“那就有许多游客，那些没打蛇的人也陪着我们牺牲了。”

“不准说了！”

妻子捂紧耳朵尖声叫道。我们也立即止住了渲染恐怖的话题，转而在打死一条其实并未向人主动攻击的蛇是否符合人道主义，是否有违绅士风度，是否违反动物保护法来自我调侃，来掩饰刚才的失态。

第二条蛇出现了。

山里人先发现了这条蛇，一股冷气飕飕地爬上脊梁：“蛇！……蛇……”大家立即止住脚步。走在最后的单身女人没有看到蛇，她以戏谑的口气问：“复仇的蛇吗？”

那条蛇从路坎上下来，身子带下来一些疏松的石头和泥沙。这是一条颜色与银环以及头部的形状都和刚刚打死那条一模一样的家伙，只是更粗更长，它从从容容地从路坎上下来，来到大路中央，然后举起了脑袋，两腮不断地鼓动。我们还看到了它细小而凶气逼人的眼睛，看来，它是准备向我们攻击了。

“糟了，那条蛇的妈妈！”

大家嘴里都发出了惊恐而又凶恶的喊声。三个男人扑了上去，用石头、木棍疯狂地击打，等我们住下手来，蛇已经不复蛇的形状而变成一团肉酱了。我们周身像是和老虎狮子搏斗了一番似的大汗淋漓。

妻子哭了。

单身女人在尽力克制不要颤抖。

这里离营地已经近了。温泉上的硫黄味更加浓重，并且还听到人们扑进温泉游泳池时欢快的叫喊。山里人仍在努力回想棍子是怎么来到手上的。棍子光滑而结实，十分凑手，完全不像慌乱中随手折下的一段枯枝。他用询问的眼光扫视每个同伴，他们都认真地摇头。棍子上粘着一点淡淡的血迹和几片鳞甲。

江边人身上渐渐显出军人的姿态：“解除警报，出发。”他挥挥手，走在了前头。那对夫妻和单身女人走在中间，山里人殿后，手里的木棍上蛇鳞闪烁银光。

江边人走在前头，小心而警惕。我们的人都在模仿他的动作。他环顾四周的姿势，举手投足的姿势。这有点像喜剧片里显

得夸张的镜头里一支身份不明的鬼鬼祟祟的队伍。

他的手举起来了，示意停步。

我们就知道又有蛇，第三条蛇出现了。这时，夕阳坠落，山风起来，峡谷里充满低沉而浑然的风声，像深沉的大河在天外滚动。

第三条蛇身上的翠绿已经显得有点苍老了，环上的银光也有点黯淡，粗厚的鳞甲历历可数，它横躺在路的中央，阻断了整条小路。我们僵立在那里，敛气静息。那个无意中讲起的蛇向人类复仇的故事加重了恐怖气氛。现在，人人都不约而同地想到了那个故事。这条蛇像段腐朽的树枝横在那里，腐朽成绿色的树枝到暗夜降临的时候就会闪烁幽然的磷火了。蛇像没有生命的东西横在路上，好像特别有耐心，让我们的精神备受折磨。同时在等待更多的蛇的到来。要么就是顺从天命，因为丧亲之痛，而甘心让我们结束它的生命。一个很快失去儿子与妻子的人也完全会有这种表现。我们已经打死两条蛇了，现在又出现了更大的一条，我们是不敢也不愿再向它攻击了。三条蛇颜色一模一样，银环一模一样，只是一条大过一条，这一切都似乎满含暗示。

山谷也变得变幻莫测。

黄昏开始降临了。蛇依然如故，横斜在那里。用那种姿态表现着我们能想到的一切：威胁、抗议、险恶的杀机，或者是悲哀、绝望、等待死亡。这其中任何一点都足以使我们在这陌生的、和蛇身一样翠绿的山谷中感到恐惧。

暮色四合，蛇终于抬起拳头大小的脑袋，用陌生人张望陌生人那样的姿态向我们张望一阵，就慢慢吞吞地从路上爬开了。它

爬进草丛时，粗壮的身子使草丛慢慢分开，甚至灌木也轻轻摇晃起来。

草丛又慢慢合拢，蛇消失不见了。峡谷里的风声也止息下来，树丛后斜挂起一轮没有光彩的月亮。这一切都给刚经历过的事情罩上一层不太真实的梦幻般的色彩。

我们终于安全抵达二号营地。

起初，至少有一半人是相信我们遇见了蛇的。但当我们说怎样一连遇到三条蛇时，就谁也不肯相信我们的话了。我们希望后来下山的人遇到死蛇，来证实我们没有撒谎。但那十多号人下来时天已经黑了。他们用一种知道我们在欺骗他们的目光看着我们。他们用不信任的眼光看着我们。就餐时，我们五个人围着一张餐桌，其他人，其他桌子都显得热热闹闹的，而我们自己那种杯弓蛇影的样子，也把自己变得像个被人抓住的小偷或是露了馅的魔术师。

我们最后走出餐厅。

人们都换成游泳衣裤奔向那些温泉。

江边人说：“哼，老头们也去洗澡。”

丈夫说：“人人身上都有污垢嘛。”

妻子说：“那我们也去吧。”

山里人说：“水中也会有蛇的。”

“我不是怕蛇，”单身女人说，“可我不去了，人家在说闲话了。”

“那我们打牌吧。”

我们于是玩了几乎一个通宵的扑克。因为两位女士不敢回她们单住的小屋，害怕蛇前来报复。而屋外每一点响动都像蛇游动

的声音。下半夜，寒气起来，我们仍然继续玩牌，继续支着耳朵，像一只只猫或是警惕的猎狗。

第二天，继续下山。

我们五个人都自动分开了，和那些没有遇到蛇的人结成新的伙伴，骑马下山。甚至那对夫妻也分开了。

好像谁也没有对新伙伴们提蛇之类的事情。

野 人

当眼光顺着地图上表示河流的蓝色曲线蜿蜒向北，向大渡河的中上游地区，就已感到大山的阴影中轻风习习。就这样，已经有了上路的感觉，在路上行走的感觉。

就这样，就已经看到自己穿行于群山的巨大阴影与明丽的阳光中间，经过许多地方，路不断伸展。我看到人们的服饰、肤色、口音以及精神状态在不知不觉间产生的种种变化，于是，一种投身于人生，投身于广阔大地，投身于艺术的豪迈感情油然而生，这无疑是一种庄重的东西。

这次旅行，以及这个故事以一次笔会的结束处开始。在泸定车站，文友们返回成都，我将在这里坐上另外一辆长途汽车开始我十分习惯的孤独旅行。这是六月，车站上飞扬着尘土与嘈杂的人声，充满了烂熟的杏子的味道，汽车轮胎上橡胶的味道。

现在，我看到了自己和文友们分手时，那一脸漠然的神情，听到播音员以虚假的温柔声音预报车辆班次。这时，一个戴副粗劣墨镜的小伙子靠近了我。他颤抖的手牵了牵我的袖口，低声说：“你要金子吗？”

我说不要镜子。我以为他是四处贩卖各种低档眼镜的浙江人。

他加重语气说：“金子！”

“多少？”

“有十几斤沙金。”

而据我所知，走私者往往是到这些地方来收购金子，绝对不在这样的地方进行贩卖，我耸耸肩头走开了。这时，去成都的班车也启动了，在引擎的轰鸣声和废气中他又跟上我，要我找个僻静地方看看货色。

他十分执拗地说：“走嘛，去看一看嘛。”他的眼神贪婪而又疯狂。

但他还是失望地离开了我。他像某些精神病患者一样，神情木然，而口中念叨着可能和他根本无缘的东西，那种使我们中国人已变得丧失理智与自尊的东西的名字：金子。

现在，我上路了。天空非常美丽，而旅客们却遭受着尘土与酷烈阳光的折磨。我还能清晰地看见丹巴县城的模样和自己到达丹巴县城时的模样：建筑物和我的面孔都沾满了灰尘，都受到酷烈阳光的炙烤而显得了无生气。我看见自己穿过下午四点钟的狭窄的街道，打着哈欠的冷落店铺，散发着热气的房子的阴凉、孤零零的树子的阴凉。一条幽深阴暗的巷道吸引了我，我听见了自己的脚步声在寂静的巷道中回响。从第一个门口探出一个中年汉子的脑袋，脑袋上的神情痴呆麻木，眼神更是空空洞洞，一无所有。我从这扇没有任何文字说明的门前走了过去，我在巷道里来回两趟也没有见到几个字指点我在哪里可以登记住宿。从巷道那一头穿出，我看见空地里只剩下我站在阳光底下，注视那一排排油漆已经褪尽了颜色的窗户。

一个身体单薄的孩子出现在我面前，问我是不是要登记住宿。他伸出蓝色血脉显现得十分清晰的手，牵我进了楼，到了那个刚才有人探出脑袋的房间门前。

“阿爸，生意来了。”

这个娃娃以一种十分老成的口气叫道。

门咿呀一声开了，刚才那个男人的脑袋又伸了出来，他对我说：“我想你是来住店的，可你没有说话我也就算了。”

“真热啊，这天气。”

“刚才我空着，你不登记。这阵我要上街打酱油去了，等等吧。我等你们这些客人大半天了，一个也没等到。现在你就等我十几分钟吧。”

我望着他慢吞吞地穿过阴暗凉爽的巷道，进入了微波动的绚烂阳光中间。他的身影一从我眼光中消失，我的鼻孔中立即扑满了未经阳光照射的木板和蛛网的味道。这仿佛是某种生活方式的味道。

那孩子又怯生生地牵了牵我的衣角。

“我阿妈，她死了。还有爷爷、姐姐。”他悄悄说。

我伸出手抚摩他头发稀薄的脑袋，他缩着颈子躲开了。

“你爷爷是什么样子？像你阿爸一样？”

他轻轻地摇摇头：“不一样的。”

孩子低下了小小的脑袋，蹬掉一只鞋子，用脚趾去勾画地上的砖缝。从走道那头射来的光线，照亮了他薄薄而略显透明的耳轮，耳轮上的银色毫毛。

“我的名字叫旦科，叔叔。我爷爷打死过野人。”

他父亲回来了。牵着眼皮走进了房间，门砰一声关上。我们

隔着门板听见酱油瓶子落上桌面的声响，给门落闩的声响。

孩子踮起脚附耳对我说：“阿爸从来不叫人进我们的屋子。”

旦科的父亲打开了面向巷道的窗户，一丝不苟地办完登记手续。出来时，手拎着一大串哗哗作响的钥匙，又给自己的房门上了锁。可能他为在唯一的客人面前如此戒备而不太不好意思吧。

“县上通知，注意防火。”他讪讪地说。

他开了房门，并向我一一交点屋子里的东西：床、桌子、条凳、水瓶、瓷盆、黑白电视、电视套子……最后，他揭开枕巾说：“看清楚了，下面是两个枕心。”

我向站在父亲身后的旦科眨眨眼，说：“还有这么多的灰尘。”

这句揶揄的话并没有在那张泛着油汗的脸上引起任何表情变化。他转身走了。留下我独自面对这布满石棉灰尘的房间，县城四周赤裸的岩石中石棉与云母的储量十分丰富。许多读者一定对这种下等旅馆有所体验，它的房间无论空了多久都会留下前一个宿客的气味与痕迹，而这种气味只会令人在这个陌生的地方备感孤独。

那个孩子呆呆地望着我掸掉床铺上的灰尘，脸上神情寂静而又忧郁，我叫他坐下来分享饮料和饼干。

“你怎么不上学？”

他包着满口饼干，摇摇头。

“这里不会没有学校吧？”我说。

旦科终于咽下了饼干，说这里有幼儿园、小学、中学，可他爸爸不叫他上学。

“你上过学吗？”他问。

我点点头。

“你叫什么名字，我的名字都告诉你了。”

“阿来。”

“我有个表哥也叫阿来。”

“那我就是你表哥了。”

他突然笑了起来，笑声干燥而又清脆，“不，我们家族的姓是不一样的，我们姓寺朵。”

“我们姓若巴。”

“我表哥死了，我们的村子也完了，你知道先是树子被砍光了，泥石流下来把村子和许多人埋了。我表哥、妈妈、姐姐……”

我不知道如何去安慰这个内心埋葬着如此创痛的孩子。我打开窗帘，一束强光立即照亮了屋子，也照亮了从窗帘上抖落下来的云母碎片，这些可爱的闪着银光的碎片像一些断续的静默的语汇在空气中飘浮，慢慢越过挂在斜坡上的一片参差屋顶。

旦科的眼珠在强光下呈绵羊眼珠那样的灰色。他在我撩起窗帘时举起手遮住阳光，现在，他纤细的手又缓缓地放了下来。

“你想什么？叔叔。”

“哦……给你一样东西。要吗？”我问他。

“不。以前阿妈就不叫我们白要东西。以前村口上常有野人放的野果，我们不要。那个野人只准我爷爷要。别的人要了，他们晚上就进村来发脾气。”他突然话题一转，“你会放电视吗？”

不知为什么我摇了摇头。

“那我来给你放。”他一下变得高兴起来，他爬到凳子上，接通天线，打开开关，并调出了清晰的图像。在他认真地拨弄电视时，我从包里取出一叠九寨沟的照片放在他面前。

“你照的?”

“对。”

“你就是从那里来的?”

“对。”

他的指头划向溪流上古老的磨坊：“你们村子里的?”

我没有告诉他那不是我们村子的磨坊。

他拿起那叠照片，又怏怏地放下了。

“阿爸说不能要别人的礼物，要了礼物人家就要进我们的房子来了。人家要笑话我们家穷。”

我保证不进他们的屋子且科才收下了那些照片。然后，才十分礼貌地和我告别，门刚锁上，外面又传来一只温柔的小狗抓挠门板的声响。我又把门打开，且科又怯生生地探进他的小脑袋，说：“我忘记告诉你厕所在哪个地方了。”

我扬扬手说：“明天见。”

“明天……明天我可能就要病了。”小且科脸上那老成忧戚的神情深深打动了，我，“阿爸说我一犯病就谁也认不出来了。”

这种聪明、礼貌、敏感，带着纤弱美感的孩子往往总是有某种不幸。

“我喜欢你，你就像我弟弟。”

“我有个哥哥。你在路上见到他了吗?”见我无回答，他轻轻说：“我走了。”我目送他穿过光线渐渐暗淡的巷道。太阳已经落山了，黄昏里响起了强劲的风声，从遥远的河谷北面渐渐向南。我熟悉这种风声。凡是林木滥遭砍伐的大峡谷，一旦摆脱掉酷烈的阳光，地上、河面的冷气起来，大风就生成了。风暴携带尘土、沙粒无情地向人类居住地——无论是乡村还是城镇抛洒。

离开时，又带走人类生活产生的种种垃圾去污染原本洁净美丽的空旷荒野。

我躺在床上，电视里正在播放系列节目《河殇》，播音员忧戚而饱满的男性声音十分契合我的心境，像一只宽厚的手安抚我入眠。

醒来已是半夜了，电视节目早已结束，屏幕上一片闪烁不定的雪花。

我知道自己是做梦了。因为有好一阵子，我盯着荧光屏上那些闪闪烁烁的光斑，张开干渴的嘴，期待雪花降落下来。这时，风已经停了。寂静里能听到城根下大渡河澎湃涌流的声音。

突然，一声恐惧的尖叫划破了黑暗。然后一切又归于沉寂。寂静中，可以听到隐约的幽咽饮泣的声音，这声音在没有什么客人的旅馆中轻轻回荡。

早晨，旦科的父亲给我送来热水。他眼皮浮肿，脸色晦暗，一副睡眠不足的样子。

“昨天晚上？”我一边注意他的脸色，小心探问。

他叹了口气。

“旦科犯病了，昨天晚上。”

“什么病？”

“医生说他被吓得不正常了，说他的神……经，神经不正常。他肯定对你说了那件事，那次把他吓出了毛病。”

“我想看看他。”

他静默一阵，说：“好吧，他说你喜欢他，好多人都喜欢他，可知道他有病就不行了。我们的房子太脏了，不好意思。”

屋子里几乎没有任何陈设，地板、火炉、床架上都沾满黑色

油腻。屋子里气闷而又暖和。这一切我曾经是十分熟悉的。在我儿时生活的那个森林地带，冬天的木头房子的回廊上干燥清爽，充满淡淡阳光。而在夏季，森林里湿气包裹着房子，回廊的栏杆上晾晒着猎物的皮子，血腥味招引来成群的苍蝇，那时的房子里就充满了这种浊重的气息——那是难得洗澡的人体，以及各种经久不散的食物的气息。就是在这样晦暗的环境中，我就聆听过老人们关于野人的传说。而那时，我和眼下这个孩子一样敏感，娇弱，那些传说在眼前激起种种幻象。现在，那个孩子就躺在我面前。在乱糟糟一堆衣物上枕着那只小脑袋，我看着他浅薄柔软的头，额头上清晰的蓝色血脉。看着他慢慢睁开眼睛。有一阵子，他的眼神十分空洞，过了又一阵，他才看见了我，苍白的脸上浮起浅淡的笑容。

“我梦见哥哥了。”

“你哥哥？”

“我还没有告诉你，他从中学里逃跑了，他没有告诉阿爸，告诉了我。他说要去挣钱回来，给我治病。我一病就像做梦一样，净做吓人的梦。”小旦科挣扎着坐起身来，瘦小的脸上显出神秘的表情，“我哥哥是做生意去了。挣到钱给阿爸修一座房子，要是挣不到，哥哥就回来带我逃跑，去有森林的地方，用爷爷的办法去逮个野人，叔叔，把野人交给国家要奖励好多钱呢，一万元！”

我把泡软的饼干递到他手上，但他连瞧都不瞧一眼。他一直在注意我的脸色。我是成人，所以我能使脸像一只面具一样只带一种表情。而小旦科却为自己的描述兴奋起来了。脸上泛起一片红潮。“以前我爷爷……”小旦科急切地叙述有关野人的传说，这

些都和我早年在家乡听到过的一模一样。传说中野人总是表达出亲切人类模仿人类的欲望。他们来到地头村口，注意人的劳作、娱乐，进行可笑模仿。而被模仿者却为猎获对方的愿望所驱使。贪婪的人通过自己的狡诈知道，野人是不可以直接进攻的，传说中普遍提到野人腋下有一块光滑圆润的石头，可以非常准确地击中想要击中的地方；况且，野人行走如飞，力大无穷。猎杀野人的方法是在野人出没的地方燃起篝火，招引野人。野人来了，猎手先是怪模怪样地模仿野人戒备的神情，野人又反过来模仿，产生一种滑稽生动的气氛。猎手歌唱月亮，野人也同声歌唱；猎手欢笑，野人也模仿那胜利的笑声；猎手喝酒，野人也起舞，并喝下毒药一样的酒浆。传说野人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喝下这种东西时脸上难以抑制地出现被烈火烧灼的表情。但接近人类的欲望驱使他继续畅饮。他昏昏沉沉地席地而坐，看猎人持刀起舞，刀身映着冰凉的月光，猎人终于长啸一声，把刀插向胸口，猎人倒下了，而野人不知其中有诈。使他的舌头、喉咙难受的酒却使他的脑袋涨大，身子轻盈起来。和人在一起，他感到十分愉快，身体硕壮的野人开始起舞，河水在月光下像一条轻盈的缎带，他拾起锋利的长刀，第一次拿刀就准确地把刀尖对准了猎手希望他对准的方向，刀楔入的速度非常快，因为他有非常强劲的手臂。

传说中还说这个猎人临终时必然发出野人口中吐出的那种叫喊。这是人类宽恕自己罪孽的一种独特方式。

传说讲完了。小旦科显得很倦怠，阳光穿过窗棂照了进来。这地方那可怕的热气又开始蒸腾了。

旦科说：“阿爸说人不好。”

“不是都不好。”

旦科笑了，露出一口稚气十足的雪白整齐的牙齿：“我们要变成坏人，哥哥说坏人没人喜欢，可穷人照样没人喜欢。”

他父亲回来中止了我们的谈话。

我忍不住亲了亲他的小额头说：“再见。”

旦科最后嘱咐我：“见到哥哥叫他回来。”

他父亲说：“我晓得你什么话都对这个叔叔讲了，有些话你是不肯对我说的。”

语调中有一股无可奈何的凄凉。

孩子把一张照片掏出来，他争辩说：“你看，叔叔老家的磨坊跟我们村子里的那座一模一样。”

浊重的大渡河水由北而南汹涌流过，县城依山傍河而建。这些山地建筑的历史都不太长，它的布局、色调，以及建筑的质量都充分展示出急功近利、草率仓促的痕迹。我是第一次到达这个地方，但同时又对它十分谙熟。因为它和我在这片群山中抵达的许多城镇一模一样。它和我们思想的杂乱无章也是十分吻合的。

仅仅半个小时多一点，我已两趟来回走遍了狭窄曲折的街道。第一次我到车站，被告知公路塌方，三天以后再来打听车票的事情。第二次我去寻找鞋店。第三次走过时有几个行人的面孔已经变得熟识了。最后我打算到书店买本书来打发这几天漫长的日子，但书店已经关了。这时是上午十一点半。

“书店怎么在上班时间关门，这个地方！”因为灰尘，强烈的阳光，前途受阻，我心中有火气升腾。

终于，我在一家茶馆里坐了下来。

一切都和我想象的一模一样。无论是茶馆的布置、它的清洁程度、那种备受烈日照射地区特有的萎靡情调。只有冲茶的井水十分洁净，茶叶一匹匹以原先在植株上的形态舒展开来。我没有租茶馆的武侠小说，我看我自己带的书《世界野人之谜》，一个叫迈拉·沙克利的英国人写的。第四章一开始的材料就来自《星期日邮报》文章《中国士兵吃掉一个野人》，而那家报纸的材料又来自我国的考古学杂志《化石》。这引起我的推想，就在现在这个茶馆坐落的地方，百年之前肯定满被森林，野人肯定在这些林间出没，寻找食物和洁净的饮水。现在，茶馆里很安静，那偶尔一两声深长的哈欠可能也是过去野人打过的深长哈欠。这时，我感到对面有一个人坐下来了，感到他的目光渐渐集中到了我的书本上面。我抬起头来，看到他的目光定定地落到了那张野人脚印的照片上。这个人给我以似曾相识的感觉。这个人又和这一地区的大部分人一样皮肤粗糙黝黑，眼球浑浊而鼻梁一概挺括。

“野人！”他惊喜地说，“是你的书吗？”他抬起头来说。

“对。”

“啊，是你？”

“是我，可你是谁？”

“你不认得我了？”他脸上带着神秘的神情倾过身子，口中的热气直扑到我脸上。我避开一点。他说：“金子！”

我记起来了。他是我在泸定车站遇见的那个自称有十几斤金子的人，加上他对野人的特别兴趣，我有点儿知道他是谁了。

我试探着问：“你是旦科的哥哥？”

“你怎么知道？”他明显吃了一惊。

“我还知道你没有金子，只有待会儿会放出来的屁。”不

知为什么我一下子对这个年轻人显得严厉起来了，“还有你想捕捉野人的空想。野人是捉不住的！”我以替野人感到骄傲的口吻说。

“能捉到。用一种竹筒，我爷爷会用的方法。”

他得意地笑了，眼中又燃起了幻想的疯狂火苗，“我要回家看我弟弟去了。”

我望着他从其中很快消失的那片阳光，感到沥青路面变软，鼓起焦泡，然后缓缓流淌。我走出茶馆，一只手突然拍拍我的肩膀：“伙计！”

是一个穿制服的胖子。他笑着说：“你拿了一个高级照相机啊。”那懒洋洋的笑容后面大有深意。

“珠江牌不是什么高级照相机。”

“我们到那边阴凉地坐坐吧。”

我们走向临河的空荡荡的停车场，唯一的一辆卡车停放在那里的时间看来已经很久。

我背倚着卡车轮胎坐下来，面向滔滔的大渡河水。两个制服同志撇开我展开了别出心裁的对话。

“昨天上面来电话说一个黄金贩子从泸定到这里来了。他在车站搞倒卖，有人听见报告了。”

“好找，到这里来的人不多，再说路又不通了。”

胖子一直望着河面。

瘦子则毫不客气地逼视着我，他说：“我想我们已经发现他了。”

两人的右手都捂在那种制服的宽敞的裤兜里，但他们的手不会热得难受，因为他们抚弄着的肯定是某种冰凉的具有威胁性的金属制品。而我的鼻腔中却充满了汽车那受到炙烤后散发出的橡

胶以及油漆的味道。

我以我的采访证证实了身份后，说：“到处声称有十几斤金子的人只是想象自己有那么富有。”

“你是说其实那人没有金子？”胖子摇摇头，脸上露出不以为然的笑容。

“嗨，你们知道野人的传说吗？”

“知道一点儿。”

“不久前，听说竹巴村还有野人，那个村子里连娃娃都见过。”

“竹巴村？”

“这个村子现在已经没有了。”

“泥石流把那个村子毁了，还有那个女野人。”

我又向他们询问用竹筒捕捉野人是怎么回事，他们耐心进行了讲解。原来这种方法也和野人竭力模仿人类行为有关。捕捉野人的人事先准备两副竹筒，和野人接近后，猎手把一副竹筒套在自己手上，野人也捡起另一副竹筒套上手腕。他不可能知道这副竹筒中暗藏精巧机关，戴上就不能褪下了。只能任人杀死而无力还击了。

“以前杀野人多是取他腋下那块宝石。”

“吃肉吗？”

“不，人怎么能吃人肉？”

他们还肯定地告诉我，沿河边公路行进十多公里，那里的庙子里就供有一颗野人石。他们告辞了，去搜寻那个实际上没有黄金的走私犯。

我再次去车站询问，说若是三天以后不行就再等到三天以

后。这帮助我下定了徒步旅行的决心。

枯坐在旅馆里，望着打点好的东西，想着次日在路上的情形，脑子里还不时涌起野人的事情。

这时，虚掩的门被推开了。旦科领着他哥哥走了进来。我想开个玩笑改变他们脸上过于严肃的表情，但又突然失去了兴致。

“明天，我要走了。”

他们没有说话。

“我想知道野人和竹巴村里发生的事情。”

他们给我讲了已死的女野人和他们已经毁灭的村子的事情。那个野人是女的，他们又一次强调了这一点。她常常哭泣，对男人们十分友善，对娃娃也是。竹巴村是个只有七户人家的小村子，村民们对这个孤独的女野人都倾注了极大的同情。后来传说女野人与他们爷爷有染。而女野人特别愿意亲近他们爷爷倒是事实。

“爷爷有好长的胡子。”

后来村子周围的树林被上千人几年就砍伐光了。砍伐时女野人走了，砍伐的人走后，女野人又回来了。野人常为饥饿和再难得接近爷爷而哭泣。野人肆无忌惮的哭声经常像一团乌云笼罩在村子上面，给在因为干旱而造成的贫困中挣扎的村民带来了不祥的感觉。于是，村里人开始仇恨野人了，他们谋划杀掉野人。爷爷不得不领受了这个任务，他是村里德高望重的老人，也是最为出色的猎手。

爷爷做了精心准备，可野人却像有预感似的失踪了整整两个月，直到那场从未见过的暴雨下来。大雨下了整整一夜，天刚

亮，人们就听见了野人嗥叫的声音，那声音十分恐惧不安。她打破了以往只在村头徘徊的惯例，嗥叫着，高扬着双手在村中奔跑，她轻易地就把那只尾随她吠叫不止的狗攒死在地上了，人们这次是非要爷爷杀死这个野人不可了。她刚刚离开，久盼的雨水就下来了，可这个灾星恰恰在此时回来想激怒上天收回雨水。

“阿妈跪在了阿爸面前，她的阿爸我们的爷爷面前，说杀死了这个女野人肯定村里的女人都会爱他。”

爷爷带着竹筒出现在野人面前。这时，哗哗的雨水声中已传来山体滑动的声音。那声音隆隆作响，像预示着更多雨水的隆隆雷声一模一样。人们都从自家窗户里张望爷爷怎样杀死野人。爷爷一次又一次起舞，最后惹得野人攒碎了竹筒。她突然高叫一声，把爷爷夹在腋下冲出村外。两兄弟紧随其后，在村外的高地上，野人把爷爷放了下来，脸上露出了傻乎乎的笑容。雨水顺着她细绺的毛发淋漓而下，女野人张开双臂，想替爷爷遮住雨水。这时，爷爷锋利的长刀却扎进了野人的胸膛。野人口中发出一声似乎是极其痛苦的叫喊。喊声余音未尽，野人那双本来想庇护爷爷的长臂缓缓卡住了爷爷的身子。爷爷被高高举起，然后攒向地上的树桩。然后，野人也慢慢倒了下去。

这时，泥石流已经淹没了整个村子。

旦科说：“磨坊也不在了，跟你老家一样的磨坊。”

“这种磨坊到处都有。”

他哥哥告诉他说。

第二天早上我徒步离开了那个地方，顺路我去寻访那个据说供有野人石头的寺庙。寺庙周围种着许多高大的核桃树。一个僧

人站在庙顶上吹海螺。螺声低沉幽深，叫人想到海洋。他说庙子里没有那样的东西。石头？他说，我们这里没有拜物教和类似的东西。

三天后，我在大渡河岸上的另一个县城把这次经历写了下来。

欢乐行程

一场雪就把萧索大地变成了天堂。

阳光照亮起伏的山峦，蜿蜒的河流，孤零的村庄和覆盖这一切的白雪。野鸽群在天空中往复飞翔，搅起一个巨大的欢快声音的旋涡，在春天里分群的鸽子聚集起来，这样不知疲倦，在清冽的空气中欢快飞翔。

这个鸽群翔集的村庄叫作机。机村在大渡河上游，群山到草原的过渡带上。河谷开阔，山脉低缓。

阳光照亮格拉的脸。格拉是个很野的孩子，村里人说是没有父亲调教的缘故。次多则是有父亲而且调教很好的典范。可是次多不快乐，格拉快乐。格拉那张脸平常污垢很多，十天半月才会洗上一次。要不是他喜欢打鸟，要不是打鸟时喜欢到泉水边上，十天半月也未必会洗上一次。有些鸟喜欢落在泉水边的湿土中，享受那份湿润与沁凉。格拉静静等待小鸟飞来，有时就会遇到前来背水的母亲，她放下水桶，说：“格拉，看你那张狗一样的脸。”

顺手一下，就把儿子的头摁进那一亩洁净的水中。又搓，又揉，最后用十指做梳子，清除头发中的草屑与松罗。格拉吱哇乱叫，母亲就会开心地咯咯笑出声来。

母亲一把一把撩水从上往下洗他的脸。

格拉的脏脸会把一凼水洗变颜色。母子俩坐下来，听从石缝中淌出的水潺潺作响，把那些污水冲掉。母亲有时会哭：“十六岁我就把你生下来了。”然后她又会笑，“你的脸跟狗的脸一样，难怪我认不出谁是你父亲，你汪汪叫啊，格拉。”

这张脸其实不像狗脸。额头宽阔，亮堂，下巴尖削，且日后会方正饱满。只是双眼细小，明亮，聪慧中有一点猎犬的狡黠。两颗犬齿那么雪白，醒目地獠出嘴唇。

母亲背上水，桶的底边靠在腰肢上。向前走动时，腰肢就好看地起伏。“来吧，”她对儿子说，“格拉，我们回家了。”

格拉就是狗的意思。格拉是小名。格拉没有大名，因为没有父亲。

满屋子的亮光使格拉醒来，立即他就听到了鸽子飞翔的声音。他一醒母亲就知道他醒过来了，不是相依为命的人不会有这样的感觉。“你不能穿新鞋上路了，”她的声音从外屋传来，“下雪了。”她的声音显得那么兴高采烈，“你就系一条新腰带吧，红色的那条。”

母亲又喊：“快点啊，次多都来了。”声音圆润清脆，像是姑娘的嗓音。这嗓音常常招人议论。但是依然是母亲的声音，像把阴暗的房子和时日照亮，仿佛镀上一层白银的雪光一样。

次多是一个大家庭的孩子，他家里有一些值钱的东西。解放前是中等境况，解放后就成了富裕的人家。这种家庭严谨，节俭。这种家庭出身的人往往精明强干。但次多的一切却和家里人相反。现在，次多像平时一样拉着架子车来了，那样忧郁，那样沉默。车上装一袋胡豆，胶皮轮子压过积雪咕咕作响。等格拉吃完东西，次多已经把他那一袋胡豆弄上车了。于是，两人上路了。

新雪那么光洁，那么明亮。平常老实巴交的次多沉静的忧郁的眼睛那么闪闪发光，平常紧闭的嘴微微张开，有点惊喜的样子。

鸽群仍在天上飞舞，要等阳光融化了积雪，它们才能降落到翻耕过的土地里找寻食物。但它们好像不为积雪是否来临所焦虑，那样子奋力地凌空飞舞，在天地间抛撒欢乐的音符。

“看哪，次多！”

次多停下脚步，回过头去，看到大路上只有他们自己的脚印与车辙。村子早已退隐到起伏山峦的背后去了。

现在，他们感到了故乡村庄的偏僻，宁静，以及和整个世界相距是如此遥远。就是他们，两个乡村的孩子，拉着重载的架子车从村子里出来，去三十里外的镇子刷经寺。用胡豆去换大米。镇子矗立在草原边缘，经常被无遮拦的风打扫，因此是一个洁净的镇子。风使空气显得稀薄，甚至阳光也是一样。镇上有一家三百个座位的电影院，用铁皮制作火炉与烟囱的手工作坊，百货公司和公共澡堂等。镇上的居民有半年没有菜吃。于是用大米换胡豆。本地产的胡豆煮过，加上盐、油、辣椒面可以送饭；干炒可以佐酒。机村邻近的村子每年都有人去换些大米，给病人吃，或是节假日期间一家人一起享用这种精细的食物。机村却没人去换。像次多家那样有势力的人喜欢谈论自尊，喜欢用自己的看法给别人的生活定下一种基调，除非你从来就像格拉母子一样在这种基调之外。从前，次多家的基调也是由别人给确定的。现在，次多的二叔做了村长。他们就开始为别人确立基调了。

这样好，他们说，这样不好。

这是好的东西，他们说，这东西好吃。于是你就吞咽这种东

西。在那里，次多首当其冲。有这样的机村人在镇上看见换胡豆的人挨门逐户，东家三斤，西家一盆。镇上那些吃国家粮的人明明十分需要，却做出高傲的样子。他们就说了。我们机村人不要这样。

次多的爷爷是一个自尊的人。近来却被越来越坏的胃所折磨，几乎不能进食了。格拉母亲说：“去给你爷爷换点米，不然他要饿死了。我们也换一点儿过年。”

次多回去说时，他们不答应。他是晚饭时说的。他爷爷后来就呻吟了两个夜晚。他们就同意了。

一只野兔从路中间跑过。看到人来就躲进了柳丛。它拼命把脑袋往雪里钻，柳树落尽了叶子，变得那么稀疏，它高高撅起的屁股就暴露无遗了。

“它以为它藏好了呢？”

次多从腰带上拔出弹弓，攥紧一团雪。雪团准确地弹射在它的屁股上。

“吱哇！”兔子叫了，往柳林更深处窜去。格拉用手罩住嘴，立即，猎狗清脆的吠声响起来了。兔子无法在冬天的柳丝中掩藏行踪。它窜到哪里，哪里枝条上的雪就簌簌下落，纷纷扬扬。

次多笑了。

“你笑了。”格拉说。

次多又笑了一下，脸上肉又僵住了。

山谷越来越宽阔，山变得更加低矮。退到离大路和河流更为遥远的地方。四野寂静无声。格拉大声呼喊自己：“嗨——，格拉！”声音传开，没有回来。却听到次多说：“天天下雪就好了。”

“你说话了，次多，”格拉高兴地说，“你还笑了。”

次多想：是啊，我笑了，我说话了。而在那个大家庭里，长孙也和长子一样处于一种隐忍的地位。次多把糖给央宗妹妹。次多给弟弟西拉叠个小飞机。次多给加央妹妹……次多！说几句话，逗逗他们，叫他们不要哭了。怎么你也哭丧着脸，总不说话。脸上肉像死了一样，连笑也不会。你……你看……来了亲戚什么你也喊个人，笑一笑啊。

次多心里山清水碧，但确实不容易说笑出来了。

“次多，嘿！”

“嗯。”

“晚上我想你不会来呢？”

“你叫我是要来的。”

“真的？”

“真的。”

“你不嫌我和阿妈是人人都看不起？”

“不。我还怕你恨我们家呢。”

前面是一段陡峭的上坡路。车子上去，又后退；上去，又后退。最后是格拉用肩膀顶一只轮子往前一圈半圈，用石头支住，再去顶另外一只轮子。

终于上了坡。两个孩子在雪地上仰天躺下了。

喘过气来后，格拉说：“我们真行。”

次多又笑了。

路上经过几个村子。遇到的成人都给他们以很高的礼遇，那就是和他们像面对大人一样地交谈、问候。他们说：看哪，天一下雪心里就好过一些了。只有一些和他俩年纪相差无几的孩子们

向他们投掷雪团，高声叫骂来使嘴巴舒服。他们还唆使狗，跟在后面凶狠地嗥嗥吠叫。

起先，雪地里没有石头，他们就拉着车飞跑。跑啊，跑啊。狗却越追越凶，吠叫得更加疯狂。突然，格拉停住了，转身也愤怒地对狗凶狠地吠叫起来。车子仍然带着次多前冲，听见原先三只狗的叫声变成了四只，四只狗的叫声混合在一起，然后就悄没声息了。他好像已经看到了：一个孩子被狗撕扯，殷红的血在他眼前的地上飞洒，更多的汗水从背心流下来了。

等他停住脚回头，却看到三只狗在雪地上欢蹦跳跃，绕着躺在地上的格拉。格拉对天汪汪吠叫，它们也一样汪汪地吠叫。格拉腾身而起，随便把一大捧雪撒向天空。狗们就趴下了，对他晃动尾巴。格拉含住手指。打一个长的呼哨，狗们就掉转头奔回它们的村子去了。

又是一段陡峭的上坡路。这次，挣扎许久，把好大一片雪踏成了泥泞，他们还是在原来的地方。后来是分成两次才把胡豆拖上坡去，擦去满脸汗水，才问：“先就怎么没有想到呢？”然后就放声大笑了。

这次，两人是同时开始笑的。只是次多笑得很沉静，格拉笑着笑着就躺在了地上。格拉把脸埋进雪里，抬头时就留下一张脸在雪地里。他说：“次多，看我雪中的脸，跟水中的不一样啊。你也来留一个吧。”

次多就趴下，把脸平平地印向雪地，格拉还在他后脑勺上加把劲，按了一按。

一张宽脸，一张窄脸就留在了雪地上，轮廓光滑清晰。只有

眼睛模糊不清，因而显得忧伤迷茫。

“给他们安上一对宝石眼睛。”

“珊瑚就可以了。”

“那样的眼睛看得见吗？”

“算了，那样就成了菩萨像了。”

那两张脸嘴巴是笑的。

当他们从那两张脸上抬起眼睛，远处镇子像一堆不规则堆积的雪撞入眼帘。

“刷经寺，”格拉叫道，“我们要到馆子里吃好吃的东西了。”

“你有钱？”

“阿妈给了我五块钱，以前是留下过年的，她说有了米过年就不要钱了。就把钱一张一张数给我了。”

“我只有一个馍馍。我以为会给我一块钱的，他们有，你知道。”

“算了。”格拉说，他看到次多忧郁的眼睛里备感孤独的神情。

“只有一个亲人，”次多说，“那样子才真好。”

“我知道人家说阿妈话有多么难听，可我爱她。”

平常，和母亲一样总是没有来由就高高兴兴，被人说成是一种疯癫的格拉。现在他一声不响了，弓下身子拉车。身子很低，拖着脚步，脚尖推动一堆积雪，像犁破开泥土。雪从鞋帮上头进了鞋子，在脚背上融化，沁凉的水在脚下有种非常舒服的感觉。

到了进镇子的一段下坡路上。

这段路一直和镇上的大街连成一气。他俩奔跑起来，双脚踏起的雪花不断撞在脸上。车速越来越快。格拉飞身上了板车，手

中挥舞拉边套的纤绳，喊：

“驾！”

先是红柳，后来就是带院落的房子往后滑动了。

次多更加拼命地飞跑。身后，伙计的笑声响起来了，笑声抛洒在闪闪发光的街道中央。

他们一直到镇子正中的小广场上才停下。

刷经寺镇比以往哪一次见到的都还要洁净美丽，连医院的病人都换上了干净的条纹服装。房檐上挂下一串串晶亮的水珠，满世界都是水珠溅落的声音。百货公司的楼层是唯一重建的水泥房子。融化的雪水在平顶上汇聚到一起，从漆成红色的落水管中跌落，那声音竟有一条小河奔泻般的效果。格拉和次多提着秤，在一家家屋檐下进出，称出去胡豆，称进来米。遇到干脆的人家就用盆啦碗啦大致量一下。单数门牌的给格拉，双数门牌的给次多。在落水的屋檐下穿进穿出，两人的头发和双肩都给打湿了。

格拉一头鬃发更加卷曲，像是满脑袋顶着算盘珠子。

直头发更直的是次多，一绺头发垂在额头中央，像一只引水槽，头上汇聚的水从那里落在鼻尖上面。再落到胸前，衣襟也湿了好大一片。

在双数门牌，一个老太婆给他们一人一只和她一样皱皱巴巴的苹果。出了门，格拉说：“看看你的老太婆。”并晃动手中的苹果。次多一口就咬掉了一半。

在单数门牌，一个弹琴的女人叫他们在院子中央的井里打水。格拉不干，次多干了。次多打水时，弹琴的女人指指自己绣有花朵的鞋子说：“你看我这样的鞋子能出去打水吗？”“你肯定有

其他的鞋子。”格拉说。“可我不想打。”她边说边在琴弦上捋出一串和滴落的檐雨一样明净的声音。“你又不是地主资本家，他们都被打倒了。”女人晃动脑袋笑了，这些连山里的藏族娃娃也晓得了，她哈哈大笑，惹得格拉也嘿嘿地笑了。

刚提着水进屋的次多也跟着傻笑。

女人擦掉泪水，说她喜欢次多那样纯朴的不狡猾的孩子。她问次多要什么东西。次多用眼睛问格拉。格拉用藏话说：“酒。”

次多就用汉话说：“酒。”

女人说：“孩子家怎么喝酒，你也并不老实。”一副很失望的样子。

“我带回去，爷爷病了。”

于是，他们得到一瓶红色的葡萄酒。他们在街上摇晃这瓶宝石般的東西。

“中午有喝的啦！”

“你要喝？”次多吃惊地问。

格拉笑了：“你不喝？”

“我……不会。”

“以前你还不会换胡豆呢。我这儿的钱只够买饭，买菜，现在有酒了，就喝！”

不知道是不是一下雪，人人心里都显得好受一些了。这天他俩还得到好几本连环画，一个男人还给他们一支和真枪一样大小的木头冲锋枪。“我以前在宣传队跳舞用的，”那人说，“《洗衣歌》听过吗？就是那种舞，我演班长。”要是他们不赶紧点头说知道，那人像是就要又唱又跳了。《洗衣歌》《过雪山草地》《逛新城》，女儿哋，哎！等等我，嗯！看看拉萨新面貌，等等，等等。等到换

完粮食，又得到一只油灯，可以通过小把手调节灯芯长短的那种，还有一副脱了胶面的乒乓球拍。

街面上也开始化雪了。格拉的破鞋子里灌满了水。两只破鞋子在街上，在斑斑驳驳的雪中像两只鸽子咕咕叫唤。

车轱辘在身后吱吱作响。

两个孩子把架子车和车上的大米停在饭馆门口。周围是满镇子的水声。镇子上弥漫着稀薄的水的味道。阳光也似乎变得稀薄了。

饭馆里空空荡荡，胖厨师坐在灶火前打盹，他头也不抬，说：“吃饭还早。”

“我们，我们有五块钱。”

他抬起头，看见是两个娃娃：“不是从家里偷来的吧。”

“怎么会，”格拉说，“我们来换大米。我们还带了酒呢？”

“粮票呢？”

“没有，我们那么多米，换你饭不行吗？”

厨师想想：“一斤给我一毛柴火钱。”

“好吧。”格拉大大咧咧地说。

“好吧，”厨师说，“看你（格拉）的牙齿，你（次多）的眼睛就知道你们都是诚实的孩子。过一个钟头来，车子我看着。”

离开的时候，厨师还在唠叨：“可要早点儿回家，夜里上了冻，什么东西都要梆梆硬了。你们阿妈肯定不要你们梆梆硬躺在路上。”

格拉捂住嘴笑：“嘻……嘻嘻。”

“这有什么好笑。”

“你从牙齿能看谁诚实还是不诚实。”

次多仰头想，使劲想，也想不出来这有什么好笑：“你的牙齿比雪还白。”

格拉更是笑个不停。

进了百货公司，格拉仍然在笑。对宽大的镜子和所有能映出面孔的崭新品亮的器皿做着鬼脸笑。弄得次多不断伸手牵扯他的衣角。

他们开始花钱了。

次多在文具柜台前站住了。隔着玻璃是一柜子乐器，中间一大盒紫色的竹笛。次多的腰就弯下去，鼻尖一直碰到玻璃上。高悬的荧光灯在头顶嗡嗡作响，那光芒非常类似于雪的光芒。紫竹笛在这种灯光下闪烁的已非人间的光亮。次多喜欢吹笛子，他熟悉各种乡间民歌的曲调。但他那支笛子已经开裂了。村里会做笛子的那个老人也已经死了。格拉就给次多买下了一支。用了一块三毛钱。因为他看到伙计眼中那支笛子闪闪发光。

次多说：“笛膜。”声音很小。格拉听到了，又为他买了笛膜和一束红色的丝线穗子。

“我记住，一块六毛了，我要还。”

格拉用力拍拍次多的肩膀：“你的眼睛要漏水了，伙计。我阿妈说好人就是这个样子的。”

“你阿妈真好，格拉。”

格拉又捶比自己长得高大结实的次多一拳。格拉于是豪兴大发，在下一个柜台前买了一个熏鱼罐头，一听番茄酱和一些水果糖，走到街上，他们一分钱也没有了。

在饭馆里，他们对胖厨师说：“明年再来吃你的饭吧。”

厨师说：“今年要不要喝口热汤。”

次多赶在前头说：“不要。”

离开时，胖厨师用勺子敲得铁锅丁丁当当响。

路上的雪已经化尽，到处是明亮的水洼。每个水洼里都有一角天空，或是一片云彩。原来天空可以分开，也可以拼合拢来。

“要是碰到镇上的娃娃，跟不跟他们打上一架。次多？”

“他们在学校里呢。”

“我是说怎么碰不到这些兔崽子。”

“我饿了。”

离开镇子不久，他们就找到一个干爽的地方。他们停下车，用石头支住轮子。坐下来开始午餐了。

他们先把罐头上的包装纸细心地剥下来。上面，将要入口的东西画得那么鲜艳漂亮，那么清新诱人。

装鱼的玻璃瓶用石头砸开。次多则用刀子戳装番茄酱的铁盒子。

格拉说：“酒。”

次多就用牙撕去玻璃纸封，拔出软木塞子。

“先吃鱼。”

次多立即就伸手抓鱼。

“嗨，不忙。洗手。吃好东西的时候我阿妈都要叫我洗手。吃完，她就可以叫我，格拉，我的小狗，舔舔沾在爪子上的油水。”

两个人就在石缝中，树荫下找残雪搓手。吃完鱼，酒也干掉了一半。他们像大人一样对着瓶口喝，故意把瓶子举得很高，看阳光使酒产生新的色彩，听酒在瓶子里叮咛叮咛。酒的味道和鱼的味道都非常之好。好得来不及仔细品尝。

而番茄酱就不怎么样了。

那么漂亮的東西：蜂蜜一样黏稠，一样晶亮的東西，颜色那么可爱的東西，味道却那么怪诞。第一口他们就差点呕吐了。但终于舍不得吐掉，于是用酒冲服，像吞什么药物一样。酒和番茄酱一齐消灭干净。现在，红色的東西变成了发烫的、熨帖的、轻盈的、来到了手上，脸上，胸前。酒变成了泡沫，轻盈透明的、欢乐吟唱的成百上千只蜜蜂一样上升到头顶。要使脑袋膨大，使双脚离开地面，到空中飞翔。

这样的感觉驱使他们倒退着走到大路中央，路面很奇怪地倾斜，他俩很奇怪站在这样倾斜的地上还这样稳稳当当。化雪后出来寻食的鸟在他们周围起落，飞翔，鸣叫。他俩掰碎手中的馍馍抛撒给鸟们，因而招来更多的鸟在他们四周起落飞翔。平生，他们第一次如此不珍惜粮食。鸟群因此歌唱。麻雀，百灵，画眉，还有羽毛黑白相间的点水雀，鸟翅扑噜噜响。

他俩掏出弹弓，瞄准罐头盒，酒瓶，射出一颗又一颗石子。玻璃碎屑飞溅，马口铁叮叮当当响。

“吹一下新笛子。”

次多就给新笛子挂上红色的丝线穗子，给笛子上膜，并告诉格拉，笛膜是从芦苇中掏出来的。格拉问那么什么是芦苇，你见过吗？次多说我和你一样，但书上说它长在大水边，是像竹子的草。

于是，格拉说：“聪明的伙计上车吹吧。”自己拉起车子往前走。次多绝对相当的聪明，不识谱也没有谱。抬手就吹出当时流行四方的歌曲。先是电影《农奴》插曲。后是《北京的金山上》。笛声一路在化雪后变得滋润的山野间飘荡。将要入冬的山野竟有了初春时的那种气息。那样的明朗清爽。融雪水甚至把有些封冻的河面上的冻重新破开，露出一汪汪平静的绿水。白桦，红柳沙棘带着一簇簇黄色果子倒映其中，美丽，静谧，那么地接近天空。

次多又吹起一支新的曲子，收音机和有线广播里常播的《牧民新歌》。这是在下坡路上，一段两三里长的下坡路。曲子的前奏却那么舒缓。格拉想放慢脚步，以适应笛子的节奏。但是不行。脑子在膨大，要提着双脚飘离地面。

车子在后面飞驰。

笛声也开始模仿群马飞奔的急促声音了。优美的笛声是多么流畅啊！

车子越来越快。

人飞起来，车子也飞起来，离开路面冲向了河边。

两个孩子腾身而起，尖叫着，比车子飞得更高更慢。他俩得以看到米口袋落在冰上，车子继续前冲，带着七零八碎的东西沉入了河水中央。然后，他们才摔在了沙滩上面。

两人都晕过去了一小会儿。但又很快醒过来，居然一点没有受伤。他们几乎同时抬起头来，吐掉啃了满嘴的沙子，呆呆地望着对方。米从摔破的口袋里漏到冰上，又从倾斜的冰面流到河里，刷刷作响。

“我死了吗？”

“没死，你飞起来了。我死了吗？”

“没死，你也飞起来了。”

两个人大笑起来。米继续流进河里，那些连环画，木头枪，漂在深潭中央，被一个小小的漩涡慢慢依次吸附到冰层下面去了。那下面，还有他们的车子。

所有这些，他俩——格拉和次多——都忘记了。

“笛子，”次多问，“笛子呢？”

“笛子呢？”格拉又问。

两人就在沙滩上狗一样爬着到处寻找笛子。到后来却发现，笛子依然紧握在次多自己的手上。

这次，两个孩子笑得更厉害了，一直把眼泪笑了出来。

灵魂之舞

索南班丹准备在宜于出门的好天气里出门一次。

明亮阳光照亮的牧场一片翠绿，斑鸠在麦地里不断叫唤。

“出门干什么？”儿子嘎布问父亲。

“我吗？”须发粗硬斑白，面孔黄铜一样闪光的老人正走下楼梯，他就是在楼梯顶端的平台上望到这好天气宜于出门的。现在，老人走到了院子中间，全身披挂着马靴、笼头、马镫、马鞭，马具上那些银的铜的饰物闪闪发光，皮革咕咕作响。“我吗？要去骑骑我的马。”说话的时候，老人觉得心头什么东西刺痛一下，那是忧伤来了，忧伤，所以他又说，“还要骑了马，会会以前的老情人。”

儿子笑了。索南班丹从中看到了妻子的笑容，而那边修补栅栏的女人直起修长的腰身时，他才发现，那不是他的妻子，而是儿子的妻子。

你的妻子已经死去多年了。他听见一个声音平平稳稳地说。而且，不仅是妻子，曾经是他的情人的女人们也都不在人世了。

正埋头在院子里那些黄色灯盏花之间的孙女抬起头来叫他：“爷爷！”

声音、人都像一道明亮的光芒照亮他的双眼。

“爷爷要出门了。”

“你好多年没有出门了。”

老人眯缝起双眼四处眺望。

“你看什么？”

“我的马？”马具上银的铜的饰物闪闪发光，皮革咕咕作响。老人的神情有点迷离恍惚：“格西梅朵，你看到我的马了吗？”

“塔公喇嘛来念过经，你把它放生了，早就放了。”

索南班丹说了句什么，好像是说佛祖不会计较自己再骑它一次，也好像是说他要把自己也一齐放生了。但谁也没有听见，包括他自己也没有听见。他全身披挂着马鞍，马鞍下的毡垫、马缰、笼头以及鞭子，走出了院门，下了院门前光滑的石阶，垂在他胸前的马镫互相碰撞，叮当叮当响。

儿子、媳妇、孙女目送他渐渐远去。

他们目送他渐渐远去，要在下午时分那件事发生时，才想起当时怎么没人阻止他呢？这一切当然只能归于天意。天意并不说你这样你那样，你就这样那样了。

索南班丹顺着山坡上斜挂的路穿过麦地，穿过一些零零落落的柳树丛和青桧树丛。他觉得自己随着这些植物的颜色而改变颜色。当他走进一片野樱桃树林，感到了白色的落花从阳光消失那一刹那开始纷纷扬扬。阳光哗然一下，像一道金属屏幕降落在面前时，他还像有一道瀑布降落在面前似的后退几步。

居然，他就上到牧场上来了。

牧场在峡谷中的一个平台上。平台上就是牧场，青草茂密而茁壮，平台有好几里长，名字叫作“以前有冰”。确实，平台上四

处孤零零地散布着巨大的礞石，黝黑的巨石带着金属的质感。

留在谷底的家人们登上楼顶，许久，才看到老人从樱桃树林中走上了牧场。

嘎布说：“我以为花妖把他迷住了呢？”

孙女问：“花妖是个漂亮的女人吧？”

“不要对女儿说这些。”

“你的女儿已经长大了。”

索南班丹却是没有遇到什么花妖，只觉得这一天开始的时候花香弥漫。脚下黑土云一样松软。要是那个过程开始的话，那就是在那一片缤纷的白色落英中就开始了。他走到了牧场上，寻找那匹白马，他最后的一匹坐骑。有一阵子，他以为看到了，定睛再看，却是一朵从山脊背后升起的云团。

“我以为你就是它。”他对那云团说。云团变成另外的东西。再舒卷一下，云团又变成了另一种东西。

未及走到牧场中央，披挂在身上的马具就自动滑下他肩头，劈劈啪啪落在了地上。索南班丹也随即坐了下来，另一个索南班丹就从身体中走了出来，那是另一个轻盈的身体。沉重的身体坐在地上，背倚那一大堆皮子、毡子和铜钉银饰做成的东西，那张眼睛半睁半闭的脸，闪闪发光，皱纹深刻，坐着的身体被宽大、质地坚实的袍子包围了。袍子已不像真正的袍子了，而像乌木雕成的东西，中间包围着一个鲜活的人脑。

坐着的索南班丹想：我在做梦，梦见了另一个索南班丹步态轻盈，稍微带点蓝色和淡淡雨水味道的风使他的身影飘动、膨胀。那风再一吹动，坐着的人就完完全全睡着了，连心跳也慢下

来了。只剩下走动的索南班丹感到鸟鸣清丽、花香深远。到了河里的时候，他身上有了感觉，河水滑过肌肤，像丝绸一样，光滑、清凉。河上漂满牛头，在一排排浪花中间起落。这是牛群正从河上过渡。它们沉重的身子沉在水下，鼻孔扑哧扑哧朝天喷水，坚硬的牛角互相碰撞。一条牛尾拽他游过大河，水浪扑打他，像女人们用笑声泼溅他。“你会死在水里。”他们说，他们露出一排贝壳一样漂亮的牙齿，赶着牛群从南山的牧场转移到北山的牧场时。哪一个牧人不是这样呢？女人把他抱住，珊瑚项链硌在背上。

“不。”索南班丹说，“我是来找我的马，叫他送我去一个远的地方。”

转身时，没有牛群，也没有河水，又是一片草地从蓝空底下奇怪地伸展过来。一些羊聚集在草地上，羊群中央是自己的妻子，她仍在咀嚼酸草，嚼啊嚼啊，直到你从牙根酸到胃，酸到脑门，她还含着满口酸草，而她竟然就没有变成酸草。

“嘎觉！”

索南班丹听见自己的声音越传越远而不再回来。羊群又变成云团升起来，上面是没有变成酸草的嘎觉。是怀上儿子嘎布就学会吃那种草茎的嘎觉。嘴唇染绿的嘎觉。云团飘在他的头顶，云团飘过他头顶。

索南班丹追那云团时，人又变得年轻了。他甚至还看到了一个没有马匹却有全套上等马具的老人深陷在袍子中间睡着了，奇怪的是老人沉沉的心跳在他的身躯中激起了回响。他想摸一摸那些马具，风却把他像一片经幡似的吹得轻轻飞腾起来。

背倚马鞍的人醒来，睁了睁眼，看到阳光，静谧的牧场和那些巨大而永远走不到一起的砾石，就又闭上眼，让灵魂出去自由行走了。一群红嘴鸦飞过头顶像一片乌云，一群喜鹊飞过，喜便从天而降，落在袍子上，嗒嗒作响。

这是一个故事也不是一个故事。在一九九一年夏天，在一个空旷寂静的峡谷，低处是流水，稀疏的林落，高处是提供丰富水源的晶光夺目的雪峰，牧场在林落和雪山之间。这个山谷中生活的是藏人中一支名叫嘉戎的部族，一个半农半牧的部族，一个男人们勇敢善良，喜欢马和女人的部族。这个部族中一个这样的老人就要死了，就要寿终正寝。我的同胞们相信，这样一种死亡方式是存在的。享受这种死亡方式的人有福了。索南班丹是有福了。一个将来也会享受这种死亡方式的老人对我说：这种死法是有的，年轻人，要死的人让灵魂去经历一下过去的事情，以前是人人都能这样去死的，现在不行了。老人叹息一声说，唉，现在不行了。现在你病啊痛啊，灵魂也看不到光亮了。那光是灵魂的腿，也是灵魂的路啊。这也是阳光明亮，绿草青翠的季节。这个老人也叫索南班丹。

索南班丹他想，我要小心，我只稍稍张望一下那边的情景，但谁能担保恰好就不偏不倚就在生死界限的正中呢。脚步稍稍偏差一点儿，就到了另外一边。这边，大地静止不动，那边的地面却像是在空中飞行。飞动的大地运载他来到一匹马的跟前。这不是他正在找寻的白马，不是，而是他以前的坐骑，青鬃马昂首嘶鸣。

“你，”索南班丹说，“你不是死于那次雪崩了吗？”

话音未落，四野就变成了—片雪地。朔风怒号。他骑在青鬃马上追逐一只红狐。枪声未及响起，子弹就使奔逃的红狐高高地优美地飞向空中，红狐未得落地，初冬季节还不结实的雪就从高处崩塌下来了。雪浪扑住了马，而把人抛到了远远的地方。

“你就是这阵死的。”

马说：“你再看。”

于是，他就看到马被扑到雪下时，—道青光乘虚而起，穿过雪崩震天撼地的声音。索南班丹因此知道那是青鬃马的灵魂升到天界里去了。

“你是山神的坐骑吗？”

“山神的坐骑是狮子。风是我的坐骑。”

这时，坐骑驰过—片红霞就变成枣红色了。—瞬间就越过了好多个季节。季节交替那么敏捷，仿佛马四蹄生风地奔跑就是为了追赶—个季节，让它在某个记忆深刻的地方停留下来。

于是，奔跑的大地和在上面跑得更快的季节就停留下来了。于是，索南班丹这个爱惜牲口的人就下马步行了。回身想取下马口里嚼子时，就看到马脑门正中那个枪眼，像—颗黑色玛瑙。

是那匹名噪四方的马。

“那匹马是枣红色的，”索南班丹老人说，“那时它名噪四方。”那是两年以前的事情了。

在什么都时兴展览的年代，良马也要送到县上去展览。展览的那个土台子据说是平常审判犯人的地方。三匹马被牵上台子，

下面人头攒集，呼声震天，索南班丹眼睁睁看着马身上汗水流了下来，双眼也慢慢充血。他想提醒一句，但一上午又干又渴，嘴唇已经紧紧黏合在一起了。军代表掰开马口，用尺子敲敲马牙，说：“看。”麦克风没有把这个看字送出去。军代表再重复一遍，高音喇叭却吱吱哇哇胡乱叫唤起来。在那鬼怪般的声音里，枣红马腾身而起，从高高的土台上飞跃而下，成千上万人发出惊叹与恐怖的呼喊。就在那一刹那，军代表抓住马缰绳一起飘飞起来，只是他先于马着地，马蹄落下时，踩着他的胸膛，同时，他开枪了，枪声尖锐。连续三颗子弹洞穿的是同一个地方，从颈项进去，从面门中间出来。

索南班丹说：“马，你死了，他们还按骑兵的规矩重新判了你死刑。”

马啾啾嘶鸣，血就从那伤口中又一次涌了出来。

空中响起女人笑声时，他对马说再见。他又仰脸向空中问道：“看到我的白马了吗？”没有人回答。笑声变成一股小旋风扑向湖面，吸足水，又飞旋到他所在的地方，摇撼缠绕一阵，就淋得他浑身精湿一片了。

“我做梦了。”

索南班丹想。而且果然就是做梦。身上没有一滴水，那浑身精湿的感觉依然存在，那种感觉又保持了好一会儿才渐渐消失。他说：“佛的太阳啊，感谢你把我晒干。”

老人慢慢吃力地站起身，听到周身的关节嘎嘎巴巴发出脆响。那种响声啊，像是风摧折一株青松壮大的枝子，那东西就要来了。

那个东西。

那个东西。

有那么短暂的一瞬间，他想，那个东西是什么呢？意识就此中断了。

那东西是灰色的，巨大的，从背后悄悄过来，屏住呼吸，踮起脚尖，伸出爪子，想要搭上你的肩头。那熊一样的东西是——死。

它的爪子又举起来了，索南班丹遽然转身，却没有那东西，只有阳光。就这猛一转身，索南班丹脑袋里轰然一下，什么东西就迸裂开了。夏天的景物慢慢在眼中有了淡淡的红色，口中也有了腥甜的味道。

“我的眼睛出血了。它来了，来了。找不到你我也要回家了，我的白马。”

大概是十多年前吧，一个从首都来的医疗队到过这个偏远宁静的山区。他们为这里老人们如此强健震惊了，也为这些老人大都突然干干净净死去震惊不已。于是，其中一个老医生留下来，在山里盘桓了将近两年。索南班丹老人说：门巴用机器尝我们的水，称我们的空气。一个被迫还俗的喇嘛说：“这是要叫人尝够了病痛才死去。”人们就齐声抗议：哦嘞！

门巴背着机器，还背一块黑板，他把黑板竖立在随便什么地方，用红色画成管子：血脉；用蓝色画成云雾：大气、气压。他说，就是这个，就是这样。又画一个吹火时鼓起的腮帮一样的东西，又说，心，心脏。门巴把嘴靠在心脏上吹气，举手在头部的血管上把红色加深加重，最后叫血管“嘣”一声爆

炸开来。

“嘣！”门巴说，然后捧着脑袋做成死去的样子。

后来，门巴在另外一个村子做同样讲解时，果然，一歪头就干干脆脆死了。

往山下走时，索南班丹那嗡嗡响的脑子想起了这件事情，拖着全套马具和沉重的身子，他还说：“嗨嗨，是个好门巴。”

马具卸在院子里。

索南班丹躺到了房中的地板上，地板光滑凉爽，房子里朦胧的光线和空气中淡淡的尘土味道都像是那个景象了。闭上双眼，房子就成为声音的世界。赤脚踩过地板的声音，火苗抖动的声音，人们在楼梯上上下下奔忙的声音，人们交谈的声音，最后是哭声。

泪水降落下来了。落在他脸上，雨水落在地里、树上、石头上，四野充满了清新的气息，他的身体在这种气息中飘浮起来。

索南班丹躺在儿子的怀中：“阿爸，阿爸……”

“我要到你阿妈那里去了，”老人说，“叫亲人们回来送我，我等着。”

等他听到马蹄声响起时，老人又昏过去了。

这一次灵魂更加轻盈了，灵魂从窗户上出去，并且马上就感到了风的飞翔。风在下面，原来人的双脚是可以在风中的味道中行走的。风中是花、草、泥土，蒸腾而起的水的味道。索南班丹的灵魂从一群群正在萌发新芽的树梢上，循着溪水往上游行走，下面的树不断变化，先是柏树，后来是银杉，再后来就是间杂的

大叶杜鹃和落叶松树了。树林下面，浪花翻涌。

树林过渡到草地时，羊群出现了，羊群里腥热的气息冲天而起，使他不能降落到羊群中间。他看见孙儿玛尔果在草地上睡着了，于是就想进入他的梦中，于是就进入了孙儿的梦中。

“梦见了我吗，玛尔果？”

“你刚刚推门进来。”

“我要走了，永远离开你了。”

“不，爷爷。”

“梦中是什么都抓不住的，哪怕是一个要死的老头。”

孙儿哭了，泪水先使梦变热变烫，然后才流到梦的外面。

“你姐姐呢？”

“她到温泉去了。”这时索南班丹已从梦里出来，看见睡梦中的孙子说着梦话，他说姐姐不准他像以前一样跟到温泉去沐浴。脸上的泪水在太阳下闪闪发光。于是，索南班丹飞往温泉。这时，飞机隆隆作响，横过头顶，这是往返于北京和拉萨的定期航班。飞机在高高的天上，所有碧绿山峰和冰川的上面，像银子做成的梦境，闪闪发光。这时，索南班丹已经到了温泉边上。那个裸浴的女子，在温泉中央，多么像一轮皎洁月亮，一朵莲花含苞待放啊，年轻的纯洁啊。孙女一甩长发，从水中站立起来，仰望天空，正在成熟的身体闪闪发光。在浓重的硫磺味中，索南班丹的灵魂幸福地晕眩了。将逝的灵魂绕着美丽充满生命的躯体飞扬。温泉上的水汽使灵魂也变得有些沉重了。他不得不后退一些。飞机飞走了，她又仙女一般用手护着女人最美丽的地方，坐下，一切又渐渐融入一片温热之中，最后是美丽长发和新鲜的脸留在了水面上。水慢慢荡漾，那张脸因

此慢慢失去了形状。

接着，索南班丹看到了自己的那匹白马。

几年前，他感到自己老了，就把白马放生上山了。这时白马远游跟着最新鲜的草和最凉爽的风直到雪山下面。最后，春天最终要消失一阵了，夏天到来，流水日益壮大，高山上正在酝酿雪崩，马知道这个。现在，大地轻轻颤动起来。雪峰上传来隆隆声响，雪慢慢地从最高处倾覆下来。白马惊了，尾巴高竖，鬃毛飞扬，拼命向山下奔跑。

雪崩止息时，它看见了久违的主人。看到主人飞在天上。

于是，更拼命地向山下跑去。白马仿佛一道银色光芒。但也赶不上灵魂如此轻捷地飞翔。

灵魂归来了。

索南班丹已经不能通过躯体说话，而且一张脸也全部麻痹了。他不能向围着的家人、亲戚、乡亲做一个表示他已归来的表情。这次，灵魂被束缚住了，被框定在滚烫的东西中间。

但他抬起手臂，就那么吃力地轻轻抬起一点儿。人们立即就明白了。他被抬到屋外的平台上。四肢僵直麻木的老人面对渐渐西沉的夕阳。往事的影子显现，像眼前一张张模糊的脸，纷乱错落，涌现，又猛然一下消失。空洞的眼睛里一无所有，只有红光，晚霞一般燃烧。

老人实际上已经死了。听不到哭声和祈祷，眼睛里光芒正渐渐黯淡。趁他四肢温软，儿子亲手给他穿上上路的衣服，那是怎

样的盛装啊。但针尖大一点亮光还在眼里闪烁不已。

“你是在等孙女回来？”儿子俯在他耳边问，那针尖大的亮光就闪动一下。

“还是等你的马？”

那针尖大的亮光又闪动一下。

寂静的黄昏里立即就响起羊群归栏的声音。孙女奔上楼来，长长的哭声拔地而起，像一柱旋风越升越高。老人双眼里那亮光就渐渐放大了。夕阳把环绕在他四周的人影拉得越来越长，堆叠在房子下边空旷的平地上。羊子咩咩叫唤，声音悲凉。美丽的牧羊女子披着一头美丽长发，向爷爷俯下身去。这个正在成熟的生命在老人额头上亲吻一下，老人得到祝福的灵魂就要上天国里去了。夕阳正向山野，河流，林子和牧场挥洒最后的金光。

“马！”

一串蹄声，索南班丹的坐骑到了。他的放生多年的坐骑。那时，他说：“你去吧，我老了，你像风一样自由自在了。”现在，白马飞奔而来，人们在这种境况里甚至弄不清楚它是一匹有血有肉的生灵还是一道灵魂之光。

儿子把父亲用过的全套鞍鞯拿来，放在老人身边：“阿爸，它来了，你的马。”

白马飞奔而来，鬃毛飞扬，草地、森林的颜色正在变得深沉幽暗。白马咳嗽地嘶鸣起来。

老人的眼中滚出了硕大的钻石般的泪水。那光芒晶莹闪烁，夺人心魄。泪水滚落下来，眼中的光芒也就渐渐熄灭了。

顷刻之间，暗影立即袭满大地，松涛声和流水声立即高涨起来。

白马最后又回到山里，在月光底下。人们说，它就负着主人的灵魂一直越过了众多层叠的雪山。

有 鬼

我想把城里正在传布的一件事情写下来。

虽然不晓得这事有多大意思，还是决定写下来再说。正在这个时候，一架直升机从我窗前飞过去了。螺旋桨刮起的风和巨大的引擎声，叫人感到自己也像件什么东西一样要升上天了。如果不是下意识里害怕摔下来，如果不是飞机很快过去的话，我可能就真的飞起来了。这样，下一架飞机过来的时候，我已经很稳地坐在转椅里，看着它从窗前飞过去，看见驾驶舱里朦朦胧胧飞行员的影子——一个因为坚硬的头盔和灵敏的无线电对讲机，因为服装上那泥沼一样斑驳而狡猾的颜色，显得不可战胜的影子。影子和飞机一掠而过，留下窗玻璃像看着自己的梦中情人走过的少女一样震颤不止。飞机是第一次来到我们这个不仅小，而且极为偏僻而宁静的地方。相对我们的地方所能容纳的，那声音是太巨大了。相对于在我们的天空中飞行的东西，那家伙就更其巨大了。我在别的地方，在出去见世面的时候，有过一两次乘坐这种飞机的经历，一次是在海上，另一次是在一座城市的上面盘旋。

但今天，我正想记下一件自己也不知道有没有意思的事情，刚刚坐下，飞机就从我的窗子和对面一座楼房的平顶之间飞过去

了。经过突然的震荡，我一时记不起刚才想好的给故事开头的
话，干脆就把头伸到窗外去看飞机。飞机歪斜着身子降落在体育
场的草坪上。体育场是一个具有象征意义的建筑，设计坐八千
人，修成后实坐六千人，之前，是个尘土飞扬的坝子，靠山一个
土坯台子，一些重大节日将临的时候，就在这里，宣布对一些人的
逮捕和前次在这里逮捕的人的判决。在这之前，这里是一块肥沃
的菜地。再之前，是一个远近闻名的历经千年的寺院。现在，
体育场的东南角上一株大树，我们在其他地方都没有见到过，说
是已有千岁的高龄，是寺院的五世活佛外出游历时从五台山带回
来的，那个活佛留下的韵脚考究的诗中，有一首是咏这株树的，
意思是说它能救人性命，有慈悲无比的胸怀。后来，我去五台
山，在隔目的地还很远的黄河边上，那种树就出现了，并且被告
知叫作榆树，灾荒年间它的叶子和皮可以果腹。回来后，我到广
场边上看那树，确实就是我在山西地方看到的那一种。那时，这
个小城的全部就是寺院，寺院门前的巨大广场，是河流两边的草
地。草地中央长满了有年头的白杨。在我读到的有关这座过去的
寺院的文字中，都不约而同提到寺院每年春天都要把一个活人当
成鬼赶下河去。在幼年时，我看过一次以新旧时代为主题的展
览，看见过一些用人骨做成的法器和一件活佛穿的狐皮长袍，构
成了我对过去时代最基本的印象。

直升机降落在体育场上，驾驶员从机舱里下来，腰间挂着小
小的手枪，比驻扎在这里的地方部队更加符合人们对于现代军人的
想象。不一会儿，三架飞机又原地升起，升到很高的高度，在
比一切房子都高，比卧在我窗前的山梁还高的高度上，飞往南面
去了。

我忘了说，这些飞机已经来了好长时间。我还忘了说，我外出刚刚回来，带着一两处尚未结痂的伤痕，所以不知道飞机来了已经好长时间了。我还忘了说，每次回来，都会发现难得有什么出人意料变化的小城里人们已经又换了话题。我想，说到这里我还应该告诉你，这个小城是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后才在一片草地和白杨林子里建起来的，它的地理显得复杂一点，由于它在行政上属于四川，而在习俗上与西藏有更多的关联。它过去是一些小小的土司控制的地方。虽然说小，但是骑在马上还是要很走些时候的。所以有一个土司曾经问王朝的大臣，你的中国大，还是我的牧场大。大臣向皇帝建议叫这个土司去北京倒换土司执照，因为这个土司的执照是前一个王朝颁发的了。土司去北京走了一年，在那里住了三个月，带着新执照和丰厚的赏赐回家，走到半路就死了。他带回话给新的王说，中国很大，很大，时间落在上面也显得无边无沿，忠于中原的皇帝吧！如今这个土司的后代，一个美丽的女人住在政协会里，太阳好的时候，她会带着梦幻般的微笑在街头出现。现在我才说到我想要说的地方了。上次回来，人们的话题是公务员制度的实行和哪些人从中得到好处，哪些人没有好处，只有坏处，哪些人没有好处，但也没有坏处。这次回来，话题一下变得有点怪了。连天上出现了从来没有出现过的直升机也没有什么人议论过。不问飞机是来干什么的，为什么在小小的地方飞来飞去。唯一说到飞机是说，有一个驾驶员是中国空军里第一代藏族飞行员，就是小城附近一个什么村子里的，这次他还把飞机飞回家去，先想落在房顶上，但怕房子不够结实，所以就落在一片没有黄熟的麦子中间了。

你看，我还没有说到开初想说的话呢。

下午，我出门时碰到一个熟悉的喇嘛，叫作贡布仁钦，他常常对人说，想写一本形而上学的书。现在在编译局把各种文件从汉文译到藏文。给他高级职称他不肯要，说，解放前自己就是有名的喇嘛了，难道那还不是高级职称？人家说，不评职称工资不能挂钩，他说我又不喝酒，也不买小汽车。人家又说，那也不行，你连寺院都没有了算什么喇嘛。他说，那我就写一本书，叫你们看看一个喇嘛是不是有了庙子才算高级职称。问写什么书。他说是最最尖端的因明之学里面两个尖端问题，他说，是最最形而上学的问题呢。我问他书动笔了没有。喇嘛说，什么意思都想好了，就是想不出头一个句子，所以到今天还没有动手。他说，你这个人也是出来看飞机的吧。我说，才不是呢。他做出一点儿都不相信的样子。我只好说，那你恐怕也是和我一个目的吧。他说是，可我只是看看跟我小时候梦到过的是不是一个样子。他说，小时候梦到过的可是轻盈多了。我说，我其实是出来听人讲那个鬼故事的。喇嘛很惊诧地问，鬼？在哪里？他说解放以前他的庙子还在的时候，鬼就从这个地方给撵光了。后来没有鬼了，就把像鬼的人撵下河。

回到家里，我就想不能像贡布喇嘛一样等出现一句漂亮的话来做文章的开头。因为世界上可能根本就没有专门适用于做开头的句子。请人把这些天来在城里流传的故事再讲了一遍。现在，我可以把这个故事写在下面了，当然，那个可以作为开头，可以使小说成为另外一个样子的开头已经叫我忘掉了。记得我们是从飞机开始的。现在，却要说到一种我们这个地方过

去没有，但已经有些年头的交通工具上面去了。这种东西过去从电影里见过。一次从草原上回来，城里短短的几条街道上就到处都是了。

我说的是人力三轮车。

这里要说的是三轮车夫，而不是三轮车。

说是某一天的傍晚，编号为八十一的三轮车夫看见小雨过去就从街边的槐树下蹬出车子来。我知道当时是一种什么景象，五月的天气里，槐花散发着闷人的阵阵香气，街面湿湿地反射着一天里最后的亮光，这也是出彩虹的时候，彩虹随着太阳下山而渐渐暗淡。当她完全消失，黑夜就降临了。就是黑夜将临未临的时候，三轮车夫从树荫里蹬出车来，他的生意一向都是引同行们嫉妒的。所以这天他也是马上就有了客人。客人是任何时候都会以任何方式出现的。作为一个见过了各色人等的车夫并没有对客人——虽然这个女客人这个时候要去八公里以外的火葬场而感到奇怪。何况女客人一来就把一张四人头塞在他手里。何况女客人身上的香气立即就把他包裹起来。

我想，那车夫肯定打了个喷嚏，因为过于浓烈的香气和雨后的凉意。于是上路了。

于是一路无话。

那天晚上有月光吗？没有月亮。

到了叫死人化为烟雾和灰尘的地方，女客人下车，三轮车夫觉得收一百元钱也太多了一点，找了女人二十块钱。就回城里。如果没有月亮，有一段没有街灯的路是灰白色的，反射着星光。到了街灯明亮的地方，路面就变成黑色，现出了沥青本来的颜色。

到了第二天早上，车夫醒来，觉得心里非常愉快，他晓得是那张百元大钞给他这种美好的感觉。晚上入睡时，他把大票子看了好一阵子，才放在枕头下面。早上醒来，摸出来一看，却是那种要烧给死人的冥钱。于是，车夫不知在什么样的心理支配下又去了火葬场，要找昨晚乘车的女人。那里的炉前工说，我们这里没有女人。有的话就在殡仪间里躺着。车夫果然就在那里看到了一个安详睡着的女人。奇怪的是，众口传说，却没有人描述一下那个女人的面貌。我们在这里连这个女人的大约年龄都不知道。在我想来，可能该是个有些丰韵的少妇吧。车夫看到一个衣着和昨晚乘车人一模一样的少妇停在那里，那个寂静的地方。这并不是说她的面容不像那个人，而是车夫在那个时候不大敢看她的脸。长得漂亮的女人，面容漂亮的女人，他都不会放胆去看，何况那时光线不好，看清楚衣服已经算不错了。睡在殡仪馆里的女尸手里还握着车夫找的二十块钱。车夫就是这样碰到了鬼。然后这件事情就在我们的小城里飞快地流传。一般而言，传说的会越来越精彩，或者越来越离奇荒诞，但这个鬼故事流传了一月有余还是一个很朴素的故事。还是很像三轮车夫刚刚告诉别人时的那个样子。我不知道人们为什么热衷于有鬼的传言。因为这个时候正在发生很多事情。从小处说，小城里第一次来了直升机——三年以前，光是说可能有人要坐飞机来我们这地方，人们就牛皮哄哄了好长时间呢。往远处说，十五届世界杯足球赛在美国开始了。但是，人们在体育场眼里看着美国卖给我们空军的先进飞机，没有人议论它不可思议的电子系统，却说着三轮车夫拉了一个鬼的事情。到了晚上，新潮些的人们在有大屏幕电视的人家里聚集起来，从夜半

到黎明，这一场和那一场足球赛之间的空隙里，话题也一下就从刚被枪杀或是因服违禁药品而被禁赛的明星身上转向那个三轮车夫。虽然，没有一个人真正认识这个家伙。

我站在街上，看着人们坐着三轮车来来去去。看着那些三轮车夫，按报纸上的说法，都是农村剩余劳动力和城镇无业人员。他们因为汗渍而显得灰暗的衣着，他们的脸上带着自认倒霉的那种人茫然的神情。这时，你不太相信这种人会碰到这样有点儿诗意的事情。我以为碰到女鬼总是件有点儿诗意的事，女的吊死鬼除外。在我读过的鬼故事里，碰到的吊死鬼总是女人，而不是男人。

飞机有好些天没有来了。它们总是连着出现好多天，然后就连着好多天不再露脸。世界杯还在轰轰烈烈地进行。城里的人们开始对那个故事的真伪有了强烈的兴趣。先是把菜市场门口布告栏里黄纸写成的讣告都看了，一直看到两个月以前的，没有找到三轮车夫碰见的那样一个女人。打电话到派出所，回答没有失踪女人的案子。居然还有人找到医院停尸房去，看那里是不是为火葬场送去了那样的业务。医院看停尸房的是个粗壮的大汉，每当太阳出来，就拖着一根橡皮水管给病房周围的花坛浇水。他对来说，你之前就有人过来了，你们都疯了，你们不是疯了还是咋个？喇嘛说，鬼，早在解放前就叫我们庙子用法术撵光了。两相比较还是守停尸房的人回答得有意思，你们不是疯了还是咋个？受了抢白的人还因此有些高兴，说，不要叫，还有人要不断地来找你。

现在，每一天的考证结果都成了满城流传的话题。但有一

个问题没人注意，那就是，真想把这事弄个水落石出的话，可以到两个地方。一个是到火葬场，一个是找到那个八十一号三轮车的车夫。但没有人这么做，也没有人对没有人这么做提出疑问。

我想，没有一个人想会要显示自己的聪明，而去破坏公众的游戏规则。于是，自己也丢开了那个鬼故事做自己的事情。在这个地方，在一个过去只是一片荒滩上建有一座寺院的地方，我的出现也算是时代进步的一个标志，在一个万余人口的小城里当一个作家。因为原来单位由于缺钱而只保工资，不能开展业务工作，我几乎就是一个专业作家，每月四号去领了干巴巴的一份工资，剩下的时间就在家读书、写作、冥想。这几天，又借看足球赛而戒烟，心里难受就丢下闹鬼的事不再理会。世界杯决出了八强，我为被保加利亚淘汰出局的墨西哥感到难过，才又走近人群，却听到他们还在闹鬼。

我听到人们还在闹鬼。但知道这已经是强弩之末了。

考证进一步深入。已经靠近结尾部分。一说，是有这样一辆八十一号三轮车，是这辆车和这个车夫拉过这样一个女客，但不是在这个小城，而是有着几百万人的省会。在大地方。这个故事在大地方流传开去以后，那个车夫就载不到客人了，只好来到这个小地方。这符合汉人在自己地方不太如意才来这些地方的规律。现在，这个故事流传开来，像疯狂蔓延的火焰一样。那个人在这里再也找不到生意了，带上他那拉过一个怪客的三轮车到别处讨生活去了。再有一说是，自从小城有了三轮车就有了八十一号。据说这个挣钱不多的行业也是有赚有赔，甚至有弄到把车

卖了抵偿债务的。但这个八十一号一直有着很好的生意，同行们嫉妒，便编了一个有鼻子有眼的故事。据说，有了这个故事，车夫就没有生意了。只好把号牌还到交警队，卖了车子到别的地方讨生活去了。但大多数人都不愿相信后一种说法。为一种未曾有过的事情付出那么多的激动总是令人尴尬的。后一种说法也就没有多大市场。但这后一种说法的作用在于使人们觉得这事情再津津有味地说下去实在是没有多大意思了。

天气一天天热起来，短暂的夏天正在来到。

晚上满耳的雨声，早上起来满眼的阳光。我知道自己爱着这个小城。走在街道上，洁白的槐花已经稍稍有点泛黄，这就是说，它们也快到凋谢的时候了。黄昏时分，人们的脸隐入了朦胧的光线里。我们知道，人们的脸总是显露些不叫人喜欢的东西。现在，这些东西都隐藏起来了。只剩下一个一个的轮廓，穿过一团树荫，又穿过一团树荫。我不知道那些树荫像不像他们不断获得又不断丢弃的话题。要是你知道他们刚刚对一个鬼故事失去了兴趣，正在等着一个新的话题来烧灼嘴唇的话，眼前的情景还是像一个隐喻。现在，作为一个过渡性的题材，他们选中了已经半个月没有出现的直升机。他们争论的不是飞机的什么，而是三架飞机里是不是有一个驾驶员是这个地方出去的人，回家时是不是开了飞机回去，飞机是不是降落在房顶上的，降落的时候房顶是不是给压塌了。电视里说，一颗什么四分五裂的彗星就要撞到火星上去了。明知撞击是发生在火星背着我们的一面，但我还是感到有些可惜，好像要是发生在正面，在一个没有天文设备的地方，自己能看到什么一样。

是的，彗星正一天天接近它的陨灭，树上的槐花在风中开始飘零。新的话题还没有出现。但炎炎的烈日却高挂在夏日的天空。小城和城里的人们都有些昏昏欲睡的样子，再次醒来，可能要到秋天，蘑菇下来，天气渐渐凉爽的时候了。

宝 刀

1

我从乡下回城里，登上长途班车，看见一个熟悉的身影。事情就这样开始了。那人是我和妻子韩月在民族学院的同学，是个藏汉混血儿，名字叫作刘晋藏，而且，他还是韩月的初恋情人。

都说，女人永远不会忘记初恋情人，韩月是不是时常想起刘晋藏，我没有问过。我倒是一直想忘记这个人。我想就当没看见他。不想他却对我露出了灿烂的笑容。他的手热情有力，就像亲密朋友多年不见。

其实，我们之间并不存在什么亲密关系。读书时，我们不在一个系。虽然同是一个地方出去的，但他老子在军分区有相当职位，我跟这种人掺和不到一块儿。刘晋藏身上带着干部子弟常有的那种对什么都满不在乎的做派：有钱下馆子喝酒，频繁地变换女朋友，在社会上有些不正经的三朋四友。好多不错的女同学却都喜欢他们。韩月就是那些女同学中的一个。我知道韩月，是我们班上一个女同学为了刘晋藏跟她在咖啡屋撕扯了一番。韩月因为被扯掉一络头发成了爱情上的胜利者。她跟刘晋藏的事比他那些前任女友更轰轰烈烈。直到快毕业时，刘晋藏因为卷进一件倒

卖文物案被拘留，后来靠他当政委的父亲活动，没有判刑，学籍却被开除了。

韩月在民族学院里是少数民族，汉族，常常在联欢会上弹一段琵琶。关于她，在学校里我就知道这么多。也是因为刘晋藏是出风头的人物，她也连带着有些知名度。

我跟韩月是在一起分配到这个自治州政府所在地小城时认识的。

刚刚到达小城的那天，在刺眼的骄阳下走下蒙满尘土的长途汽车，我才认出头上一直蒙着红纱巾的姑娘竟是学院里的风流人物。她提着一只很大的皮箱，整个身子都为了和那只皮箱保持平衡而扭曲了。我从她手里接过了箱子。她道了谢。我问：“里面有你的琵琶吗？”

“我以为到了一个人也不认识的地方。”她说。

我们就这样正式认识了。

两年后，她成了我的妻子。我没有提过刘晋藏。她当然不会以为我不知道那个人。

现在，这个人却出现在我的面前。穿着新潮但长时间没有替换的衣服，还是像过去一样，说起话来高声大嗓。他拉住我的手，热烈地摇晃：“老同学，混得不错吧，当科长，还是局长了？”

“坐这种车会是什么长？看来，你的生意也不怎么样，不然，也该有自己的车了。”

他很爽朗地说：“是啊，目前是这样，但这种情况马上就要改变了。”他说，这次重回故地，是来找一个项目，有港商答应只要他找到项目，就立即投资，交给他来经营管理。他十分大气地拍拍我的肩膀，说：“怎么样，到时候来帮忙，大家一起干吧！”这一

路，刘晋藏都在谈生意。车窗外掠过一道瀑布，他就说办旅行社。看到开花的野樱桃，他想办野生果品厂。讨野菜的女人们坐在路边树荫下，他又要从绿色食品开发与出口。我不相信他会办成其中任何一件，却佩服他这么些年来，一事无成，脑子里却能像冒气泡一样冒出那么多想法，而且还能为一个想法激动不已。

最后，他从腰里摸出了一把古董级的藏刀，让我猜猜有多少年头。想起他曾涉嫌文物案，我说：“这才是你此行的目的。”

他否认了，说：“第一是找项目，顺便收购了一两把有年头的藏刀。”

我问一把刀能赚多少，他说纯粹是为了收藏。他还给我讲了些判定藏刀年代与工艺的知识，这使我感到多少有些兴趣。

突然，他搂住了我的肩膀：“这回，我们是真正的朋友了。”

弄得我身上起了点儿疙瘩。

到了目的地，该分手时，他却说：“不请我到你家去看看吗？”

他是讨厌的，又是不可抗拒的。

韩月打开门，看见旧情人一下站在面前，十分慌张。平时，她心里如何我不知道，外表上总是从容镇静的。就连我跟她第一次亲吻，她也在中间找到一个间隙，平静地对我说：“你不会说我欺骗你，因为你了解我的过去……”倒是我急急忙忙用嘴唇把她下面的话堵了回去。第一次上床时也是一样，我手忙脚乱地进去了，她依然找到间隙说：“现在你知道我不是……”我又用嘴唇把她下半句话堵了回去。

女主人举措失常，空洞的眼神散失在灯光下。倒是客人落落大方。他频频举杯祝酒，每次都有得体的祝词。到后来，酒与祝词的共同作用消除了这对旧情人相会带给我的痛楚。刘晋藏虽然

在这个小城出生，但他在军分区当官的父亲已经离休，到省城去安度晚年了。他说：“我在这里没有朋友，就是老头子在，我也不去找他。”

这一来，我们就非收容他不可了。

这个小城，是中西部省份的西部，一个让人不愿久待的地方。人员流失带来一个优点，住房不紧张。结婚后，单位分给韩月的房子就一直空在那里，还保留着她单身时的家具，床铺，锅碗瓢盆。我把刘晋藏送去那边，天上挂着一轮很大的月亮。他突然问我：“朋友，告诉我，你有过几个女人？”

我不明白他问我这话是什么意思，也不愿意实打实地回答他，迄今为止只有韩月一个。

“你至少有三个女人，不然，你不会看着我跟韩月会面，还这么大度。”进了屋，他在床上坐下，拍拍枕头，“这里肯定是你平时约情人的地方。”

我差点儿说这是韩月的房子，韩月的床，但这话终于没有出口。

刘晋藏从包里取出了几把藏刀。在车上，他只给我看了其中一把。现在，他把这些刀取出来，轻手轻脚，像是从襁褓里抱出熟睡的婴儿。他把墙上挂着的几幅画取下来，把刀子挂上去，说，入睡前看着这些刀子，心里会踏实一些，他说：“也许，我还能梦见一把更好的刀。”

韩月很快就恢复了正常，对待旧日情人，完全像对我那些喝酒吃肉的朋友一样，不温不火。她几乎没有朋友。照她的说法：“酒肉朋友，酒肉朋友，我不喝酒，也不喜欢吃肉，怎么会有朋友。”

刘晋藏常来吃饭，来谈他那些多半不会实现的目的。越来越多的时候，是谈他的刀子。有时，他消失几天，再出现时，肯定又寻访到一把有年头的好刀。在这个初春，在山间各种花朵次第开放的季节，我见过的好刀，比我三十年来所见过的都多。我学会了把刀从鞘中抽出来，试试锋刃，看看过去不知名的杰出匠人在刀身上留下的绝不重复的特殊标记。

2

我是独子，父母去世后，舅舅就是直系亲属中最近的亲人了。他出了家，一直在老家一座规模不大，据说又是非有不可的小庙里修行。这些年，有时也到小城后边山上的大寺庙挂单。舅舅在喇嘛中算是旁门左道，虽然给释迦牟尼佛上香磕头，却不通一部最基本的佛典。他通的是咒魔之术，有相当的功力。在我们这个地方有相当名气。

刘晋藏想和我舅舅交个朋友。

见面的那天，刘晋藏提了两瓶酒，喇嘛舅舅笑咪咪地收下了。他既然被人看成了旁门左道，有时，把脸喝得红红地坐在屋外晒太阳，也不会有人大惊小怪。舅舅并不因为喝了别人的酒而放弃原则，他说：“侄子的朋友不能做我的朋友，最多也就跟我侄子一样。”

刘晋藏很扫兴，悻悻地走下寺庙前灰色的石阶。舅舅叫住我说：“你的朋友一身刀光。”

我身上寒凛凛地，像是自己也被一身刀光裹住了。

舅舅却又安慰我说，不要紧的，那些刀子都已经过劫数，只

是刀子本身，不再带有刀子的使命和人的仇恨与野心了。

我追上刘晋藏，把舅舅的话告诉了他。他没有说什么，而是带我去看他的收藏。他叫我在床边坐下，脸上升起一种近乎庄严的神情，说：“好吧，看看我们的刀子吧。”他从床下拉出一个旧纸箱，从中拿出一只塌了帮的旧靴子，从靴筒里掏出一把钥匙，打开了上了锁的里屋。正是太阳下落的时候，外面，阳光格外地金黄明亮，屋子里却很晦暗。里屋没有开灯，却被一种幽微的光芒照亮了。我记得韩月住在这里时，她第一次在我面前赤裸身体，我也是这样的感觉，觉得整个世界都笼罩着静谧而幽深的光芒。刀子错错落落地挂在一面墙上，却给人一种满屋都是刀子的感觉。

他送我出来时，投在身上的是路灯光芒，却有一轮月亮挂在天上。刘晋藏说：“你该给州长热线打个电话，建议有月亮的晚上不要给路灯送电。”

我说：“就是不搞项目，你也狠赚了一笔。”

刘晋藏自得地一笑，说：“也可以算是一个收藏家了。”他好像在不经意间，就有了那么多收藏。我知道他那些收藏的价值。那几乎可以概括出这一地区的历史、工艺史、冶炼史。

以至于有一天，刚从床上醒来，我便说：刀。

刀，这个词多么简洁，声音还没有出口，眼前便有道锋利刃口上一掠而过的光芒，像一线尖锐而清晰的痛楚。韩月替我翻了析梦的书，里面没有一句提到刀子的话。把书放回架上时，她才恍然说：“你是醒了才说的，不是梦嘛。”

我说：“是半梦半醒之间。”

她笑了：“是不是看上你朋友的收藏了。”

我嘴里说，哪里呀。心里却怀疑这可能是真的。

刀，我恍然间说出了这个字眼。它是那么锋利，从心上划过许久，才叫人感到一丝带着甘甜味道的痛楚。

中午，我没有回家，打电话把刘晋藏约出来，坐在人民剧场门口露天茶园的太阳伞下，就着奶酪喝扎啤。

我把那个字眼如何扎痛我的事告诉了他，并准备受到嘲弄。

他只是一本正经地问：“你是不是真的说了它，刀。”

“是。”

“是不是就只单单一个字：刀。”

“是。”

他猛拍一下手掌，他黑红的脸慢慢变白了，压低了声音：“走，我们去找你喇嘛舅舅。”刚才还没有一丝云彩的天空飘来了大团乌云，云中几团闷雷滚过，豆大的雨点便劈劈啪啪落下来了。水雾带着尘土四处飞溅。这是高原的夏天里常常出现的天气。不一会儿，云收雨止，我们便向舅舅挂单的山坡上的喇嘛庙走去。庙前的石阶平常都是灰色的，雨水一浸，显出了滋润的赭红。踩在这样的石阶上步步登高，从日常的庸碌中超越而出的感觉油然而生。我把这感觉说给刘晋藏，他说：“小意思。”

小意思是什么意思。

舅舅不在，庙里的住持说，最近，这个人在禅理上有些心得，回山里小庙静修去了。

夏天里的太阳光那么强烈，我跟刘晋藏坐在石阶上，水汽蒸腾而起，渗入到骨头里去了。人有些恍恍惚惚。石阶上的红色慢慢褪去，眼前的万物都要被炽烈的阳光变成同一种颜色，一种刀锋光芒映照下的颜色。再下面一点，是不大，但却拥挤、喧闹的

城市，街道上的车流与人流，使这个平躺着的城市，在眼前旋转起来了。我听见自己突然问刘晋藏：“你那些刀子值多少钱？”

他笑了，说：“我也不晓得具体值到多少，但肯定是很大的一笔。”

他还说，每把刀子都有个来历。

但我对那些故事不感兴趣。

“你可以没有兴趣，但我必须感兴趣，不然，这些刀子的拥有者，不会把刀子给我的，就是出高价也不行，何况我还出不起多高的价钱。”

我喉咙深处发出了点声音，但连自己也没听清楚。

刘晋藏说：“我送你其中八把刀子的故事，你写一本小说，关于刀的小说，不就成家了。”

我说：“还差一篇，要九篇。”

九篇故事才能合成一本书，才符合我们民族的宇宙观，才是一种能够包容一切，预示无限的形式。我们共同认定，要写一本书，就要在形式上与这种观念相契合。突然，我眼前一亮，知道刘晋藏要说什么了。果然，他说：“另外一篇刀子的故事，就要产生了，来找你舅舅就是为了这个。”

于是，我把刘晋藏搭在摩托后面，往山里去了。

3

山里，有一个小小的幽静的村子，是我的老家。

舅舅住持的小庙在村子对面的山腰。

一年四季有大多数早晨，这座寺庙都隐在白色的雾气中间。

庙子上方是牧场，再往上，便是山峰顶着永远的雪冠。庙子下面，是一堵壁立的红色悬崖。悬崖下面一个幽幽的深潭，潭边，是村子和包围着村子的麦田。村子里的每一天都是从女人们到泉边取水开始的。取水的女人装满了水桶，直起腰来，看见隐着寺庙的一团白雾，便说，今天是个好天。好天就是晴天。

我们是晚上到的，早上，还没有起床，就听见取水回来的侄女说：“今天是个好天。”

好天，可以上山去庙里。要是阴天上去，可能被雷电所伤。

我俩立即动身，出村的路上，一路碰见取水姑娘，她们都对陌生人露出灿烂的笑容。出了村子，一声声清脆的鸟鸣响在四周，硕大冰凉的露水落在脚面上，鞋子很快就湿透了。走到悬崖下仰望庙子的金顶时，我的眼皮蹦蹦地跳了几下，因为这个，我不想上去了。刘晋藏推我一把：“你不是不信迷信吗？”

我说：“那是在城里，现在是在乡下。”

“这里跟那里不一样，是吧。”刘晋藏替我把下半句话说出来，很得意，嚯嚯地笑了。他本来就笑得有些夸张，悬崖把他的笑声回应得更加夸张，嚯，嚯嚯，嚯，嚯嚯嚯，听这笑声，就知道他比我还信民间这些莫名其妙的禁忌，至少从他开始收罗刀子，听了些离奇的故事以后，就超过我迷信的程度了。上山的路紧贴着悬崖，有些很明显的阶梯，还有好多葛藤可以攀缘。快到悬崖顶上时，路突然折向悬崖中间。整座悬崖是红色的，脚下的路却是一线深黑色，在红色岩石中间奋力向上蜿蜒。我听过这条路的传说。过去它是隐在红色岩石里面的，没有现形。那座小庙现在的位置上，是一对活生生的金羊。作为一个蒙昧而美好时代的标志，金羊背弃了森林里的藏族人，不知到什么地方去了。金

山羊走后，夏天的炸雷便一次次粉碎高处的岩石，直到把这条黑色的带子剥离出来。原来，这是一条被困的龙。当它就要挣脱束缚时，村里人建起那座寺庙镇住了它。小时候，我仰望崖顶上那个世界，总是看见一个喇嘛赶着一小群羊上了寺后的草坡，那人就是我家出了家的舅舅。我问过舅舅，这是一条好龙还是一条恶龙。舅舅说，他也不知道，他只知道师父教给他的咒术与秘法，要永远地镇住它。

也是我小时候，一个地质队来到村里，离开时，开了一个会给大家破除迷信，说，整座悬崖都是铁矿，而那条黑色的龙不是龙，是石头里面有更多的铁，更多的和周围的铁不一样的铁。

放着一群羊的喇嘛那时还年轻，说：“既然崖石上的红色是铁，那条路怎么没有变成更红的颜色，红得就像现在的中国？”

好心的翻译没把这句话翻过去，所以，没有得到更明确的回答。

舅舅又说：“是一条龙，叫我们的庙子镇住了。”

这句话，翻过去了。得到的回答是，那不是科学，今天，科学已经把迷信破除了。地质队离开后，村里人说，科学回他们自己的地方去了，迷信还在老地方。

想着这些事情，我们登上了崖顶。

舅舅静静地坐在庙前，额头上亮闪闪的是早晨的阳光。

舅舅说：“看来有什么事要发生，这里也该有点什么事情发生了。你们来了，肯定有什么事情要发生了。”

老喇嘛有些故作神秘，看刘晋藏的样子，他也有了神秘的感觉。想来是收藏了几把尘缘已尽的刀子的缘故吧。我要是也那样，就显得做作了，于是开口说：“我的朋友专门来请教你，我为

什么会说那个字。”

舅舅问：“什么字？”

刘晋藏抢在了前面，说：“刀。”随着那个字出口，一种庄严而崇敬的感情浮上了他鼻梁很高，颧骨很高的脸，这个混血儿，长了一张综合了汉族人与藏族人优点的脸。

我又被那个字眼的刃口划伤了，虽然，我说不出来伤在心头还是伤在身上。看看天空。阳光蜂拥而来，都是刀刃上锋利的光芒。

悬崖下面，我出生的小村子沉浸在蓝色的岚烟里。注视着这片幽深的蓝色，还没有离开这个村子，还没有接触到外面世界的那些感觉又复活了。那种感觉里的世界是一个神秘世界，天界里有神灵，森林里有林妖，悬崖顶上曾经有一对金羊，金羊走后，那条黑色的龙就显形了，这座不起眼的小庙将其镇住了整整八百余年。

舅舅好像没有听懂我们的问题，对刘晋藏说：“你那些刀，尘劫已尽了。”

这时，庙里鼓声大作，一场法事开始了。舅舅说：“我请来了不少帮手呢，脚下这家伙，最近动静大得很。我要进去做法事了。”

我对着喇嘛舅舅的背影喊了一声。

他回过头来，说：“你们两个俗人回村里吧，这条龙怕是要显形了。”

他一挥手，红衣喇嘛们奏起了威武的音乐，高亢的唢呐声和沉闷的鼓声把我的声音压下去了。连我自己都没有听清楚自己又喊了句什么。

走在黑色矿脉上，我觉得像是在刀背上行走一样。

下了山，两人坐在深潭边喘气，刘晋藏说：“这一切跟刀有什么关系？”

“是啊，跟我们想知道的事有什么关系？”

“你他妈是不是真正说了那个字。”

“日他妈现在心头还有被划破了皮又没有见血的感觉。”

刘晋藏把一段枯枝投进水里，圆形的涟漪一圈圈荡开，水里的天空摇晃起来，水里倒立着的悬崖也晃动起来。在水里，悬崖上的黑色矿脉也是向下的，动起来，就真的是一条龙了，头，就冲着我们，张嘴的地方，让人看到了很幽深的喉咙，恍然间，龙大张着嘴对着更加幽深的潭底叫了一声。它是冲着水底叫的，但隆隆的响声却来自我们背后的天空。抬头看天，只听见从崖顶的小庙里传来了咚咚的鼓声和凄厉的唢呐声。我们都没有问对方是否听见了龙吟，我跟他都不是要把自己弄得十分敏感的那种人。

村子里，还是寻常景象。鸡站在篱墙上，猪躺在圈里，姑娘们坐在核桃树荫下面，铁匠铺里，叮叮咣咣，传来打铁的声音。这才是真实的生活，这才是真正的人生的景象。走到铁匠铺门口时，回头望望悬崖上那道虬曲的黑色矿脉，我说：“我们是中了什么邪了？”

刘晋藏说：“回去，找个买主，把那些刀子出手算了。”

“发了财可要请吃饭。”

刘晋藏说这没有问题，他还要我答应让他给韩月买点儿时装或者首饰，说跟她耍朋友时，穷，连件像样的东西都没有送过她。

我笑笑，觉得脸上皮肤发紧，嘴里还是说：“行啊，只要不是订婚戒指。”

“要是呢？”他问，脸上是开玩笑的表情，又好像并不完全是。

我换了很认真的表情，说：“按这里的方式，我只好杀了你。”

“你还是个野蛮人。”

“好好感受一下这里的气氛，就知道我说的不是假话。”

走进铁匠铺，那个早年风流的铁匠围着一张皮围裙，壮硕的身子已经枯了，一粒粒脊骨像要破皮而出。

他抬头看我一眼，就像我从来没有离开过村子，就像我们昨天刚刚分手一样，说：“小子过来，帮我拉拉风箱。”

风箱还是当年的那只，连暗红色的樱桃木把也还是当年的，只不过已经磨得很细了，却比原来更加温暖光滑。风箱啪哒啪哒地响起来，铁匠历历可数的肋条下，两片肺叶牵动着，我差点儿以为，那是由我的手拉动的，老头笑了：“我知道你小子想的是什么，你不要可怜我。”他搓搓手，两只粗糙的手发出沙沙的响声，“我这副身板还要活些时候呢。”

铁匠不是本村人。在过去，也就是几十年前，手艺人从来就不会待在一个地方。他到这个村子时，共产党也到了。共产党为每个人都安排一个固定的地方。铁匠就留在了这个村子。也就是从那一天起，他就不再是专业的铁匠了。过去，手艺人四处流动，除了他们有一颗流浪的心，还因为只有这样，才能找到足够的工作。平措没有生疏铁匠手艺，又学会了所有的农活，成了孩子们最喜欢的人。我也是这些孩子中的一个。他没有家，却宣称自己有许多孩子，他找我舅舅用藏文，找村小老

师用汉文写了不少信给不同地方的女人，信里都是一个内容，告诉这些女人，要是生下了他的儿子，就在什么地方来见他。他要为这些儿子每人打一把佩刀。许多年过去了，没有一个儿子来看他，他也没有打过一把真正的男人的佩刀。他打的刀都是用来砍柴、割草、切菜，没有一把像模像样的男人的佩刀。他说还要活些时候，我想，他是还没有死心，还在等儿子来找他。

我用力拉动风箱，幽蓝的火苗从炉子中间升起来。我问：“平措师傅还在等儿子吗？”

他看看刘晋藏，笑了：“我还以为你给我带儿子来了呢。”

他从红炉里夹出烧得通红的铁，那铁经过两三次锻打，已经有点形状了。他拿着铁锤敲打起来，叮咣，叮咣！像是要打一把锄头，接着，他把锤子一偏，柔软的铁块又被锻打成扁长的东西，那就是一把刀子的雏形了。我朋友的目光给牢牢地拴在了正在成形的铁块上。铁匠手里的锤子又改变了落点，铁块又回复到刚出炉时那什么都不是的样子了。

刘晋藏吁出一口长气：“平措师傅不是要打一把刀吗，怎么不打了？”

铁匠气咻咻地说：“我都不知道自己要干什么，你怎么能知道？”

刘晋藏眼里闪出了狂热的神情，说：“我有好多最漂亮的刀子，你给我再打一把，我配得到你的刀子。”

铁匠却转脸对我说：“你的朋友很有意思。封炉吧。”

我像小时候一样，替他做了差事，脸上还带着受宠若惊的表情。锁好铺子门，他说，有人送了他一坛新酿的酒。我知道，这

就是寂寞的老铁匠的邀请了。老铁匠还从别人家里讨来一些新鲜的蜂蜜。

这天，我们都醉了。

我和刘晋藏不停地说着刀，刀子。

夕阳西下，庙子里的鼓和唢呐又响起来。红色悬崖隐入浓重的山影中，黑龙的身影模糊不清了。

铁匠把着我的手说：“小子，我流浪四方的时候，真的有过许多女人，也该有几个儿子，他们怎么不来找我？”

“你一定要为儿子打了刀子，才肯给别人打？”

他生气了，说：“你小子以为进了城，就比别人聪明吗？”

4

我们起得晚，头天喝得太多了。

我们在泉边洗了脸，绕着村子转了一圈，铁匠铺子落着锁，看来铁匠也醉得不轻。天气很热，是会引来暴雨甚至冰雹那种热法。两个人嘴里都说该回去了，却把身子躺在核桃树荫下，红色悬崖在阳光照耀下像是抖动的火焰，刘晋藏睡着了。

我似睡非睡，闭着眼，却听见雷电滚动，然后响亮地爆炸，听见硕大的雨点密密麻麻地砸在树叶上，杂沓的脚步劈劈啪啪跑向村外，我都没有睁开眼睛。我迷迷糊糊地想，晴天梦见下雨。于是闭着眼睛问刘晋藏：“晴天梦见下雨是什么意思？”

没有人回答。我睁开眼睛，发现他不在身边。阳光照着树上新结的露珠，闪闪发光，崖顶小庙的鼓声停了。村子空空荡荡，见不到一个人影。在铁匠铺铁匠正在给炉子点火，潮湿的煤炭燃

烧时散发出浓烈的火药味。铁匠告诉我，雷落在崖顶了。

这有什么稀奇呢，雷落在树上，落在崖上，夏天里的雷，总要落在什么地方。小时候，我还见过雷落在人身上。我对铁匠说：“给我朋友打把刀吧。”

铁匠说：“在山里，男人带一把刀是有用处的，你们在城里带一把刀有什么用处？”

如果我说，是为了挂在墙上，每天都看看，铁匠肯定不会理解。何况刘晋藏肯定不会把它们一直挂在墙上。这时，风从红色悬崖下的深潭上吹过来，带来了许多的喧闹声。

铁匠说：“小子，还是看热闹去吧。”

我就往热闹的地方去了。在悬崖下沉静的潭水边，人们十分激动。原来是雷落在黑龙头上了。舅舅带着几个喇嘛从山上下来，宣称是他们叫雷落在了龙头上，不然，这恶龙飞起来，世上就有一场劫难了。刘晋藏比喇嘛们更是言之凿凿，他告诉我，当我在核桃树下进入梦乡时，那黑龙便蠢蠢欲动了，这时，晴朗的天空中，飘来了湿润带电的云团，抛下三个炸雷，把孽龙的头炸掉了。

舅舅补充说，被雷炸掉的龙头掉下悬崖，沉到深潭里去了。

眼前，蓝幽幽的潭水深不可测，我对舅舅说，反正没人敢下潭去。舅舅气得浑身哆嗦。这时，刘晋藏脱光了衣服，站在潭边了。这个勇敢的人面对深不可测的潭水，像树叶一样迎风颤抖。借铁匠给的一大口酒壮胆，他牵着一段绳子，通一声跳下了深潭。在姑娘深受刺激的尖叫声里，溅起的水花落定，我的朋友消失在水下。先还看见他双腿在水中一分一合，像一只蛤蟆；后来，除了一圈圈涟漪，就什么都看不见了。过了很久，他突然在

对岸的悬崖下露了头，趴在崖石上，猛烈地咳嗽。手里已经没有绳子了。他再一次扎向了潭底，直到人们以为他已做了水下龙宫永久的客人时，才从我们脚边浮了上来。姑娘们又一次像被他占有了一样发出尖厉的叫声。舅舅用一壶烧酒擦遍他全身，才使他暖和过来。他的第一句话是：“拉吧。绳子。”

绳子拴着的东西快露出水面时，大家都停下了，一种非常肃穆的气氛笼罩了水面。下面的东西，在靠岸很近的地方又沉下去了。舅舅站在水边很久，下定了决心：“请它现身吧！”

男人们发一声喊，那东西就拉上来了。

这东西确实是被雷从黑龙头上打下来的。这块重新凝结的石头失去了原来的坚实，变成了一大块多孔的蜂窝状的东西，很松脆的样子。

铁匠走上前来，用铁锤轻轻一敲，松脆的蜂巢样的石头并没有解体，却发出钟磬般的声响，铮铮然，在潭水和悬崖之间回荡。

我说：“原来是一块铁。”

舅舅不大高兴，狠狠地瞪了我一眼。

铁匠带点儿讨好的神情对我说：“孽障被法力变成了一坨生铁。”

舅舅高兴了，说：“它的魂魄已经消散了，成了一块铁，它是你铁匠的了。”

人群慢慢散开了。我跟刘晋藏拿锤子你一下我一下地敲着，听清脆声音在悬崖下回荡。叮咣！叮咣！

舅舅又上山去了。

那块蜂窝状的顽铁很快被我们用大锤敲成了碎块，堆在铁匠

铺中央的黄泥地上了。我们坐在铁匠铺门前的空地上，就着生葱吃麦面饼子，望着太阳从山边放射出的夺目光芒，铁匠拿出一个小瓶子，我们又喝了一点解酒的酒。就在这会儿，黑夜降临了，周围山上的森林在风中像大群的野兽低声咆哮，气温也开始下降。直到生起炉子，我们才重新暖和过来。这次，铁匠生的是另一口炉子。这口红炉其实是一只与火口直接相通的陶土坩埚。铁匠不要我们插手任何事情。他把砸碎的龙头残骸与火力最强的木炭一层层相间着放进坩埚里，然后，往手心啐一口唾沫，拉动了风箱。幽蓝的火苗一下下蹿起来，啪哒，啪哒，好像整个世界都由这只风箱鼓动着，有节律地呼吸。铁匠指着放在墙角的一张毡子说：“我要是你们，就会眯上一会儿。”

我不想在这时候，在那么脏的毡子上睡觉，刘晋藏也是一副不情愿的样子。但我们还是在幽暗的墙角，在毡子上躺下了。铁匠仍然端坐不动，一下，一下，拉动风箱，啪哒，啪哒，仿佛是他胸腔下那对肺叶扇动的声音。幽蓝的火苗呼呼地蹿动，世界就在这炉火苗照耀着的地方，变得统一谐和，没有许多的分野，乡村与城市，科学与迷信，男人与女人，所有这些界限都消失了，消失了……

等我一睁开眼睛，正看见铁水从炉子下面缓缓淌出来，眼前的一切都被铁水映红了。铁水滴进一个专门的槽子里，发出蛇吐信子那种滋滋声。炼第二炉铁，是我拉的风箱。铁匠自己在毡子上躺下，很快就睡着了。出第二炉铁水时，天快亮了。清脆的鸟鸣声此起彼伏。铁匠醒来，铁水的红光下，显现出一张非常幸福的脸。

“我梦见儿子了，”他说，“我梦见儿子来看我了。”

刘晋藏蹲在渐渐冷却的铁水旁，说：“你用什么给儿子做礼品？”

铁匠看着渐渐黯淡的红色铁块，说：“这么多年，我都想梦见儿子的脸，这么多年，每当要看清楚时，就醒来了。”

刘晋藏又一次重复他的问题。

铁匠说：“你们出去吧，我要再睡一会儿，我一定要看见儿子的脸。”

5

走出铁匠铺，眼前的情景使我们大吃一惊：全村的人都聚集在铁匠铺外，看他们困倦而又兴奋的神情，看他们头顶上的露水，这些人在这里站了整整一个晚上！

没有人相信我们在铁匠铺里过了一个十分安静的夜晚。他们说，一整夜都从铁匠铺里传来山摇地动的龙吟。

刘晋藏问我知不知道身在何处。我想我不太知道。

他问我相不相信超自然的东西。我想我愿意相信有这种东西。

得知龙头被炼成了生铁，人们把我们当成了英雄。连喇嘛舅舅也用敬畏的眼光看着我。昨夜，他也听到龙吟，受到惊动下山来了。他说，正是我们什么也不信，才把孽龙最后制伏了。而他的法力只够召来雷电。村里人送来了很多酒肉，但我们俩却没有一点儿胃口。刚刚经历了不可思议的奇迹，马上就像平常一样吃喝肯定有点儿困难。我们不能享用村里人贡献的东西，使他们感到无所适从。舅舅代表他们说：“你俩总该要点儿什么吧？”那声

调已经近乎乞求。

好个刘晋藏，我被眼前这情景弄得头晕目眩了，他却目光炯炯地盯住了喇嘛腰间的一把佩刀。

确切地说，这只是一把空空的刀鞘，从我记事起，就是喇嘛舅舅的宝贝。喇嘛不准佩刀，舅舅常常脱去袈裟，换上平常的百姓服装，就是为了在腰间悬一把空空的刀鞘。小时候，我问舅舅，鞘中的刀去了什么地方。他声称是插在一个妖魔背心上，被带到另一个世界去了。这是一把纯银的刀鞘。这么些年来，喇嘛舅舅得到什么宝石都镶嵌在上面，几乎没有什么空着的地方了。

刘晋藏的眼光落在他腰上，我对舅舅说：“他看上你的宝贝了。”

舅舅呻吟了一声，说：“你知道吗，这把刀已经有六百年历史了。”是他把自己看成这一村人的代表，是他代表他们做出一定要向这个藏刀收藏家贡献什么的表情。看着他痛苦地把手伸向腰间，我都开始仇恨自己的朋友了。但这个家伙，做出一点儿不上心，一点儿不懂得这刀鞘价值的样子，望着远处什么地方，脸上却忍不住露出了得意的笑容。

他若无其事地接过刀鞘，还是一个劲地傻笑。

舅舅牙痛似的从齿缝挤出了声音：“也好，我的尘缘终于完全解除了，谢谢侄儿，谢谢侄儿的朋友。”说完，便走出人群，向红色悬崖走去，回山上的小庙去了。

而刘晋藏竟然说：“要是没有刀，这空空的刀鞘恐怕没有什么意思。”

我的拳头重重地落在他脸上。

刘晋藏好半天才坐起来，一点点用青草揩去了脸上的血，缓

缓地说：“朋友，是为了韩月还是你舅舅？要不要再来一下，要是你心里摆不平，就再来一下。”他把脸凑过来，他不说话，你心里不好受就再来一下，那样的话，我也许会再来一下。可他偏偏说，要是你心里摆不平，就来一下，这样，我连半下也不能来了。

我说：“算了，我们该回去了，这里不是你久待的地方。”

结果是，两个人傻坐一阵，又回到铁匠铺里了。

铁匠并不在做梦，他正在炉子上进一步把铁炼熟。这一下午，炉子里换了三种木炭，最后，生铁终于变成了熟铁。冷却后铁泛着蓝光，敲一下，声音响亮。铁匠笑了，说：“好铁。”

铁匠抽了两袋烟，望着天空，开始说话了：“我们这一行，从来不在一个固定的地方，也就没有一个固定的家，遇到三个走长路的，必定有两个是手艺人。那真是匠人的时代啊！”

6

那天，匠人在我们眼前复活了一个过去的时代。

我们被铁匠的故事深深吸引住了。

他说，在那个匠人时代，他的父亲就是一个匠人。长大后，他去寻找这个匠人。他母亲说他的父亲是个木匠，但他走进一个铁匠铺讨口热茶喝时，那个铁匠说，天哪，我的儿子找我来了。他也没有过多计较，便让自己做了铁匠的儿子，其实是做了铁匠的徒弟。然后，自己又当了师傅，带着手艺走过一个又一个河谷，一片又一片群山，一路播撒了男欢女爱的种子。最后，他问我们：“我好过的那些女人，总不会一个儿子不生吧。”

刘晋藏却问：“为什么认铁匠做父亲，你明明知道他不是木匠。”

“那是冬天，炉火边很暖和。”

我和刘晋藏也忍不住笑了。

铁匠自己也笑了。但乌云很快又罩住了他的脸，他说：“为什么今天这样的时候也不能看见儿子的脸？”

刘晋藏追问：“今天这时候是什么时候？”

铁匠想了想说：“总归是有点儿不一般。”

我想安慰一下铁匠：“来不来看你，都一样是你的儿子。”

铁匠说：“不来看我，怎么会是我的儿子呢。要是我儿子为什么不来看我？”

刘晋藏冷峻地向铁匠指出，他过去是想当匠人才去找父亲，所以，遇到铁匠就再也没有去找那个木匠。现在儿子不来找他是因为，这个世界上再没有一个年轻人想当铁匠，想投入一个正在消亡的行业了。

在此之前，肯定没有人如此直接地向铁匠揭示过事情的本来面目。刘晋藏勇敢地充任了这个角色。铁匠望着自己炭一样黑、生铁一样粗硬的手出了半天神。我想，铁匠清醒过来立即就会把他赶出铁匠铺。可是，这个以脾气暴躁出名的老头只是自言自语地说，其实他心里早就明白了，却一直等着别人把这话说出来。老铁匠还说，要是早有人对他讲，他就早看开了，那样，要少好多个不眠之夜呀。

刘晋藏趁热打铁，说：“看看吧，你将是最后的铁匠，最后的铁匠难道不该给世上留下样人们难以忘记的东西吗？”

铁匠没有自信心，认为自己是个普通匠人，手上从来没有出

过众口传说的物件。

刘晋藏大声对我说：“从你嘴里出来的那个字要应验了！”

铁匠转脸问我：“你说了什么？”

我告诉他，不能认真，是我刚从床上醒来，还不十分清醒时说的。

刘晋藏锲而不舍，用很谦逊的口吻问铁匠，是不是这种状态下说出来的话才最有意思。

铁匠说：“对，有些算卦的人想有这种是自己又不是自己的状态还很不容易呢。”

刘晋藏摇摇我的肩膀：“把那个字说出来吧。”

铁匠又重复一次他的话。

我不愿意说，是觉得这会儿说出那个字肯定非常平淡无奇，就像平常我们无数次地说到这个字眼一样。我终于还是以一种冒险般的心情，说了：“刀。”

本来，我是准备好，看着这个本该银光闪烁的字跌落地上，沾满这个平淡无奇世界上的尘土。但我的一生中，至少这天是个奇迹。那刀字出口时，效果犹如将真刀出鞘，锵啾啾凉飕飕闪过，是刃口上锋利无比的光芒。

看得出来，这个字眼，对铁匠，对刘晋藏都有同样的效果。

刘晋藏大喝一声：“好刀！”

铁匠一脸敬畏的神情，小声说：“我好像都看见了。”

我也想这个字眼变成一件实在的东西，便对铁匠说：“那你就照看见的样子打一把，那样，没有儿子后人也不会忘记你了。”

老铁匠不很自信，说他从没有打过一把叫人称赞的刀子。

刘晋藏把小酒瓶递到铁匠手上，指着正在冷却的铁说：“这可

是上天送来的，难道能用来打挖粪的锄头吗？”

“本来，就是上天不送这铁来，我也准备打一把刀给儿子做见面礼。”

刘晋藏很粗暴地说：“你要再不打出来，说不定今天晚上就死在床上。”

铁匠灌自己一大口酒，竟然说：“你是个说真话的朋友。我不会就这样去啃黄土的。不过，现在我想睡了，明天再动手吧。”

7

晚上，睡在脚那头的刘晋藏问我：“明天，老头会打出一把好刀来吗？”

我说：“谁知道。”

他说：“你不要不舒服，要是等到一把好刀，我就把以前的收藏全部都转送给你。”

我没有说话。

他又说：“反正我把女朋友都拜托给你了。”这句话并不需要回答，我听着呼呼刮过屋顶的山风，想明天出世的刀子会给我们带来什么。他又开口了，问：“你说老实话，韩月有没有偶尔想我一下。”

我咬着牙说：“要是那把刀子已经在的话，我就马上杀了你。”

刘晋藏说：“想杀人，这屋里有柴刀。城里砍人用西瓜刀，乡下砍人用柴刀就可以了。用好刀杀人是浪漫的古代。现在，好刀就是收藏，就是一笔好价钱。”

“那你也给了别人一笔好价钱?”

“我是穷人，穷得叮当响。”

“那你靠什么得到那些刀。”

“靠人家把我当成朋友。”

我不禁感到夜半的寒气直钻到背心里了。这家伙好像是猜出了我的心思，说：“我们俩可是真正的朋友，就是到死，你也是我的朋友。真正的朋友。”

这一来，弄得我不知说什么好了，只好说：“睡吧，明天还要打刀。”

早晨，村里人家房前屋后的果树上大滴大滴的露珠被太阳照得熠熠闪光，清脆的鸟鸣悠长明亮。一只猎狗浑身被露水湿透，嘴里叼着一只毛色鲜艳的锦鸡出猎归来了。我的朋友看见了，马上就想动手去抢。我坚决把他拦住了，告诉他，在这个村子里，早上看见满载而归的猎人或猎狗，可以认为是好运气的开始。

他恋恋不舍地看着猎狗跑远，看着锦鸡身上五颜六色的光芒，嘀咕道：“但愿如此吧。”

今天，铁匠刮了胡子，一张脸显得精神多了，红红的眼睛里有种格外灼人的光亮。

刘晋藏一步就跨到了风箱跟前，开头几下，他拉得不是很好，但很快就很顺畅，铁匠出去走了一圈，回来，夹起一块铁准备投进炉里，叹口气：“看来，我这辈子真不会有儿子了。”

我心软了，说：“再等等吧，说不定，一下就从大路转弯的地方冒出一个人来。”

铁匠再一次走出门去，望了望大路，很快就回来了。他坚决地把铁块投进炉子。艳红的火星飞溅，在空中劈劈啪啪爆响。刘

晋藏起劲地拉动风箱，炉火呼呼上蹿，发出了旗帜招展时那种声响。眼前的景象不能说是奇异，但确实不大寻常。

铁匠说：“难道不是你跟你朋友的要求吗？”

刘晋藏对铁匠说：“别理他，他有时像个女人，总爱莫名其妙地担心什么。”

铁匠接下来的举动使我十分吃惊，他对刘晋藏眨眨眼，说：“可能是因为他有个当喇嘛的舅舅吧。”

于是，两个人像中了邪一样，放肆地大笑。当他们两个举起锤子，开始把一块来历奇异的顽铁变成一把刀时，我走了出去，远远地望着村外静静的潭水。我从平静的潭水中看见红色悬崖，看见喇嘛舅舅从悬崖上失去了脑袋的黑龙身上下来。我望了一阵，不知道自己，铁匠，刘晋藏，还有舅舅，我们哪一个的生存方式更为真实，更接近这个世界本来的面目。更可笑的是，我们这些如此不同的人，怎么会搅在一起。

回到铁匠铺，那块铁还没有现出刀子的模样。

舅舅正从山上下来，那条黑龙一死，专门用来镇压的庙子就没有什么意义了，他一直想离开这座小庙，只是一种责任感使他留下，现在，黑龙已死，他的这个心愿终于可以实现了。

舅舅来到铁匠铺，围着炉子绕了几个圈子，炉子里铁正在火中变红变软。铁匠问他看出点名堂没有。舅舅说：“我们村的铁匠还没有做出过什么使人惊奇的物件。”

红红的铁再次放上铁砧锻打，慢慢变出一把刀的形状，慢慢失去绯红的颜色，铁匠带着挑衅的神情用锤子敲出一长串很有节奏的声音。

喇嘛舅舅没有说什么，笑了笑，走开了。

舅舅再次出现时，已经牵上了他的毛驴，驴背上驮着他从庙里带下来的一点东西：无非是几卷经书，几件黄铜和白银制成的法器。他只是从这里路过，但铁匠把他叫住了：“喇嘛不说点什么吗？”

舅舅把缰绳挽在鞍桥上，对毛驴说：“先走着吧，我会赶上来。”毛驴便摇晃着脖子上的响铃，悠悠然往前去了。舅舅走进门来，喝了一大瓢水，指指红色悬崖顶上，说，原先，那里有一对金色的羊子时，人们是一种生活，后来，羊子走了，黑龙显身，人们又过上了另一种生活。现在，龙被削去了脑袋夺走了魂魄，就什么都没有了，又是一种生活开始了。

本来，铁匠是想和喇嘛开开玩笑，不想喇嘛正正经经一大通话，把他给镇住了。而在过去，两个人见面，总是要开开玩笑的。舅舅说：“要下雨了，我要赶路了。”说完，便追赶毛驴去了。

我们停下手里的活，听着叮叮咚咚的铜铃声慢慢响到谷口，又慢慢地消失。铁匠这才问：“这老东西说又是一种生活，一种什么样的生活？”

刘晋藏说：“就是什么都不信的生活。”

铁匠反驳刘晋藏，却又不太自信：“人总要信点儿什么吧？不然怎么活？”

刘晋藏给了他个不屑于回答的笑容。

不知怎么，我心里突然涌起了怒火，没好气地对铁匠说：“你有什么生活？指望儿子来找你吗？可你也知道他永远不会来。要是今天打了一把坏刀，你还可以等打出一把好刀，要是今天就打出好刀，就什么都指望不上了。”

铁匠把铁锤甩得飞快，火红的铁屑像他的怒气一样四处飞

溅。他说：“让我什么都不指望了吧，我今天就要打出好刀。”

刘晋藏趁热打铁，催铁匠赶快。

铁匠锤头一歪，一串艳红的铁屑飞进了刘晋藏的左眼。他惨叫一声，这才用手把眼睛捂住了，直挺挺倒在地上。

铁匠冷冷地说：“眼睛伤了，又不是腿。”

刘晋藏并没有因为这句话站起来。

翻开他的眼皮，一小块薄薄的灰色铁皮赫然在目，铁匠伸出舌头，把铁屑舔了出来。清凉的泪水从刘晋藏眼中潸然而下。铁匠说：“这会儿，就是哭了也没有人知道，好好哭一场吧。”

刘晋藏骂：“我日你娘。”

铁匠还是说：“你这个人，肯定还是有伤心事的，想哭，就好好哭一场吧。这样，心里畅快了，还能保住眼睛。”

我们没有再去管那把不知能不能出世的刀子，一只实实在在的眼睛总比一把可能出现的好刀重要。

刘晋藏躺在铁匠家的门廊上，泪水长流不止。我也为朋友的眼睛担心，便把他的手紧紧握住。刘晋藏笑了，说：“你恨我，但你又是我真正的朋友。”

铁匠找来个正在哺乳的年轻女人。刘晋藏把好眼睛也闭上，说：“希望是个大奶子女人，我喜欢大奶子女人。”

铁匠附耳对他说：“是村里最漂亮的女人。”

这一天剩下的时间，刘晋藏都躺在那里，没有动窝，女人来了两三次，掏出硕大的乳房把奶汁挤进刘晋藏的眼睛。太阳下山时，刘晋藏坐起来，说：“眼睛里已经很清凉了，看来瞎不了。”

铁匠用一片清凉的大黄叶子把刘晋藏受伤的眼睛遮起来，那只好眼睛便闪烁着格外逼人的光芒。铁匠被那刀锋一样的光芒逼

得把头转向苍茫的远山，幽幽地说：“看来，你真想得到一把好刀。”

刘晋藏的回答是：“眼睛也伤了，要是连刀子都得不到，就什么都没有得到。”这个让我暗暗羡慕嫉妒的家伙，声音里的绝望能使别人心头也产生痛楚。

起风了。

村前的潭水卷起了波浪，不高，却很有力量地拍击着红色悬崖，发出深远的声响。这声音是从过去，也是从未来传来的，只是我们听不出其中的意思罢了。这是没有办法的事情。人类能够听懂这些声音的时代早就逝去了。现在，我们连自己内心的声音也听不清楚。

我问铁匠为什么故意让铁屑溅进刘晋藏的眼睛。

铁匠的回答很有意思。

他说，因为这个人内心的欲望太强了，而不懂世上没有什么东西能随便得到。

8

早上的太阳把屋子照得明晃晃的，整座房子散发出干燥木头淡淡的香气。

铁匠已经走了。厨房里有做好的吃食：两只热乎乎的麦面馍，一小罐蜂蜜，一大壶奶茶，还有几块风干的牛肉。我想，平常铁匠的早餐绝对不会如此丰富。那女人又来了。我告诉她，眼睛需要奶水的人还在床上。她红了红脸，进去了。

走出屋子时，心口还在隐隐作痛。刘晋藏也跟来了，我们什

么都没说。铁匠铺里一下就充满了非常严肃的气氛。铁块投进了炉膛，立即被旗帜振动的火苗包围了，石槽里用来淬火的水被窗口投射进来的阳光染成了金色。盯着坚硬的黑色铁块在炉火中变红变软，心里的块垒似乎随之而融化了。

锤声响起，太阳特别明亮，天空格外湛蓝。

锤声再次响起，太阳更加明亮，天空更加湛蓝。

第一遍锤声响起时，铁匠手下已经初步出现了一把刀子的模样。村子出奇地安静，红色悬崖倒映在平静的潭水里，而天空中开始聚集满蓄着雨水与雷电的乌云。刀子终于完全成形了。刀子最后一次被投进炉火中，烧红了，淬了火，打磨出来，安上把，就真正是一把刀了，看上去，却没有任何特别之处。就在这个时候，乌云飘到了村子上空，带来了猛烈的旋风。铁匠铺顶上的木瓦一片又一片，在风中像羽毛一样飞扬。村里，男人们用火枪，用火炮向乌云射击，使雨水早点落下来，而不至于变成硕大的冰雹，毁掉果园与庄稼。乌云也以闪电和雷声作为回应，然后，大雨倾盆而下。炉子里的刀烧红了。一个炸雷就在头顶爆响。铁匠手一抖，通红的刀子就整个落在淬火的水里了。屋子里升腾起浓浓的水雾，我们互相都有些看不清楚了。狂风依然在头顶旋转，揭去头上一片又一片的木瓦，乌云带着粗大的雨脚向西移动，从云缝里，又可以看到一点阳光了。刀子再一次烧红出炉时，乌云已经带着雨水走远了，雷声在远处的山间滚动着，越来越远。红色悬崖和潭水之间，拱起了一弯艳丽的彩虹。就在刀子一点点吱吱地伸进水里淬火时，彩虹也越发艳丽，好像都飞到我们眼前来了。我看见铁匠止不住浑身颤抖。他嘴里不住地说：“快，快点。”手上却一点儿不敢加快。刀身终于全部浸进水里了。出水的刀子

通身闪着蓝幽幽的颜色。那是在云缝之中蜿蜒的闪电的颜色。铁匠冲出铁匠铺，跪在湿漉漉的草地上，冲着彩虹举起了刚刚出世的刀子。

就在我们眼前，幽蓝的刀身上，映出了潭上那道美丽的彩虹。

铁匠跪了很久，最后，潭上的彩虹消失了，而刀身上的彩虹却没有消退。虹彩带着金属的光芒，像是从刀身里渗出来的。

铁匠站起来，又咚一声倒下了。

刀子上的彩虹灿烂无比，铁匠却说不出话来了。

铁匠中风了。这是造就一把宝刀的代价。从此，这个失语的铁匠就享有永远的盛名了。

刘晋藏守着倒下的铁匠，我回了一趟城，请有点儿医术的舅舅回来给他治病。我回家时，韩月还没有上班。她还是十分平静的样子，没有追问我这几天去了什么地方。过去，我为此感到一个男人的幸福，现在，我想这是因为她并不真心爱我的缘故，于是，我又感到了一个男人的不幸福。我告诉她需要一个存折。她给了我一个，也没有问我要干什么。我在银行取了现金，便又上路了。

一路上，喇嘛舅舅在摩托车后座上大呼小叫。这样的速度在他看来是十分可怕的，是魔鬼的速度。

喇嘛的咒语与草药使铁匠从床上起来，却无法叫他再开口说话。而且，他的半边身子麻木了，走路跌跌撞撞，样子比醉了酒还要难看。铁匠起了床便直奔他简陋的铺子。那场风暴，揭光了铺子上的木瓦。后来的两场雨，把小小的屋子灌满了。铁砧，锤子，都变得锈迹斑斑。炉子被雨水淋垮了。红色的泥巴流出屋

外，长长的一线，直到人来人往的路边。风箱被雨水泡胀，开裂了，几朵蘑菇，从木板缝里冒出来，撑开了色彩艳丽的大伞。

铁匠吃惊地张大了嘴巴。

要知道，四五天前，我们还在里面锻打一把宝刀呢。

刘晋藏采下那些菌子，说要好好烧一个汤喝。

铁匠从积水里捞出几样简单的工具。

那把刀，最后是在铁匠的门廊上完成的。他用锉刀细细地打出刃口，用珍藏的犀牛角做了刀把，又镶上一颗红宝石和七颗绿珊瑚石。铁匠脸上神采飞扬，他一扬手，刀便尖啸一声，像道闪电从我们面前划过，刀子深深地插在了柱子上，在上面闪烁着别样的光芒。

刘晋藏想把刀取下来，铁匠伸手没有拦住他。结果，刀刚一到手，他就把自己划伤了。舅舅把刀子甩回柱子上：“这里不会有人跟你争这把刀，这样的刀，不是那个人是配不上的，反而要被它所伤。再说，你总要给他配上一个漂亮的刀鞘吧。”

刘晋藏这才想起从舅舅那里得来的刀鞘，刀和鞘居然严丝合缝，天造地设一般。

舅舅说：“年轻人，你配不上这把刀子。”

刘晋藏说：“我出现在这个村子里，刀才出现，怎么说我配不上！”

9

我很高兴刘晋藏在我面前露出了一回窘迫的样子。

铁匠打出了宝刀，因上天对一个匠人的谴责再不能开口说话

了。但刘晋藏却一文不名，付不出一笔丰厚的报酬。还是我早有准备，给了铁匠两千块钱。铁匠便把刀子递到了我的手上。这下，刘晋藏的脸一下就变青了。

我跟铁匠碰碰额头，然后戴上头盔，发动了摩托。

刘晋藏立即跳上来，紧紧地抱住了我的腰，我感到他浑身都在颤抖。那当然是为了宝刀还悬挂在我腰间的缘故。

一松离合器，摩托便在大路上飞奔起来，再一换挡，就不像是摩托车在飞奔，而是大路，是道路两旁的美丽风景扑面而来。这种驾驭了局面的感觉真使人舒服。

刘晋藏大声喊道：“我以前的收藏都是你的！”

我把油门开大，用机器的轰鸣压住他的声音。

他再喊，我再把油门加大。

在城里韩月那套房子里，他指着这几个月收集起来的刀子叫道：“都是你的了！”

“你不心疼吗？”

“我要得到一把真正的宝刀！”

“怎么见得你就该得到？”我并没有准备留下这把刀子给自己，只不过想开个玩笑。

我的朋友脸上却露出近乎疯狂的表情，他几乎是喊了起来：“我这辈子总该得到点儿什么，要是该的话，就是这把刀子，你给我！”

不等我给他，他就把刀子夺过去了。

而且，他脸上那种有点疯狂的表情让我害怕。我还不知道一个人的脸会被一种不可见的力量扭曲成这个样子。之后好多天，他都没有露面，没有来蹭饭。平常，他总是上我家来蹭饭的。

有一天，我用开玩笑的口吻对韩月说，自从刘晋藏来后，我们家的伙食大有改善。于是，我们就一连吃了三天食堂。连碗都是各洗各的。第四天晚上，她哭了。我承认了我的错误。其实，我心里知道自己并没有什么错。第五天，家里照常开伙，刘晋藏又出现了。我们喝了些酒，韩月对旧情人说，她的丈夫有两个缺点，使其不能成为一个男子汉。

我说，第一，她的丈夫要把什么事情都搞得很沉重；第二，不懂得女人的感情，弄不懂在女人那里爱情与友谊之间细微的分别。

她为我的自知之明而表扬了我。其实，这两条都是她平常指责我的。

这天晚上，她一反常态，在床上表现得相当陶醉和疯狂，说是喜欢丈夫身上新增了一种神秘感。

她想知道我怎么会有如此变化。

但我想，这么几天时间，一个人身心会不会产生如此的变化。

星期六，照例改善生活，不但加菜，而且有酒。刘晋藏自然准时出席。在我看来，韩月和她的男友碰杯有些意味深长。当大家喝得有点儿晕晕乎乎时，韩月对刘晋藏提起她所感到的丈夫近来的变化。刘晋藏说：“那是非常自然的，因为我们互相配合，算是都相当富有了。”

韩月这才知道了那几千块钱的去向，知道我拥有了相当的收藏。

刘晋藏醉了，说了一阵胡话便歪倒在沙发上。

韩月拉着我出门，去看如今已转到我名下的收藏。

那一墙壁的藏刀，使那间有些昏暗的屋子闪着一种特别的光亮。要是以一个专家的眼光去看，肯定可以看到一个文字历史并不十分发达的民族上千年的历史。要是个别的什么家，也许会看出更多的什么。

她悄声问我：“这些都算得上是文物吧？”

我点点头。

她又悄声说：“这些刀，它们就像正在做梦一样。”

“是在回忆过去。”我说，并且吃惊自己对她说说话时有了一种冷峻的味道。

关上门，走到外面，亮晃晃的阳光刺得人有点睁不开眼睛，她又感叹道：“这个人，不知道从哪里搜罗来这些东西。”

刘晋藏曾经说，这些刀子的数量正好是他有过的女人的数量。我把这话转告了她。

很长一段路，她都没有再说什么，我为自己这句话有点杀伤力而感到得意。到了楼下，韩月都上了两级楼梯，突然回过身来，居高临下地看着我，眼里慢慢沁出湿湿的光芒，说：“是你跟他搅在了一起，而不是我把他找来的，你可以赶他走，也可以跟我分开，但不要那么耿耿于怀。”

一句话，弄得本来觉得占着上风的我，从下面仰望着她。

刘晋藏醉眼蒙眬，看看收拾碗筷的女主人，又看看我，把平常那种游戏人生的表情换过了。他脸上居然也会出现那么伤感的表情，是我没有料到的。他把住我的肩头，叫他的前女友好好爱现在的丈夫，他说：“我们俩没有走到一起，我和许多女人都没有走到一起，那是好事，老头子一死，我就什么都不是了。你看现在我还有什么，我就剩下这一把刀了。”

他把刀从鞘里抽出来，刀子的光亮使刀身上的彩虹显得那么清晰耀眼，像是遇风就会从刀身上飞上天空一样。

真是一把宝刀！

把个不懂刀的女人也看呆了。

刘晋藏收刀的动作相当夸张，好像要把刀刺向自己的胸膛。

韩月尖叫一声，一擦碗摔出了一串清脆的声音。

刘晋藏手腕一翻，刀便奔向自己的鞘子，他的手又让这把刀拉出了一道口子。他手掌上的皮肉向外翻开，好一阵子，才慢慢沁出大颗大颗的血珠子。

韩月叫道：“刀子伤着他了！”

刘晋藏也说：“刀子把我伤着了！”

舅舅说过，那些现在已归我所有的刀已经历了尘劫，那也就是说，刀子一类的东西来到世间都有宿债要偿还，都会把锋刃奔向不同的生命，柴刀对树木，镰刀对青草，屠刀对牛羊，而宝刀，肯定会奔向人的生命。这把刀第一次出鞘就奔向了一只手。这只手伸出去抓住过许多东西，却已都失去了。这把来历不凡的刀既然来到了尘世，肯定耍了却点儿什么。现在这样，可能只是一个小小的警告。

一把不平凡的刀，出现在一个极其平凡无聊的世界上，落在我们这样一些极其平凡，而又充满各种欲念的人手里，不会有什么好结果。而过去的宝刀都握在英雄们手里。英雄和宝刀互相造就。我的心头又一次掠过了一道被锋利刀锋所伤的清晰的痛楚。

我问刘晋藏有没有觉得过自己是个英雄。

刘晋藏脸色苍白，为了手上的伤口滋滋地从齿缝里倒吸着冷气，没有说话。

这就等于承认自己是个凡夫俗子。

所以，我对韩月说：“你看，世上出现了一把宝刀，但你眼前这两个男人都配不上它。”

韩月把她生活中先后出现的两个男人从头到脚打量了一番，然后才坚定地说：“至少，我还没有遇见过比你们更优秀的男人。”

刘晋藏受了鼓舞：“是这个世界配不上宝刀了，而不是我！”

这话也对，我想，这个世界上，即使真有可能成为英雄的男人，也沦入滚滚红尘而显得平庸琐屑了。

在这种景况下，韩月面对旧情人，又复活了过去的炽烈情怀。这种新生的情爱使她脸孔绯红，双眼闪闪发光。我已经有好久没有看到她如此神采飞扬，如此漂亮了。

我的心隐隐作痛，但要是她马上投入刘晋藏的怀抱，亲吻他手上的伤口，我也不会有什么激烈的表示。我有些事不关己地想，这是宝刀出世的结果。

韩月却转身进了卧室，嚤嚤地哭了。

刘晋藏用受伤的手握着腰间的刀，看着我，我也看着他。

最后，还是刘晋藏说：“进去看看韩月。”

我进去，站在床前，却觉得什么也说不出来。还是韩月自己投进了我的怀里，抽泣着说：“我这是怎么了？我怎么会这样？”

这个问题我无法回答。

她说：“让我离开你吧。”

我说：“你可以跟他走。”

“不。”

“至少这会儿，比起我来你更爱他。”

她说：“再找，我就找个不爱的男人。”

我不知道这是不是说，她还是爱我的。

当韩月不再哭，刘晋藏却不辞而别，走了。他把借住房子的钥匙也留下了。当然，他不会把来历不凡的宝刀留下。

10

韩月又平静下来，恢复了平常的样子。如果有什么变化，就是对我更关怀备至了。

她还适时表示出对我们婚姻的满足与担心。她做此类表示，总能找到非常恰当的时机，让我感到拥有她，是我一生的幸运，是命运特别赐福。结婚这么些年来，我们还没有孩子。这在周围人看来是非常不正常的。过去，她说我们要成就点儿什么才要孩子。而我们偏偏什么都没有成就，而且，我们都很明白，双方都没有为达到某种成就而真正做过点儿什么。一起参加工作的人中，有的当了官，有的发了财，想在学术上面有所成就的，至少都考上研究生，永远地离开了这个地方。而我们还没有探究到彼此爱情的深度。

一个火热的中午，大概是刘晋藏离开后的第三天吧，睡午觉时，韩月突然说：“我们要一个孩子吧，我想给你生一个孩子。”

这句话，让我们两个都受了特别的刺激，阳光透过薄薄的窗帘洒在床上，两个人开始了繁衍后代的仪式，连平常不大流汗的她也出了一身汗水。之后，她还喋喋不休地说了许多这个孩子会如何如何的话。我也跟着陶醉了一阵，突然想起她子宫里面有节育环，便信口把这事实说了出来。

她伏在我胸前，沉默了一阵，然后翻过身去，哭了。哭声很

有美感，像些受困的蜜蜂在飞舞。

这个女人并没有真正爱过我，她只是沉醉在一种抽象的爱情梦境中间，始终没有醒来。也许，永远也醒不过来了。我心里出奇的平静，刘晋藏出现以来使附着在心头的痛苦慢慢消失了。

我开始在城里寻找刘晋藏。

我去了城里许多过去未曾涉足的地方，因此更多地懂得了这个城市。图书馆二楼，新开的酒吧其实是一个地下赌场。是中国式的赌博：麻将。刘晋藏来过这里，赢了些钱，就再没有出现了。在他手里输了钱的对手，还在等他。文化宫的镭射室，在放香港武打片，中间会穿插一些美国三级片。他也在这里出现过。在体育场附近的卡拉 OK 厅，一个三陪小姐说起他便两眼放光，因为他在灯光晦暗的小间沙发上许诺了，要带漂亮小姐下深圳海南。我还去了车站旅馆，生意人云集的露天茶馆。但都晚到了一步两步。这个家伙，他在每个地方都留下了气息。就像一个嘲笑猎人的野兽。每个地方的人们都知道他有一把宝刀。在这个藏族人，汉族人，藏汉混血混杂的城市里，在这样一个大多数人无所事事的小城里，这样的消息传递得比风还快。

韩月问我这一阵神神秘秘的，在干什么。

我想了想，也不知道自己究竟要干什么。只好说是在替她找失去的东西。

她说自己并没有失去什么。

我坚持认为她失去了。

最后，她很诚恳地表示：要是对她嫁给我时已不是处女很介意的话，那就给自己找一个情人，而不要出入那些名声不好的场所。

我说自己也许更愿意堕落。我还告诉她，大家都在说，那个收刀的人，又在卖一把宝刀了。刘晋藏给宝刀标了一个天价，很多人想要，却不愿出那么高的价钱。因为那毕竟只是一把刀，再说，刀子出世的过程，听起来更像是这块土地上流传很多的故事，显得过于离奇了。那些故事都发生在过去时代，搬到现在，肯定不会让人产生真实的感觉。

我们还到她原来的房子去看了看，不出我所料，刀子果然少了几把。看来，刘晋藏预先配好了钥匙。

她却先发制人，说我要把她弄得无法抬头才会罢手，她认为，所有这些都是我为了离开她而设下的圈套。对这个我无话可说。她把我推出门外，宣称再不回我们共同的家了。这套房子还保持着她嫁给我之前的样子，过过单身日子还是非常不错的。

又过了几天，我到了河边公园的酥油茶馆，胖胖的女掌柜告诉，这一向，卖宝刀的人都在这里出现。我说：“好吧，那我天天在这里等他，天天在这里吃茶。”

那女人问我，是不是想买宝刀。

我含含糊糊支吾了几声。她在我面前坐下，给我上了一杯浑浊的青稞酒，说：“不要钱的，我叫卓玛。”

我喝了有些发酸的酒汁，说：“一百个做生意的女人，有九十九个说自己叫卓玛。”

卓玛笑了：“你这样的人不会买刀，你没有那么多钱。”

看我瞪圆了眼睛，她说：“先生你不要生气，你这样的人，有钱也不会买刀的。”她吃吃地笑了，说，“看看，屁股还没有坐热呢，老婆就来找你回家了。”

我抬头，看见韩月站在公园的铁栅栏外，定定地望着我。

她的脸色前所未有的苍白，两个人隔着栏杆互相望了好大一陣，我笑了，这情景有点儿像我进了监狱，她前来探望。

她也笑了。

我问她来干什么，她咬咬嘴唇，低下头，用蚊子般细弱的声音说：“我到医院把环拿掉了。”她又说，“我不是来找你，只是看见你了，想告诉你一声，我把环取了。”

我的心很清晰的痛了一下，她见我站着一动不动，说：“我不知道你为什么一定要找他。”

我说：“他是我的朋友。”

她说：“你们不会成为朋友，你不是他那样的人。”

我说：“那就让我变成他那样的人吧。”说这句话时，平时深埋着的痛楚和委屈都涌上了心头，眼泪热辣辣地在眼里打转。

这句话说得很做作，很没有说服力。但我心里却前所未有的痛快。

可她偏偏说：“我懂。”便慢慢走开了。

看着她的背影，我明白自己永远失去这个女人了。我知道她并不十分爱我，但也不能说没有爱过我。我不知道怎么才能说清我们感情的真实状况。确实说不清楚。这是没有什么办法的事情。真的一点办法没有。

整整一个下午，我都呆坐在茶馆里，屁股都没有抬一下，看不见堤外的河，但满耳都是哗哗的水声。我又禁不住想起那把刀子出世的种种情形，真像是经历了一个梦境。再想想从大学毕业回来，在这家乡小城里这么些年的生活，竟比那刀子出世的情景更像一个不醒的梦境。太阳落山了。傍晚的山风吹起来。表示夜晚降临的灯亮起来。卓玛提醒我，该离开了。

我说：“是该离开，是该离开了。”

卓玛说：“要是先生不想回家，我可以给你找一个睡觉的地方，在一个姑娘床上。”

我脑子热了一下，但想到空空如也的口袋，又摇了摇头。

卓玛笑了。

她说：“先生是个怪人。烦了自己的女人，又不愿意换换口味。想买宝刀，也许卖刀人来了，你又会装作没有看见。”她讥诮的目光，使我抬不起头来，赶紧付了茶钱回家。有一搭没一搭看了一阵电视，正准备上床，韩月回来了。外面刮大风，她用纱巾包着头，提着一只大皮箱，正是刚刚分配到这里时，从车站疲惫地出来时的样子。当时，就是那疲惫而又坚定，兴奋但却茫然的神情深深打动了我。现在，她又以同样的装束出现在我面前，不禁使人联想起电视里常常上演的三流小品。

她和好多女人一样，揣摩起男人来，有绝顶的聪明，这不，还不等我做出反应，她开口说：“你误会了，刚取了环，要防风，跟流产要注意的事项一样。”

还是不给我做出反应的足够时间，她又说：“我来取点儿贴身的换洗衣服，这段时间要特别讲卫生。”

她打开皮箱，从里面拿出一把又一把刀子，说：“再不送过来，今天一两把，明天一两把，都要叫他拿光了。”

这个苍白的女人不叫前情人的名字，而是说他，叫我心里又像刀刃上掠过亮光一样，掠过了一线锋利的痛楚。

她先往箱子里装外衣，最后，才是她精致的内裤，胸罩，这些女人贴身的小东西。我抱住了她。她静静地在我怀里靠了一会儿，说：“我们结束吧。”她还说，“至少比当初跟他结束容易多了。”

我打了她一个耳光。

她带着挑衅的神情说：“因为他是我的初恋。”

这个我知道，我又来了一下。

她说：“我还为他怀过一个孩子，在我十九岁的时候。”

这个，她从来没有告诉过我。我再没有力气把手举起来了。

她在我脸颊上亲了一下说：“这么多年，你都不像我丈夫，倒像是一个小弟弟，我对不起你。”

我说：“我要离开这里。”

她说：“离开这里也不能离开生活，也不能离开自己。”

我问她：“你将来怎么办？”

她说：“你没有能力为我操心。”

“那我怎么办？”

“我不知道，要是我连别人该怎么办都知道，就不会犯那么多错误了。”

她以前所未有的温柔脱去我的鞋子，把我扶上床，又替我脱去衣服，裤子，用被子把我紧紧地裹住，便提着箱子出门了。门打开时，外面呼呼的风声传了进来。因此我知道她在门口站了一些时候。她是在回顾过去的一段日子吗？然后，风声停了。那是她关上门，脸上带着茫然的神情，坚定地走了。

11

宝刀还没有出世，就使我感觉到那种奇异痛楚时，时间还是春天。在这个朝南的大峡谷，春天就有夏天的感觉。当真正的夏天来到时，我们竟然一点也不觉得。因为周围的山水，早已是一

派浑莽无际的绿色了。任何事物一旦达到某种限度，你就不能再给它增加什么了。

在我继续寻找刘晋藏和宝刀的时候，新一轮“严打”开始了。

警察们走在街上，比平常更威武，更像警察。那些暧昧场所，都大大收敛了。一天下午，我又到河边公园喝茶。有意把一把有一百多年历史的刀摆在桌子上。卓玛问我是不是要卖刀。我说，要一个小姐，用这把刀换小姐的一个晚上。卓玛说：“小姐都叫‘严打’风吹走了。”

付茶钱时，茶馆里人都走光了。堤外的河水声又漫过来，扫清茶客们留下的喧哗。卓玛说：“让我再看看你的刀。”

她看了，说：“是值点儿钱。要是有小姐，够两三个晚上。”

这时，喝进肚子茶好像都变成了酒，我固执地说：“就要今天晚上。”

她叫我等一下。

等待的时候不短也不长。等待的时候天慢慢黑了。这是城里一个光线昏暗的地方，一个灯光没有掩去天上星光的地方。在我仰望那些星星时，一股强烈的脂粉香气与女人体香包裹了我，一双柔软的手从背后抄过来把我抱住。我感到两只饱满的乳房。夜色从四周挤压过来。这只手推着我进了一个绘满壁画的很有宗教气氛的房间。我想不是要把我献祭吧。这时，女人才笑吟吟地转到了面前。原来，就是卓玛。穿着衬衫和长裤，她显得很胖，但这会儿，她换上了藏式的裙子，纷披了头发，戴上了首饰，人立即就变得漂亮了。窗外，就是奔腾的河水。我在大声喧哗的水声里要了她，这种畅快，是跟韩月一起时从来没有过的。她的身体在下面水一样荡漾。我根本就不想离开床铺。但她还是叫我起

来，到厨房里吃了些东西。回到房间，她又换了一件印度莎丽。灯光穿过薄薄的衣料，勾勒出了她身体上所有的起伏与我心中所有的跌宕。我们又一次赤裸着纠缠到一起时，城里四处响起了警车声。又一次打击黄、赌、毒的大规模拉网行动开始了。她说：“你不在别的地方，这是在我家里，不要担心。”

用一把刀换来的这个晚上真是太值了。

我想我都有点儿爱上她了。可她笑我自作多情，说我不是她的第一个男人，也不会是她最后的男人。起床时，她又穿上了红色的衬衫，白色长裤，人又变丑了。

她对我说，要是我有各式各样的刀子，就能得到各式各样的女人。绝对一流的女人，尤其是在床上。

就在我满脑子都是女人时，却遇见了刘晋藏。这个人总在你将要将其忘记的时候出现，这次也是一样。我正走在大街上，有人从背后拍拍我的肩膀。回头看见是一顶大大的帽子。帽子抬起来，下面便是刘晋藏那张带着狡黠神情的脸。他说：“听说先生在四处找我。”

我说：“先生，我不认识你。”

他笑了，说：“对不起，是我认错了人。但我听说先生到处寻找卖宝刀的人，那个有宝刀的人就是我。”

我们又到了河边公园的茶馆里。

卓玛来上茶的时候，刘晋藏在她屁股上拧了一把，说：“这个娘儿们在床上可是绝对够劲。”他又对卓玛说，“他刚分手的女人也曾是我的女人。”他就用这样的方式为两个已经上过床的男女做了介绍。看来，这段时间，我在明处，他在暗处，我的一举一动他都清清楚楚。

刘晋藏问我：“为什么？”

我说不出来为什么，只能说：“宝刀是不能卖的！”

刘晋藏哈哈大笑，只听“呛啷”一声，那把宝刀已经在桌子上，插在两只描着金边的茶碗之间了。刀的两面同时亮了我们两个人的脸。喇嘛舅舅说过，是好刀，总要沾点儿血才能了却尘缘。是啊，刀也像人一样。人来到世上，要恨要爱，刀也有人一样的命运与归宿。奇怪的是，我并不害怕，只是我的胸口已经清楚地感到它的冰凉的锋刃了。他说：“好吧，朋友，你要这把刀，就把它拿回去吧。”

一到这种情形下，我又伸不出手了。

他笑了，说：“刀子可以是你的，也可以是我的。但女人就不行了，她可以不属于你，也不属于我。”

我想说，可是我们都伤害了她。但这话说出来没有什么意思。因为离开一个女人并不会使他难过。这是我跟他不一样的地方。这不，他说：“朋友，你为什么要爱上我要过的女人呢？”

“不这样，我们两个也不会走到一起了。”我说。

他把刀从桌子上拔起来，插入刀鞘，刀便又在他腰间了。他戴好帽子，站起身，说：“我再也不会出现在这个地方了。再也不会了。”这时，他的嗓子里有了真情实感的味道，“这以前，我一事无成，现在，这把刀子会决定我的一切。你舅舅说得对，它不是无缘无故到这世上来的。宝刀从来配英雄。可我不是。宝物不会给配不上它的人带来好运气。但还是让它跟着我吧。”

当然，我没有说，让我们把刀子还回去吧。因为这把刀子和别的刀子不一样，我们不是从哪一个人手中得到，而是从一个奇迹中得到的。我们在一个特别的情景中经历了奇迹，回到生活

中，却发现什么都没有改变。还是平平常常的样子，连好人和坏人之间截然的界限都没有，就更不要说把人变成英雄了。

这把刀子又会在世上有怎样的作为呢？我只看到，它两次把刘晋藏的手划伤。在过去，宝刀不会伤害主人，只会成全主人，塑造主人。

分手时，我对他说：“你还是把它出手吧，它自己会找到真正的主人。”

刘晋藏说：“出手到什么地方，除非是倒到波黑去，卖给塞尔维亚人，才能造就英雄。”

我想，那里的人也早用现代武器武装起来，而不用这样的刀了。但我没有说。在那个茶馆里，我们俩紧紧拥抱一下，刘晋藏又在我耳边说：“把我当成真正的朋友吧。”

“为什么？”

“因为我从来没有过真正的朋友。”

于是，我们俩在最后分手时，真正成了好朋友。他走出几步，又回来，告诉我，明天，他就要离开了。到一个大地方去，把宝刀出手给一个真正的能出大价钱的收藏家。他说：“才来时，我说搞项目是谎话，但这回，宝刀一出手，我们俩就搞一个项目，一个实体，再不要过过了今天不知明天什么样子的日子了。”

我没有再拿刀去跟卓玛睡觉。

当我觉得身上没有了烟花女人味道后，便去庙里看喇嘛舅舅。他告诉我，不愿永远寄住在别人的庙子里，已经做好出门云

游的准备，只等选一个好日子，就可以上路四处云游了。舅舅的头发都已经花白了，我问他什么时候回家。听了我的话，他的眼里出现了悠远缥缈的神情，说恶龙已经降服，现在，该他出去寻找灵魂的家了。

我想把和韩月分手的事告诉他，没想到他却先开口了，说：“韩月来看过我，说她也想离开这里，回家乡去。”

舅舅叹口气说：“你们这些人，没有懂得爱就去爱了。就只能是这个结果了。只能是这个结果。”

舅舅是三天后一个雨后初晴的午后走的。我送他走了好长一段。路边草丛和树木上，都有露水在重新露脸的太阳下闪闪发光。舅舅和他的毛驴转过山口时，天上出现了一道彩虹。这情景使这一向都有些沉重的我，立即就感到轻松了。从山口回城的路上一直都在唱歌。晚上，我一个人把许久不唱的家乡民歌都哼了一遍。

过了几天，韩月来了电话，约我中午在车站见面。

我顶着热辣辣的太阳去了。她正站在车站门口等我，身边放着，还是那只大大的皮箱。她说想来想去，只有我能代表这么些年莫名其妙的日子送送她。还要半个小时车才开，我要了两杯咖啡。我说：“其实，你也可以不走。”

“谢谢你。但我看你也该离开这里。”她说，“我这辈子犯了不少错误，但还来得及干点儿事情。你也该有一番自己的事业。”

对此，我不想多说什么，以我现在的心境，事业啊，爱情啊，听起来都有些渺茫，或者说非常渺茫。在我们这个地方，好多东西都是一成不变的。连每天顺着山谷吹来的风，方向与时间都不会有任何变化。这不，午后刚过一点，风就从西北边的山口

吹来了。作为这股定时风前驱的，总是几股不大的旋风。旋风威武地在街上行进，把纸屑和尘土绞起来，四处挥洒。就在这尘土飞扬的时候，开车铃声响了。她掏出签了字的离婚申请书，要我把离婚证办了。我这才意识到她还是我合法的妻子，我还有权决定她的去留。但她已经上车了，面孔在脏污的车窗后面模模糊糊。午后定时而起的风卷起大片尘土，把远去的车子遮住了。这是一个青山绿水间的小城，河里的流水清澈见底，山坡上的树木波浪般起伏，但城里的街道上，却像沙漠一样飞扬着尘土。尘土遮住了视线，使我看不见远去的长途汽车，看不见正在消逝的过去的生命。尘土飞进眼里，我用眼泪把它们冲刷出来。

风又准时停了。

面前的咖啡扑满了尘土，我把两杯苦涩的被玷污的饮料留在那里，走出了车站。

就在这会儿，我体会到一个像韩月那样从大地方来的人，第一次走出这车站是个什么样的心情了。眼前，那么大的风也没有打扫干净的街道躺在强烈的阳光下，闪烁着一种晦暗金属的明亮光芒，同时也一览无余地显示出了这个小城的全部格局，让人产生无处可去的感觉。

是这个杂乱无章的小城，让人无法爱上我的家乡。

舅舅走了，韩月走了，刘晋藏也走了，虽然他们的目的、方向各不相同。好吧，好吧，有一天，我也要离开这里，到个更有活力，到个街上没有这么肮脏的地方。当然，我也不能说走就走。要等到韩月到了她要去的的地方，等我办了离婚证，给她寄去，还给她自由才走。我还要回老家去看看，拍几张照片作为纪念。我就带着这些念头直接去单位。科长在我名下画了一个圈，

表示我在正常上班。除此之外，一个科室里的人就再没有什么事可干。大家都走得很早，我意识到这是周末了，我却再也用不着急忙回家了。

回到家里，无事可干。我便把刀子们翻出来，看了一遍，并没有感到收藏家的快乐。我又到河边公园，从跟我睡过觉的卓玛手里把那把刀也赎回来了，我花了整整两千块钱。

晚上，我梦见了她，我曾经的韩月。她在梦里对我说，过去的旧情人叫她再次心动，并不是因为他好，而是日子太平常，他身上至少有周围男人都没有的狂热与活力。

为了这个，我也要再等上几天，才去办离婚手续，或许，她还会在梦里告诉我点什么。

刘晋藏还没有来电话，而分手的时候，我们彼此确认将是终生的朋友时，他说了，卖刀的事情有了眉目，就要给我来电话。打开电视，正在说严打的深入开展。我突然觉得这斗争和刘晋藏会有所联系，并开始为他担心了。

这时，一个陌生人找到我门上。

他说：“我终于找到父亲了。”

看我莫名其妙的样子，他说：“我父亲是铁匠，我在你们村子里找到了他！”

天哪！想想这些日子发生了多少事情吧！我喜欢这些日子，它至少打破了平淡无聊日子上的沉闷！

他十分急切地催我上路了。到了村子里，我才知道，铁匠病得很重了。更要命的是，铁匠终于等到了他的儿子，但却不能开口讲话了。我告诉铁匠，儿子跟他长得几乎一模一样。铁匠笑了。他的肉体承受着巨大的痛苦，心灵却感到前所未有的幸福。

他把儿子的手紧紧握在自己手里，就这样慢慢睡着了。

我和他儿子来到屋外，风从深潭那边吹过来，带来了秋天最初的凉意。就在宽大的门廊上，我看到他儿子流下了热泪。他说：“我来晚了。为什么找了这么久，才在这近在咫尺的地方找到他？”

望着不远处壁立的红色悬崖，我指给他看那条没有了脑袋的黑龙，给他讲了那把宝刀出世的故事。是的，就在我讲着不久前曾经亲历的事情时，自己的感觉都是在转述一个年代久远的传说。我听着自己越来越没有说服力的声音在风中散开，以为他绝对不会相信。但他却相信，说是在城里就已经听说这么件事情了，只是没有这么详细罢了。我还和他一起去看了铁匠铺。夏天的风雨，已经使这个小小的木头房子完全倒塌了。他的儿子也是国家干部，再不会学习铁匠手艺了。

他说：“没想到，只赶上了给亲生父亲送终。”

我说：“你不会怪我吧？”

“我为什么要怪你？”

“要不是那把刀，你父亲不会这样。我喇嘛舅舅说的，宝刀不该在这时出世，铁匠是遭到天谴了。”

他没有正面回答我的问题，而是说：“我希望父亲多挨些时候，我要慢慢地才会真正地觉得他是我的亲生父亲。”也就是说，他现在还没有感觉到自己和铁匠血肉上的联系。也许正是为了这个，他整整一个晚上，不吃不喝，握着老人干枯的手，坐在床前。

早上，他对我说，老人的手还很有力，他说：“真是一双铁匠的手。”

听到这句话，铁匠睁开眼睛，笑了。他的脸上，又浮起了血色。看来，他是挣脱了死神的魔掌，活过来了。在早晨明亮的光线中，我看到父子俩紧紧地抱在了一起。

下午，铁匠就扶着拐杖起来走路了。

回到城里，我又到河边茶馆里把那把刀卖给了卓玛，这回，却只卖了一千五百块钱。我用这笔钱给铁匠请了一个好医生。

13

我的朋友刘晋藏终于来电话了。

这个人做事都有他独特的风格。他先打个电话到单位上来，说是晚上再打电话到我家，有重要而又不方便说的事情告诉我。

我想，既然如此，何不晚上才打电话。

晚上，电话来了。结果是，他可能已经为宝刀找到真正的买主了。

我说：“还有假买主吗？”

“真的比假的多。”电话是从海边一个城市打来的。我向来对大海心向往之，虽然没有见过一滴海水，却把电话里的电流干扰声听成海浪声了。这个电话很打了些时候。刘晋藏去了那个城市后，把宝刀弄到了一个拍卖会上，当时就有人出了二十万的高价。但他的标价还要翻一倍，当然就没有成交。但这等于就把他有一把藏式宝刀的消息向全世界收藏者发布出去了。这些日子，他都在忙着甄别买主的真假。每遇到一个买主，他就提一次价，现在，已经提到一百万了。他在电话里说这笔钱到手，就再不愿意活得飘飘荡荡了，要办一个公司。我问他办

什么公司。他说：“还没有想好，但你让我想想。”好一个刘晋藏，沉默了不到三分钟，就说，“就搞一个公司，专门弄我们家乡山上的药材啦，野菜啦什么的，我们一起干，一百万的资产，有一半是你的。”

我说：“韩月已经离开我，离开这个地方了。”

他沉默了一下，又嚤嚤地笑起来，说：“放心，等我们的公司搞起来，她会回来的。”

我说：“那也是回来找你。”

他又嚤嚤地笑了，喊道：“我们一定要把公司先搞起来，然后，再来看谁能得到她吧?!”他说，“当然，要是我没有叫那些假买主干掉的话。”说完，就放下了电话。

我又想起韩月在梦里对我说过刘晋藏为什么令女人动心的话了。

之后，我就再没有得到刘晋藏的任何消息。

满山的树叶变得一片金黄，在风中飞舞，韩月也没有来信告诉我她落脚在什么地方。

喇嘛舅舅作为一个云游僧人就更不会有消息了。

我回去看过铁匠两三次，他偏瘫的身子一天比一天硬朗了。

最后一次，我是跟他儿子一同去的。铁匠看着儿子的眼神流露出无比的幸福，他儿子也告诉我，他跟父亲真正有血肉相连的感觉了。这天晚上，我就住在铁匠家里。早上，铁匠突然说话了。我睡得很沉，他摇醒了我。

问：“刀子还在你手上吗?”

“天哪，”我说，“你说话了！找到了儿子，你又说话了。”

铁匠说：“我不能说话，是受造了宝刀的过，我一说话，它就

要伤害拿刀的人了。”

我告诉他：“我的朋友已经带着这把刀远走高飞了。”

他说：“没有人能比命运跑得更远。”

离开铁匠，我马上就出发往那个城市去找刘晋藏了。我希望他已经把刀出手了，这样，他才不会为刀所伤。我想，他这半辈子，除了一些女人的青春肉体，也没有得到什么。我带上了所有储蓄，也带上了他留下来的所有的刀。我想自己也不会再回来了。走之前，我办好了离婚证，我把韩月的一份压在还放着她化妆品的梳妆台上，把钥匙交到她单位领导的手里，特别说明屋里的东西都是她的，我只取出了银行里的存款。这是我们俩最后一笔共同的积蓄了。说好是为孩子准备的教育基金。但我们没有孩子，现在又已分手了。

离开的那天早上下起了秋天里冰凉的细雨。这跟送别舅舅时不一样，这样的阴雨天，没有人会在我身影消失的地方看到彩虹。

两天汽车，到了省城，又是两天火车，我到了刘晋藏打电话的那个城市。我在每一个宾馆住一个晚上，为的是在旅客登记本上查找朋友的名字。在其中的三个宾馆，我查到过他的名字。但他都在我到达之前就离开了。其中，有两个宾馆他都没有结账。店方好不容易逮到一个说得出他名字的人就喜出望外，以为是替他付账的人来了。我只好亮亮随身的刀子，声称自己也是来追债务的，才得以脱身。

现金马上就要用完了。还没有刘晋藏的一点儿消息。

我在宾馆的文物商店前想出手一把刀子，都跟一个香港人谈好了价钱，却被便衣警察抓住了。在派出所里，他们叫我看管制

刀具的文件。有那份文件，他们便有权没收我的刀子。

我说：“这是藏刀，我是藏族。”

他们看了我的身份证，又拿出一个文件，上面说，少数民族只有在本地才能佩带本民族的刀具，关于刘晋藏和宝刀，他们说，这样的事情真真假假，在这个城市里数都数不过来。他们叫我看了几张无名尸首的照片，每一张都模模糊糊，至少，我没有明白无误地认出朋友的脸。

当一个少数民族真好，不然他们不会当即就把我放了出来，只把刀子全部留下。警察打开一个带铁门的房间，扑面而来是一股铁锈味道，里面堆满了各式各样的刀子，可这些刀子，都非常像电视里登上审判台那些为了金钱、为了女人而杀人的罪犯一样，被某种病态的欲望匆匆造就，是铁皮或者猪皮的简陋刀鞘，嚣张而又粗糙的刀身，而我那些精致的刀子也沦落在了它们中间，我听见自己的心为之哭泣。

坐在宾馆柔软洁白的床上，我拿起电话，拨了一个号码，不通，又拨了一个，还是不通，很久，我才想起，这是已经远离的小城的五位数的号码。我拨这个电话是在寻找自己。我没有找到。

于是，我改拨了一个八位数的号码，这才是眼下这个大城市的号码，第一个，通了没人接；第二个，忙音；第三个，是一个女人的声音，说：“你好，这里是某某咨询中心，请问先生有什么商务上的事情，我可以帮忙。”

“请帮忙找我的朋友和一把宝刀。”

对方用很职业的口吻平淡地说：“对不起，先生该打心理咨询热线。”

我打开比砖头还厚的电话号码簿，恍然看见密密麻麻的电话线路布满地下，像一张布满触角的大网，但网上任何一只触角上都没有了我的朋友。

狩 猎

我们三人是狩猎的伙伴。就像许多身份脾气极不相同的男人因为下棋打牌之类的事情凑在一起一样，我们三个偶然凑在一起，并发觉凑在一起总能有所收获，于是就成为长期搭档了。

军分区的侦察参谋，银巴；我；农牧局的小车司机，秦克明。我们打猎的地方行政上属于四川，地理上属于西藏，目前总称为中国西部的地方。但我们三个人中没有一个人是美国或中国的西部电影中塑造的男人的形象。或许把我们的侦察参谋刻意打扮一番，可以勉强达到这个标准，尽管他打过仗，杀过人，藏族，但也只能勉强。秦克明总像是睡眠不足，青脸青色的样子，而且怕老婆。至于我自己嘛，穿了一身牛仔服，但依然敏感，身体一般，专业给文工团两个民歌手填写冒牌的民歌歌词。

总而言之，我们在我们这个叫作马尔康的镇子上，按照全中国人共同的准则生活，按照镇子上约定俗成的较为特殊的准则生活。追逐猎物使我们忘掉许多，从而获得一些自在而且超脱的感觉。

每到周末，凑巧三个都在镇上，没有外出，就在电话上相约：“搞一次民族团结吧。”我们使用隐语。千百年来，猎人们都有自己特殊的一套隐语。我们喜欢我们这个隐语中神秘与调侃的

味道。何况因为野生动物保护法，几乎我们渴望到手的飞禽走兽都受到法律保护了。马鹿、黑熊、苏门羚、獐子、马鸡、环颈雉等等，所有这些都是数量稀少，而且善于奔走和飞翔的动物。除非顺便，我们不打那些小猎物。

之所以选用“民族团结”作为狩猎的隐语，也是因为我们各自血缘的关系。秦克明和银巴一汉一藏，我本人则本来就是两个民族亲密团结的成果。

像通常一样，星期六下午，我们把农牧局那辆因换日本轿车才宣布报废而性能很好的北京 213 吉普猛开上几十公里，然后藏进树丛。背上枪、食品，还有一个帆布背包沿着猎人小径向深山里进发。四周一片静谧。这种高山森林里几乎没有什么花朵。空气中的清新味道多半来自地上的苔藓以及云杉细密的针叶。这天似乎一切顺利。脚下的小径隐约可辨，上面布满松软的苔藓。这说明，以前曾有猎手云集的小径沉寂已经两三年了。后来，在树林变得稀疏的地方，出现了黑色圆润的新鲜獐子粪便。不开玩笑的秦克明也开起玩笑来了：“你，”他是指我，“闻闻是公的还是母的。”

我说：“是母的也不会给你打那种电话。”看着他的脸色黯淡下去，我意识到不该这样来打趣他。

沉默一阵，就看到了那个棚寮，那个以前许多猎手相继过夜，相继修缮过的棚寮。它有结实的白桦木的柱子，厚厚的苔藓和严密的杉树皮的棚顶。从幽暗潮润的密林中出来，看见被阳光照耀得一片金黄的稀疏灌木丛中的棚子，我们坐下来歇气，望着一阵轻风掀动了棚子四周曾经用来作为帘子的残腐的兽皮。

秦克明被自己的口水呛住了，低着头猛地咳嗽起来。一只獐

子从棚子里飞蹿而出，连银巴也来不及举枪就蹿下山坡了。

银巴说：“呛了口水要吃肉。”猎手们都有世代相传并信奉的禁忌与预兆。呛了口水就能有所猎获也是猎手们相信的预兆之一。银巴特别相信，他说他在越南能够立功杀敌也是相信这些东西的结果。

当我们在棚子里生起火来的时候，那只獐子出现在对面一座孤立的小山冈上，秦克明端枪瞄准，银巴按住他的手说：“明天吧，距离太远了。”

“好吧，明天。”

他口气里有点儿无可奈何的味道。并和枪一起躺到了干燥的地上。那只獐子仍然立在岩石之上向我们瞭望，以那些灌木忽起忽止的声响判断，还有另外的一只就在附近逡巡不去。看来，是闯到獐子的窝里来了。这是一件比较稀奇的事情。獐子这种多疑胆小的动物竟用猎人的棚寮做了栖身之所。我们周围的腥膻的气味证明稀奇的事情不是不可能发生。

“这又是什么预兆呢？银巴。”

“老祖宗们没有遇到过。”

讨论一阵遇到稀奇事情好还是不好，天就黑了。

我把就近采来的木耳和猪肉罐头煨在一起，香气就在火光照亮的范围内聚集起来，压过了棚寮中野物的腥膻味道。

这时谁都不知道棚子里还有一只獐子。那是一只刚生下不久的獐子，就在棚子深处那堆干枯的松枝下面。不然我们就会知道那只母獐在周围逡巡不去的缘故了。它一直在周围弄出许多声响。银巴说：“要出来你就出来吧。”

不久，那獐子果然就从一团灌木后探出了脑袋，双眼十分明

亮。我端起小口径运动步枪，瞄准两颗宝石之间的地方，那是致命的额头的中央。勾动枪机时，只听到咔嚓一声。我连弹夹也忘了上了。等枪里有了子弹再瞄准时，獐子纵身一跃，黑暗中传来一串树枝摇动的声音。

“你看它比你感觉还要好哩。”

秦克明用了干我这行的人喜欢用的词来打趣我。

银巴说只要在有效射程内，枪膛里有子弹时，被瞄准的部位像被蚂蚁叮咬一样，酥麻酥麻的。空枪则不是这样。我禁不住抬手摸了摸双眼之间的那个位置。秦克明却说：“真是怪事啊。”

这几天他有点精神恍惚。

“你这样明天回去车子银巴来开，我不能让你来了结我的伙食账。”

“这辆车，”他看看我，“又不是那辆车。”

那辆车是丰田越野轿车。因为有那辆车才有了供我们驱使的七成新的报废的北京吉普。就在上个星期他在单位楼前清扫车子，听到车上的收音机自动跳了台。收音机里传出了办公室主任的声音，主任在打电话到下属单位，说局长要去检查工作。局长上车后，他问：“是去畜科所开会吗？”局长盯他一眼说：“开车吧。”两个小时后，局长说：“以后不要打听你工作以外的事情。”

他很怕局长进一步追问他怎么知道他要去畜科所。但局长没问，但他注意到局长每一次下车都拎走了公文包。望着那些跟着车路延伸的电话线，他觉得里面有更多的秘密。路上，他利用机会偷听三次。一次是一组组数字，一次是一个领导在电话会议上讲话，内容是关于社会治安问题。一次是一方通知另一方一个人死亡的消息。

后来，就什么也听不到了。他很高兴这样，谁也不希望知道那么多隐秘与不祥的事情。无论如何，事物，生活，人，这些世界的表面还是给人一种干净明亮的感觉。但也不能说他一点也不感到遗憾。不然，他就再也不会会在第一次收听到长途电话的单位楼前拨弄那台收音机了。

这次，他又听到了一对男女在电话两头进行的一次完全由语言完成的花样百出的性交过程。

“我没想到是她。”

“谁？”

“白秘书，她平常还写诗呢？她和那个人边跳舞边就能干那种事情。”

“难怪你抱怨你老婆那么爱跳舞。”

“算了，睡吧。”

我躺上了吊床，秦克明裹件大衣半倚在底下藏过獐子的松枝上，银巴钻进了睡袋。有一阵子，我可以看到周围的树丛，这些树丛的轮廓由树叶叶面上反射的星光勾勒出来。我还望见灿烂耀眼的星光。

睡着一阵，醒来。天上的星光消失了。只听到树叶在雨声中沙沙作响。恍惚中，我还似乎看到了雾气从谷底慢慢升向我们过夜的这个地方。这一切都像在梦中一样，环境和际遇都有些不太真实。

轰然一声枪响，这才把我从似梦似醒的状态中彻底震醒了。心头猛然有一种空荡荡的痛楚的感觉。

“麝香！”

银巴端起枪大叫，显出一副极不平静的样子：“我都看到它的

獠牙了！你们不相信吗？”

“是啊，公獐子都有獠牙，它们的肚脐眼就是价比黄金的麝香，谁不相信。”

“你。”他说。

这个自谓在战争中见识了许多鲜血与死亡，因而大大咧咧的家伙竟然这么激动，真叫人不可思议。而经常为一点小事神经过敏的秦克明这时倒过分平静了。他说：“我在做梦。好多白色的，圆的东西一个个长出来。”

“什么东西？白的，圆的。”

“蘑菇吧。我没看清楚就被惊醒了。”

“这又是什么预兆呢？”我问。

“屁！”银巴狠狠瞪我一眼，“你家老娘才信这个。”

“我家老娘信的也是你信的，你们是一个民族。”我知道，银巴也知道这个梦是一个不祥的预兆。我把枪提上来，脸腮贴在冰凉的，因为磨损有些毛糙的枪托上，这样一来，心里就感到稳妥，感到切实了。

他们两人重新拨燃火，喝起酒来了。

我的吊床在轻轻地左右摇晃。他们有心事。而我想深入他们的内心吗？我们只是在狩猎时建立起一种短暂的伙伴关系，这种关系会非常持久吗？我不知道。我也不知道现在隔天亮还有多少时间。我们竭力要把自己变得像够格的猎人，所以才把手表留在家里，像过去的猎人那样在晴天依靠星星和太阳，阴天依靠各种鸟叫判断时间。但现在所有鸟都闭嘴睡觉了。我只知道我们三人都是较有经验的猎手，熟悉枪支和区分各种兽迹的方法。

终于，那些松鸡嘎嘎地叫开了。这是叫得最早的一种鸟，至

多还有半个小时，天就要亮了。雨仍然下着，发出刚刚飒然而至时那种满有兴头的声响。我从吊床上下来：“你们一直没睡啊？”

“他睡了。”银巴努努嘴。

“我又做梦了，梦到我爱人在文化宫跟别人跳舞。”他揉揉眼睛，“我要把收音机换了。”

“不收也就完了。”

“我忍不住不收。”

鸟叫声终于响成一片了，雨仍然下着，但曙色还是从雨云背后透射下来。要是天气正常，这时正是野兽们频繁活动的时候。一下雨，它们就要修改作息时间表了，要等到雨后初霁，明天我们还要回去上班，能等到那个时间吗？

雨水渐渐被天色照亮，被雨水淋湿的树叶也被渐渐照亮了，那是一种柔和、纯粹、圣洁的光亮，一股香气慢慢升起，竟然令人产生置身于仙境的感觉。就在我们附近的潮湿的泥地里，一夜之间长出了蘑菇！香气就来自那一个个菌体！我们就用它们充作早餐了。在菌伞里面撒上盐，烤熟，丢进嘴里。

银巴说：“我打个赌，你吃不完这些蘑菇。”果然，周围地上，那些被松针覆盖的土正被一点点拱起，开裂，最多半个来小时，一群蘑菇又破土而出了。“我就赌昨晚那只麝香。”说完，他就提枪钻进了树林。看到雨水很快加深了他军衣后背的颜色，他就从树林中消失了。我一边采食那些不断生出的蘑菇，一边想，当以后我们分手，我已经忘了中尉面容的时候，还会记住那被雨水打湿的背影。

“你别吃了，别吃了。”

秦克明盯着那些仍然快快乐乐生长不息的圆圆的白色的东

西，“我梦见的就是它们。”他的脸上显出惊恐的神情，“它们就像梦中出现的一模一样。”

而我们背后突然传来羊子似的叫声。

一声，两声，又突然中止。叫声悲哀而又凄凉。蘑菇们因为我停止采食，来得及撑开菌伞，慢慢有了将要变得硕大无朋的样子。那羊子似的叫声又从雨中传来，并渐渐近了。终于一只母獐子从雨水中走了出来，獐子被雨水完全淋湿了。这是一只正在哺乳期的母獐，丰满的乳房里奶水自己渗漏出来。看来，它很久没有给幼獐喂奶了。

它的叫声焦灼而又凄凉，它的眼中甚至露出了狼的光芒。这时，棚寮深处的干枯松枝底下传出了一个幼獐的声音，它和我们悄然过了一夜而我们竟然毫无知觉。我们两人同时跃起扑向那堆松枝，底下传来一声惨叫。我们抱出那只哆哆嗦不已的幼獐。把它放在地上，可它已经不能站立了。一只腿在我们的扑击下折断了。我采下一片蘑菇，送到它嘴边，它竟也慢慢咀嚼起来。那只母獐仍然在前后左右奔窜跳跃，用越来越凄凉的叫声搅得我们心烦意乱。秦克明脸上肌肉绷得紧紧的，眼里泪水就要流下来了。接着他端起了他的大口径双筒猎枪，子弹射到獐子的脚下，掀翻了一大片泥土，獐子也被翻了个肚子朝天，滚下了山坡。

“我没有打死它。”

我赶紧点点头，我们两个一人削好一个桦木片。再把这木片当夹板固定到幼獐的断腿上，用不久就会腐烂的棉布条扎好。棉布条用去了我内衣上的两个袖口。也就是这个时候，雨水渐渐停了。

不远处传来半自动步枪清脆的点射声。这是银巴的特别嗜

好。首先惊动猎物，使它们迅疾奔逃，然后用漂亮的姿势连续射击，直到射中猎物。奔跑中的猎物被射中时，不是立即倒地，而会更加猛力地跃起，比跳高选手更优美地在空中画出一个漂亮的弧形，落地时就爽快地断气了。银巴说他这不是炫耀枪法，而是喜欢猎物的这种死法。呆立不动时被击中的猎物总有点时间有一点儿力气用于最后的挣扎，让猎手在一瞬间有负罪之感。

最后一声枪响在山谷中激起的回音也消失了。

“他打中了。”

一抹阳光终于钻破了云层，照亮了我们，照亮了周围的景物。

银巴回来了。

他遇见一只狼吃掉了昨晚那头麝香，他又打死了那头狼。他把那只麝香捣出来，放在我们面前，说：“每人到手二三百块了吧。”他想我们会吃惊的。后来倒是他吃惊地看到我们把饼干泡软一点点喂那只小獐。

呆立一阵，他从我手中接过茶缸细心地喂了起来。

喂完，他又采来一把嫩草放在小獐的嘴边，说：“我为你爸爸报了仇了。”

小獐子像小羊一样叫了一声。真像是小小羔羊的声音。

我禁不住也学叫了两声。

——咩——

——咩——

两个伙伴说：“不枉是写歌的人，学野物叫也这么好听。”而我写的什么歌呢？冒牌的、矫饰的藏族民歌。现在团里又有了一个摇滚歌手。这个前高中生，刚刚解除劳教，劳教期间参加了一

个什么新生艺术团。现在我又要专门为他谱写摇滚歌词了。其实，我不太明白什么是民歌，什么是摇滚。但实实在在，我脑子里突然冒出了一串歌词：

我不是羊，不是羊，
虽然对苍天我俩叫声相仿。
我会长出长长的牙齿，
姿势优美，飞奔跳跃，
我是一只雄獐，
通身散发无比的异香。
风流过我，阳光流过我，
啊，我在远远的翠绿山冈。

如果有一个好作曲家配曲，这首歌可以由迈克尔·杰克逊或是麦当娜演唱。我抑制不住又咩咩地叫了起来。现在，是小獐子跟着我叫了起来。

“不要叫了，”秦克明说，“母獐子就要来了。”

我和银巴大笑起来。

“笑什么！我害怕母獐子来了我会开枪打它！”

“笑话，我们不是来打猎的吗？”

说话间，母獐就来了。这只孩子被生擒，丈夫被狼吃掉的母獐。我们听见它穿过树林时一路碰掉露水的声音，很快就出现在我们眼前。我一伸手摸枪，它就跳开了。

这时，秦克明说：“叫它来吧，没听说过哪个真正的猎手要杀喂奶的东西。”

我和银巴又笑，并听从他的吩咐放下了枪。

“你真的打死了一只狼？”

“真的。”

“我去把狼皮剥来我们就回家吧。狼皮做个褥子，我老婆有风湿病。”

“这个季节的狼皮不好。掉毛。”

秦克明摸一摸小獐子的头就走了。银巴张张嘴，冲着他的背影想说点什么，但终究什么也没说。

我们弄灭了篝火，收拾好东西。银巴从我口袋里掏出一个瓶子，装进麝香，用木塞塞好，又用打火机把蜡融化，封住瓶口。奇异的香气就渐渐淡薄并消失了。

然后，两人并肩在温煦的阳光中坐了下来，等秦克明剥了狼皮回来，等那只母獐来领走它的孩子。獐子，我们不会杀死你的孩子，除非它已离开了，长成了一只真正的雄獐，它的肚脐眼散发异香，变成了值价的宝贝。我在心里向躲在附近的担惊受怕的母獐默诵猎人千百年来遵循的准则。同时在想这样是不是有点过于神经质了。

远处传来一声惊叫打断了我的遐想。

银巴和我立即提枪向发出叫声的地方飞奔而去。

叫声是秦克明发出的。

他就那样仰面朝天和狼躺在一起。狼的肚子已被他划开了，露出绿莹莹的一大堆肠子，腥臭无比。秦克明的肚子上也有一片猩红的血迹。原来，狼中了枪后，没有彻底断气，当他用刀挑开狼肚的时候，那家伙用最后的力气弹动后腿。就有那么碰巧，锋利的狼爪哧拉一下就划破了他的肚皮。

现在，他做出宗教图画中那种被天谴、遭受苦难的人的那种样子，和狼躺在一起，像是一对难兄难弟。血从狼的五道爪痕中慢慢涸出。狼死了，他活着，在一片略带甘甜的血腥味中享受阳光的爱抚。他躺在那里，又像是一个沉迷于自己小小过失，充分享受那么一丁点儿负罪感的敏感的孩子。

“肠子流出来了吗？”他平静地问。

最深的那一道伤口露出了护在肠子外面的脂肪。

“没有。”

“但你不要动。”

“那就是出来了，”他平静地说，“昨晚的梦肯定不好。我就是怕肠子出来才不动弹的。那些蘑菇长出来时，我想梦就破了。看来有些梦是破不了。”

中尉侦察参谋用部队的急救包给他包扎，我就把那张狼皮剥下来。伤员乘坐在血糊糊的狼皮上，我和银巴用四只手捉住四只狼爪把他抬往宿营地。

我们是从一个洼地的底部向上攀登。休息时，银巴问我：“为什么不把狼头割了？”

“制一个标本。”

他手中亮光一闪，狼头骨碌碌滚下了陡峭的山坡。我明白他的意思了。人家秦克明弄狼皮是为了做一条治老婆风湿病的褥子，我却想到制一个标本。在这里，许多代许多代杰出的人从未留下过什么向同时的人或后来的人炫耀点儿什么。

秦克明说：“看哪！”

我们抬头仰望，先看到山包上棚寮的剪影，继而看到那头母獐正在给受伤的小獐子哺乳。此情此景确实有些令人胸口发紧发

热。银巴说：“我们的伤员只有回家才有奶吃了。”

秦克明咧咧嘴笑了。

随着我们渐渐走近，母獐子领着小獐子一点点退让，最后站在隔我们二三十公尺远的地方。

现在，它注视我们在狼皮两侧绑上两根凑手的桦木，上面铺了吊床，这就是一副临时担架了。秦克明捧着肚子走过来，慢慢躺下。

银巴对獐子挥挥手，说：“×你妈，回你家里去吧。”

我们从来不阻止银巴说脏话。他十四五岁刚学汉语学会的就是这一句话。现在，他说汉语还有很重的口音，只有这句脏话才说起来顺口，吐字清晰，且有韵律感，你不能阻止他享受一下熟练操作一门异族语言的快感。

“其实，我还不想下山。”伤员说。

“伤口会感染。”我说。

“×你妈，走吧。”

我们抬起担架，下山去了。不断回头，望到的都只是满眼夕阳下熠熠生辉的绿树的不可思议的光芒。

群蜂飞舞

今天是一九九二年六月的一天，我在这个故事发生的地方写这篇东西，就在寺院的客房中间。四周静寂无声。抬眼就可以看见大殿的屋脊上站着永不疲倦的铜鹿，它们站在那里守护法轮。在我和这些闪闪发光的東西之间，是一片开满黄色小花的草地。这里还是中国一条有名的大江发源的地方，清澈的空气中有净水的芬芳。我不由得面带微笑，写下了这几个字：群蜂飞舞。刚写完，我立即就感到了光芒在颤动，听到了曼妙的音乐，虽然我不知它来自何方。

于是，我往下写：

彩虹或佛光

我住的是桑木旦先生的房间。桑木旦先生去了美国后，寺院管理委员会与活佛共同决定把这里辟为接待来访学者的客房。

都说桑木旦先生是个奇妙的人物。

还在上中学的时候，他就以聪颖和懒散而闻名。故事是从他和一帮男女同学去野餐开始的，因为广阔草原终于迎来了短暂的夏天。桑木旦先生那时对数学充满兴趣。他把草原的广大与夏天

的短促相比，说：“妈的根本不合比例！”他们无意中选中了一个重要的日子去野餐。就是这一天，一个圆寂了十七年的活佛化身被预言将在这天出现。学生们上路的同时，我现在居住的这个寺院的僧人们早早就上路了。他们一路快马加鞭，正午时分就来到了圣湖边上。近处，洁白的鸥鸟在水上蹁跹，远处，一柱青烟笔直地升上蓝天。这一切当然都被看作吉祥的征兆。其实，那天梯般的烟柱下面是一群野餐的男女少年。一群马就在这群少年人附近游荡。两个十六岁的中学生逮住了白色的两匹，在同伴们钦敬的目光中奔向天边。其中一个在圣湖边上被认作了转世活佛。

桑木旦单马回去，用悲伤的表情说人家选了他最好的朋友，而不选他，他对放马的牧人说：“新活佛把你的白马骑走了，我以后叫他赔给你。”牧人惊惶地捂住桑木旦先生的嘴。接下来，这个英俊的汉子五体投地向着圣湖方向磕起头来。桑木旦没做活佛仍然是一个自自在在的快乐青年。

桑木旦大学毕业在一所中学做了数学教师。他留起了一抹漂亮而轻佻的胡子，却不是个四处追欢逐乐的人了。他的工作很受欢迎，自己却心不在焉的样子。

终于，他对校长说：“我要辞职不干了。”他对认为他又在开什么玩笑的校长说，“我不会去做生意，想找个地方去学点经学的什么东西。”

于是，他来到了我现在所住的地方。树立起我背后这些书橱，摆下了我正伏身其上的这张桌子。活佛是他当年的同学和好友。为他剃度时却做出不认识的样子。桑木旦用最真诚最带感情的声音叫了当年好友的名字，说：“我真心地感谢你。”

活佛对我说：“我不知怎么不高兴他来。”

我说：“其实，你是知道的。”

活佛说：“我说桑木旦先生你不能直呼我的名字。他那胡子看起来有讥笑的意思，我就叫人剃去了他的胡子。”

胡子一经剃去，他的脸就显得真诚了。于是，活佛带着点歉意说：“就是你，也要起一个法名。”

“我不要什么法名，我不是想来争你这里的什么功名，我只是来学点经学的东西。”

这句话非常冒失无礼，却引起了学问最好的拉然巴格西的兴趣。格西做活佛的经师十年有余，渐渐对他的悟性与根器失望起来。格西就对桑木旦先生说：“跟我学佛学中的根本之学内明学吧。只有它宏大精深，奥义无穷啊。”

那天，格西讲授龙树的《中论》说世间万物万象皆“空”，而这个“空”又不是没有。活佛听了半天也不得要领，没有形而上能力。桑木旦先生就说：“噫，还不如数学难学。”他还对活佛说，“当年，你数学就不好，所以着急不得。”打这以后，活佛就拒绝跟桑木旦先生一起听讲了。

而桑木旦先生就坐在我现在坐着的地方，把拉然巴格西也未曾全部穷究过的经卷打开。阳光照进窗户，金粉写成的字母闪闪发光。桑木旦先生微笑着戴上变色眼镜，金光立即就消失了，纸上就只剩下了智慧本身，在那里悄然絮语。他带着遗憾的心情想：这个世界上，任谁也读不完这些充满智慧也浪费智慧的书了。格西却忧心忡忡，活佛已经拒绝上哲学课了。他把兴趣转向了医学，禅房内挂起了学习脉诊和人体经络的挂图。

这天，桑木旦先生正想着没有人能穷究所有经卷时，格西来了。格西叹口气说：“你的天资证明我们当初选错了活佛。”

“我不会想当活佛的。”

“是啊，那时就是你不肯当。”当时，是两位翩翩少年骑着白马出现在湖边，而叫相信预言的僧人们不知选定哪个才好。桑木旦那时就骑马走开了。

桑木旦先生把经卷用黄绸包好，放回架上，说：“那我们看看他去吧。”出门时，他提上来寺时带的包，并且把门上了锁，还把初来时就收起的金表也戴上了，指针停在两年前的某个时间。格西问：“你这是干什么？”

桑木旦先生也不答话，大步往大殿方向走去。到了大殿门口，格西想叫他站住。格西下定决心既然一个寺院只有一个高级别的活佛，而且无法更改，就要维护他的威仪。见他之前就要叫人预先通报。可桑木旦先生却径直走了进去。

格西站在大殿门外，看着阳光在花间闪烁，一些色彩艳丽的野蜜蜂停在花上扇动透明的翅膀。这时，活佛和桑木旦先生并肩从空洞的大殿中走了出来。他听见活佛边走边吩咐随从，叫他取个收音机来。他说：“桑木旦先生的金表不知道尘世上是北京几点。”

随侍的小和尚小跑着去了。活佛、桑木旦先生和拉然巴格西就顶着阳光，望着天上变幻不定的云朵。小和尚又小跑着来了，学着播音员庄重的声音说：“刚才最后一响，是北京十六点整。”弄得三个人都笑了起来。

桑木旦先生对表时，活佛伸手在快要触及他肩膀的地方做了个拍肩的姿势，就转身走进了大殿。不远处的柏树林下，几个和尚在呜呜哇哇练习唢呐。格西这才明白，桑木旦先生要离开了。因为桑木旦先生提上了包，说：“真是个美丽的地方。”桑木旦先生还对格西说：“我去过你的家乡，那里也是一个很美的地方。夏

天里也是到处都有蜜蜂在歌唱。”

说话时，他们已经相随着到了寺院的围墙外边，清澈的溪水潺潺流淌。

桑木旦先生叫了一声：“啊！哈！”转眼之间，他就把自己脱得一丝不挂，扑进了溪流中间。这个学问精深的人在清浅的水中扑腾。他噗噜噜喷水，像快乐的马驹打着响鼻。他把头整个钻进水中，结实的脊梁拱出水面，像一条大鱼。最后，他猛地站了起来，嗒嗒欢叫着摆动头颅，满头水珠迸散成一片银色水雾。这一瞬间，世间的一切都停顿下来。虽然鸟依然在叫着，轻风依然从此岸到彼岸，但整个世界确实在这里骤然停顿一下。拉然巴格西看到罩在桑木旦先生头上的水雾，被下午西斜的阳光透耀，幻化出一轮小小的彩虹。

天哪！佛光！

格西两膝一软，差点就要对在水中嬉游的人跪下了。彩虹也在这个时刻消失了。时光又往前流动。桑木旦先生坦然踏上岸边草地。他站在那里蹦跳着，等太阳把身体晒干。高处，四面八方都是中止了功课出来围观的喇嘛和尚。风吹动他们宽大庄重的紫红衣衫，劈劈啪啪的声音像是有无数面旗帜在招展。

写到这里，一团阴影遮住了明亮的光线。是格西来我这里做客了。我们一起用了乳酪和茶。之后，我把写好的故事念给他听。他说：“嗒嗒，是这么个味道。看来，你要写马了。”

人们都不注意时，两匹马越过了低矮的山口。一匹骑着人，一匹马的空背像缎子一样闪闪发光。没人看见两匹红马渐渐过来。都

看着桑木旦先生一件件穿好另一个世界里的时髦装束，戴上金表，贴在耳朵上听听，转身，两匹马已经来到了狭窄的溪流的对岸。

桑木旦先生对马背上的人扬扬手，说：“很准时啊，你！”

来人在马上躬一躬身子说：“请上马，我们要十点才能到接你的汽车那里。”

“好啊，我们要在月光下经过湖岸了。”

桑木旦先生骑着红马头也不回，走了。

风使绕着院墙的一排排镀铜的经轮隆隆旋转起来，一时间，四处金光灿烂。拉然巴格西从这一片金光中往回走。经过大殿门口时，看见穿着杏黄衬衫的活佛站在石阶上瞩望。格西不禁想到赋予他威仪的是名号而不是学问，格西伸出双手：“这是他奉还的念珠与袈裟。”

“桑木旦他真的走了？”

格西不回答。格西的目光越过活佛的头顶，目光落在妙音仙女的琵琶上。这个仙女是佛教世界中的诗歌女神。格西仰望着女神，突然想写一首关于彩虹或者佛光的诗歌。一念及此，便只听得铮铮然一声响亮。是妙音仙女在空中拨动了手中的琵琶。只是一声，却余音绵长、轻盈、透亮，犹如醍醐灌顶，犹如是从采蜜花间的蜜蜂翅膀上产生的一样。

之后好久，这一声响亮还在拉然巴格西耳边回荡。

群蜂飞舞

秋天未到，就传来桑木旦先生在首都获得博士学位的消息。

传来的消息肯定有些走样。说是桑木旦先生答辩时一个问题

也不回答那些哲学教授。桑木旦先生在传说中显得很有机锋，他说：“问题也好回答也不好回答。不信，就让我站着的问坐着的一点。”

但是，桑木旦先生已经写成了一本有关宗教哲学中诡辩论方法的书，填补了一个学术空白领域而获得博士学位。现今有一种比附，把寺院中显教密教学院比作大学，把格西比作博士。格西想，自己也是个博士，但却是皓首穷经才取得的啊。于是赞叹：“是根器很好的人哪！”

活佛说：“扎西班牙典。”

扎西班牙典是一个人的名字，同时也是这个寺院护法神祇的名字。藏传佛教的一些书中说：凡是以雪山为栅栏有青稞和牦牛的地域都是自己流布的地域。佛教在这个地域流传过程中不断增添着神祇。比如在传布过程中把许多妖魔鬼怪收服为护法。扎西班牙典三百年前是一个格西，也就是一个博士。他因为学问太多疑问太多，走上旁门左道，死后不能即身成佛，而成为邪魔，被当时功力深厚的活佛收摄而专门保护经典。

活佛问：“那天，桑木旦先生说了些什么？”

“哪天？”

“他走的那天。”

“他问我家乡是不是比这里更美，在这个季节。”

“你看是这样的吗？”

“我想花开得早，蜜蜂也更多一些。”

“啧啧！”

这个本寺有史以来的十七世活佛，说：啧啧！就是不太满意的意思了。格西决定不对活佛说彩虹或佛光的事情了。现在，他

决定永远不说了。

之后，日子就平静下来。活佛也开始潜心向学。没有桑木旦先生在，活佛也就显出了相当的领悟能力。人也一天天重新变得亲切起来了。草原上的美好季节飞快消逝，落花变成飞雪。白雪在一片金黄的原野上降落，一点也没有萧索的味道。

寺院和桑木旦先生居住的城市并没有书信往返。但人们总能得到他的消息。知道他正在学习一种可以给世界上所有文字注音的奇妙语言。还说他正在写一本内明方面的书，兼及喇嘛们的修持术。而这正是拉然巴格西所专擅的啊。那本正在远方案头写作的书成了格西冥想的障碍。他想：自己也该写一本这样的书了。但是，众多的弟子环绕身旁，连活佛眼中也闪烁着因为有所领悟而更加如饥似渴的光芒。格西就只好指导他们诵读经典。

花正落着飞雪就降临，所以，下雪天里四处还暗游着浅淡的花香。在弟子们的诵经声中，有了一种更加轻盈的声音在盘旋，在比弟子们声音更高的地方。

弟子们也都抬起头来，从空中捕捉这美妙声音的来源。大家都把目光转向了壁画上的妙音仙女。只有格西看到了是一只野蜜蜂在低垂的布幔间飞翔。本来，大家都是熟悉这种声音的。这种色彩的蜂就只在草原上生长，蜂巢筑在草棵下的土洞里。眼下这只蜂未能在落雪前及时归巢，却飞到这里歌唱来了。

格西不禁由衷赞道：“好啊！”

弟子们也心口如一，齐声赞道：“好啊！”

不说妙哉妙哉而说好啊是多么出乎本心！

射进窗口的阳光从高处投射下来，照亮了一张张脸。光芒背后，是雪花自天而降。格西更深稳地坐在黄缎铺成的法座上，闭

上了双眼。他并不奇怪自己看到那个头顶彩虹的人，但那个人迅速隐身。格西于是又看到一个人——可能就是自己在花间行走，双手沾满了蜂蜜的味道，赤脚上沾满花香。

群蜂飞舞！

拉然巴格西只听訇然一声，天眼就已打开！

他感到庄严大殿厚重的墙壁消失，身上的衣裳也水一样流走。现在，他是置身于洁净的飞雪中了！沁凉芬芳的雪花落在身前身后、身里身外。而群蜂飞舞、吟唱的声音幻化成莲座，托着他轻轻上升起来。

桑木旦先生的梦魇

整个冬天，拉然巴格西闭关静修。春天，他重新出现在大家面前时，已是一副奇崛之相了：额头变得高而且亮堂，中间仿佛要生出角来似的凸起，放射着超然的光芒。格西不仅样子大变，性情也变得随和起来。他不再希望人人都师从他学习经院哲学，对弟子也不似原来严厉了。

活佛说：“格西以前话又多又长。”

格西说：“我梦见了桑木旦先生。”

“那是他要回来了吗？”

活佛发觉自己怀念着桑木旦先生，不知是他自动还俗还是他成了博士的缘故。活佛又看到多年前的情景。看到一帮男女同学出去野餐。他想：那两匹白马是自天而降的吧？它们那样洁白，那样轻盈优雅，应当不是俗世的产物。当时，他们却都没有想到这些，只是凭了少年人的敏捷身手和美好心情翻身上了马背，往

宝石般湛蓝的湖边飞奔而去。湖泊幽蓝宁静像是落在地上的一片天空。两个少年人惊喜地欢叫起来。

活佛对我说：“我现在还听得见自己是怎么叫唤的，还有桑木旦先生。”

每天，他都来看我。一脸亲切庄重的神情。背后跟着他眉清目秀的侍从，小心翼翼地捧一罐牛奶。活佛把牛奶递给我，看我一口气把牛奶喝干。完了，我对着罐口大喘，里面就像大千世界一样发出回响。然后，他问：“写到什么地方了？”

“你们因为美景而叫喊。”

“我们，我和桑木旦先生是喊了。喇嘛们就冲了出来。”

喇嘛们像埋伏的士兵一样从盛开的小叶杜鹃林中冲了出来。也许因为花香过于浓烈，他们像醉了一般摇摇晃晃。后来，他们说是因为终于找到了领袖的极度幸福。喇嘛们得到兆示：圆寂已久的十六世活佛早已转生，十七世将是一个翩翩少年骑白马出现在初夏的湖边。他们扑倒在马前，用头叩击柔软的草地。等抬头时，他们却一下子呆住了。面前是两个少年骑来了两匹白马！其余都像预兆中一样，鲜花悄然散发奇香，鸥鸟从湖面上飞起。看来，他们必须选择一个了。拉然巴格西的手伸向了看去更聪明俊美的少年。可桑木旦却一提缰绳，叫道：“不！”然后，一串马蹄声嘚嘚掠过湖岸。于是，巨大的黄色伞盖在如今这个活佛头上张开，在那团阴凉的庇佑下，少年人开始了他威仪万分的僧侣生涯。

活佛如今平静地向我追忆这些往事，当然也掩过了一些尴尬的段落。他总是以一个宗教领袖的口吻说：“桑木旦先生当了博士，我为此而感到安慰。我还要为他多多地祈祷。”我不好表示

反对或赞同，就暧昧地笑笑。他又说：“我确实想念他。”

他也对格西说同样的话。

格西说：“等着吧，他十二天之内就会回来。”

桑木旦先生是十三天头上回来的。这次回来，桑木旦先生带着帐篷、睡袋、照相机、罐头食品。也就不再住如今我住的房子，而把营地扎在了寺院外边生长蘑菇的草地上了。桑木旦先生人也有些变了，不再是那种十分聪明而对什么都可以满不在乎的样子了。想是因为已经是国家的博士了。他在自己的帐篷里招待活佛与格西吃了一顿水果罐头：梨、荔枝、菠萝、杨梅。他戴着舌头很长的帽子，持着相机肆意拍摄：塑像、壁画、法器、日常生活用具。其余时间就趴在罐头箱子上写一本书。活佛趁他不在时看到了书名：《在尘世和天堂之间——我短暂的喇嘛生活》。那么，他永远地回到尘世了，往天堂方向走了一段又回去了。一股温情涌上了活佛的心头。晚上，活佛又去看他。昔日的朋友已经入睡了。帐篷四周荡漾着水果的甘甜味道，那是桑木旦先生打开的罐头所散发的。月光照亮了他的脸。这个快乐的人的梦看来并不轻松。他的眉头紧皱。活佛为他祈祷一阵，桑木旦先生叹息一声，眉头就舒展开了。

回去的时候，露水打湿了活佛的双脚。

第二天，活佛又去了帐篷。桑木旦先生不在。活佛又想起昔日两个少年人之间的小小把戏。他找来几块拳头大的石头，塞到了桑木旦先生的被褥下边。这些都被格西看在眼里。他说活佛已经有很好的心境接近真如了，格西是在活佛留他一起用饭时这样讲的。这时，桑木旦先生进来了，说是昨天晚上做了噩梦，梦到活佛打他，一拳又一拳。

格西笑了。

活佛就往桑木旦先生身上真打了一拳：“是这样吗？”

“没有什么痛，但确实在打。”

格西就说：“我看你要离开我们了。”

“是。”桑木旦先生低下头，说，“我要走了。”

沉默好一阵子，活佛说：“以前我也做过同样的梦嘛。”那时，总是桑木旦把什么东西塞到朋友的褥子下边。硌痛身子时就梦见有人打自己。活佛一提这事，桑木旦先生立即就明白过来了。脸随即也就涨红了。

活佛说：“我让你照个你没照过的东西。你知道我们的护法神是不叫外人看见的。”活佛把一个挂着绣画的橱门推开。里面一组四张面具就被光芒照亮。这四张面具表示同一个人，就是那个很久以前因学问和疑问不能成佛的扎西班牙典。四张面具中三张狰狞恐怖是他成为护法神时的化身像，一张则是写他的真容。桑木旦先生虽然不知活佛曾把自己比作这个扎西班牙典，却也熟知他如何成为护法神祇的故事。从相机的取景框里，那人带着疑问的固执眼光刺痛了他的心房。

桑木旦先生就要到遥远的外国去了。带着从这里得到的全部东西，去外国教授东方神秘哲学。但他自己也有一种背叛了什么的感觉。

告辞时，活佛说：“我要送送你。”

长相奇崛而且正在变得更加奇崛的拉然巴格西端坐着，含笑不语。隔着一道纱幕似的阳光望去，像是已化成一座雕像。桑木旦先生跪下来，向恩师磕头，感到了青草的柔软和芳香。

在帐篷里，活佛从褥子下取出石头，说：“我不会再打你了。”

两个昔日的朋友相对着哈哈大笑。

到了晚上，桑木旦先生迟迟不能入睡。睡着后也不得安生。老是感到有水浇在身上，醒来却是一片月光。再入睡时，桑木旦先生就梦魇了。他梦见满月磨盘一般从空中压迫下来，闪烁一下，就变成了护法神扎西班牙典的脸。三百年前的叛逆对三百年后的叛逆断喝一声：“打！”

许多小拳头立即从背后袭来。一下，一下，又是一下。在梦中，他不断从窄小的睡袋中抬起身子，却又更重地落在拳头上面。桑木旦先生这个平常快乐而骄傲的人在梦中呻吟，央求。

活佛踏着月光来了，把昔日的朋友从梦魇中脱出来。前面说过，这是一片生长蘑菇的草地。今夜，露气浓重，草地上蘑菇开始破土而出了。正好有一小群顶在了桑木旦先生的睡袋下面，造成了梦魇。

活佛和桑木旦先生在草地上生起火，不一会儿，宁静的月光中就满是牛奶烧蘑菇香甜的气息。

鱼

有三天时间，我因为一点儿小病在唐克镇上睡觉和写作。用上一些消炎药，病痊愈了。三天后，几个同伴转了一个大圈回来接我。我们又一起上路了。汽车沿着黄河向西疾驶。上午的太阳在反光镜里闪烁不定。汽车引擎的颤动，车轮在平整大道上的震动，通过方向盘传到手上。我感觉到活力又回到了体内。一口气开出四五十公里后，公路离开宽广平坦的河边草滩，爬上了一座小小的山丘。

在山丘半腰，我停下来，该把车还给真正的司机来驾驶了。

大家都从车里钻出来，活动一下身子，有意无意眯缝着眼睛眺望风景。刚刚离开的小镇陷落在草原深处，因为距离而产生出某种本身并不具有的美感。在山丘的下方，平缓漫漶的河流在太阳照射下有了些微的暖意。大家在草地上坐下来，身边的秋草发出细密的声音。那是化霜后最后一点儿湿气蒸发的声响。空气中充满了干草的芬芳。

当大家抽完一支烟，站起身来拍掉屁股上的草屑准备上路的时候，一个皮毛光滑肥硕无比的屁股扭动着出现在眼前：一只旱獭从河里饮水上来，正准备回到山坡上干燥的洞穴。旱獭扭动着肥硕的身体往坡上走，密密实实的秋草在它身前分开，又在身后

合拢。我从车里取出小口径步枪，从后面向那扭动最厉害的部位开了一枪。清脆的枪声乘着阳光飞到很远的地方，鼻子里扑满了新鲜刺激的火药味。旱獭却不见了踪影。我感到自己打中了它。但在它应声蹦起然后消失的那个地方连一星血迹都没有留下。

汽车驶下山丘，继续在黄河两边宽阔草滩上穿行。直到中午时分，才又爬上了另一座山丘。汽车再次停下来。现在到了午餐时间。一大块军用帆布上摆开了啤酒、牛肉和草原小镇上回民饭馆里出售的干硬的饼子。吃饱喝足以后，躺在山坡上那些干燥的秋草中，是一件十分惬意的事情。阳光干净温暖，一无阻滞地从蓝天深处直泻在头发、眼睑和整个身体上，是一种特别的沐浴方式。随风摇动的秋草，轻轻地拂在脸上、手上，给人带来一种特别的快感。这一切都使整个身心像身下的草原沃土一样松软。而在山坡下，众多的水流在草原上纵横交错，其间串连着一个又一个平静的水凼。所有水面都在闪闪发光，都像我们阳光下的身体一样温软无边。

一点儿来由没有，我却感到了水里那些懒洋洋的鱼。

水里的鱼背梁乌黑，肚腹浅黄。鱼哑默无声，漂在平静的水里，像梦中的影子一样。这些鱼身上没有鳞甲，因此学名叫作裸鲤。在上个世纪初，若尔盖草原与另外几个草原统称松潘草原，因此这鱼的全称是松潘裸鲤。我躺在那里冥想的时候，同伴们已经打开切诺基后备厢，准备鱼线鱼钩与鱼饵了。这些东西，和枪与子弹一样是草原旅行的必备之物。我们一行四个人组成了一个宗教调查小组，现在却要停在草原深处渔猎一番。两个人要爬到山丘更高处，寻找野兔旱獭一类的猎物。我和贡布扎西下到河边钓鱼。

对我而言，钓鱼不是好的选择。

草原上流行水葬，让水与鱼来消解灵魂的躯壳，所以，鱼对很多藏族人来说，是一种禁忌。此行我就带着中央民族大学教授丹珠昂奔寄赠的一本打印规整的书稿，主要就是探讨藏族民间的禁忌与自然崇拜。其中也讨论到关于捕鱼与食鱼的禁忌。他在书中说，藏族人在举行传统的驱鬼与驱除其他不洁之物的仪式上，要把这些看不见却四处作祟的东西加以诅咒，再从陆地，从居所，从心灵深处驱逐到水里。于是，水里的鱼便成了这些不祥之物的宿主。我当然见过这样的驱除与诅咒的仪式，却没有想过它与有关鱼的禁忌间有着这样的关系。总而言之，藏族人不捕鱼食鱼的传统已经很久很久了。但在二十世纪的后五十年里，我们已经开始食鱼了。包括我自己也是一个食鱼的藏族人了。虽然鱼肉据称的那种鲜嫩可口，在我口里总有种腐败的味道。

今天的分工确实不大对头。

两个对鱼没有禁忌的汉族人选择了猎枪，他们弓着腰爬向视线开阔的丘冈，我跟扎西下到了河滩上。脚下的草地起伏不定，因为大片的草原实际上都浮在沼泽淤泥之上。虽然天气晴好，视野开阔，但脚下的起伏与草皮底下淤泥阴险的咕嘟声，使即将开始的钓鱼带上了一点恐怖色彩。

扎西问我：你钓过鱼吗？

我摇摇头。其实我也想问他同样的问题。他的失望中夹杂着恼怒：我还以为你钓过鱼呢！

我当然没有问他为什么会这么想。因为在很多其实也很汉化的同胞的眼中，我这个人总要比他们都汉化一点点。这无非是因为我能用汉语写作的缘故。现在我们都打算钓鱼，但我好像一定

要比他先有一段钓鱼的经历。

扎西又问我：你真没有钓过？

我肯定地点点头。

扎西把手里提着的一个罐头盒子鱼饵塞给我：那我跟他们去打猎。这个身体孔武的汉子在草滩上飞奔，跃过一个个水洼与一道道溪流时，有力而敏捷。看到这种身姿使人相信，如果需要的话，他是可以与猎豹赛跑的。但现在，他却以这种孔武的姿势在逃避。

在一道小河沟边，我停了下来。

河沟里的水很小，阳光穿透水，斑斑驳驳地落在河底。河的两边，很多红色白色的草根在水中漂浮。河底细小沙粒而不是水的流淌，使小河有了窸窣窸窣的流淌声。河面不宽，被岸束腰的地方，原地起跳便可以一跃而过。所以，随便从身边折一枝红柳绑上鱼线就可以垂钓了。

让人心里起腻是往鱼钩上穿饵的时候。罐头盒子打开，肥肥的黑土与绿绿的菜叶中间，小指粗细的蚯蚓在其中蠕动不已。一根蚯蚓被拦腰掐断时，立即流溢出很多黏稠的液体，红绿相间粘在手上。一根鱼线上有两只鱼钩，上完一只，我在身边的草上擦净双手，又开始了第二只。第二只上好后，我长舒了一口气，额头上沁出了细密的汗珠。

我用看起来潇洒纯熟的姿势甩动鱼竿，把鱼钩投向河面。可惜的是，河面太窄。鱼钩和钩上的蚯蚓加上小小的铅坠，拖着鱼线，发出细细的尖啸，越过河面，落到对岸的草丛中了。收回鱼竿，一只鱼钩上的饵已经不见了。只好再掐断一只蚯蚓，忍着恶心看它身体内部黏稠的液体粘满我的手指。那液体是墨绿色的，

其间有两三星鲜红的血。我戴上墨镜，那种颜色便不太刺激了。这回，我把鱼钩投到了水里，看到鱼饵划过河底一块又一块明亮的太阳光斑，慢慢落到了清浅的河底。然后，又随着沙砾一起，慢慢往下游流动。挎着一只军用挎包，里面装着鱼饵和备用的鱼线鱼钩，我跟随着流动的鱼饵慢慢往下游走去。

流水很快便把蚯蚓化解于无形。先是黏糊糊的物质被掏空，剩下一段惨白的皮在水里轻飘飘地浮游，然后，那皮也一点点溶化在水里。物质作为蚯蚓形式的存在，就此消失了。每顺河走出一两百米，就要换一次鱼饵。如是五六次，我已经能平静从容地掐断蚯蚓，将其穿上鱼钩，从手上到心里都没有特别的反应了。这时，远处的山丘上传来两响清脆的枪声。枪声贴地而走，就像子弹直接从身边掠过一样。我离他们已经相当远了，却仍然看到他们随着枪响应声而起，向前扑去。鱼钩沉在水里，满耳都是细细的砂石在水底流动的沙沙声，秋草在阳光下失去最后一点儿水分时发出的轻轻的哗剥声。水冲刷着鱼线，鱼竿把轻轻的震颤传达到手心。红柳枝条握在手里，有些粗糙，换一把手，马上就能感到阳光留在上面的温暖。三个人在山丘上散开，在灌丛里出出进进。因此我知道，那两枪没有击中猎物。早獭安全地回到地下的迷宫里去了。不一会儿，便有青色的烟升起来。三个人的身影在烟雾里进进出出。这会儿，他们必须受到烟熏火燎。他们想把燃在早獭洞口的烟扇到地洞里去。指望着早獭受不了烟熏从地下迷宫里逃出来。早獭的地下宫殿构造相当复杂。就算早獭忘了为其宫殿建造一些隐秘的通风口的话，要把往上走的烟，一点点扇进地洞，也是一项将耗掉非常多时间的工作。那些专业的猎人因此带有专门的鼓风工具。但我的三个伙伴没有。结果无非是他们

会被自己生的烟熏得比旱獭还惨。在对待走兽方面，我至少有准专业猎人的经验。

钓鱼就是另外一回事了。

我突然觉得手上一沉，心里也陡然一惊。是鱼咬钩了吗？我看看水里，鱼钩与坠子都不在清浅的水底了。它顺着水流钻进了脚底的草皮下。大股水流在即将钻进草皮下时，打起了一个不大的漩涡。从漩涡中央传来了一头被杀的牛即将咽气时，喉咙深处发出的那种咕噜声。城里的房子里，下水道偶尔也会发出这样的声音。鱼钩和上面的饵就从那里被吸了进去。我提提手里的鱼竿，立刻感到上面坠着了一个沉沉的重物。

鱼！

一些密宗道行高深的喇嘛曾告诉我，他们在密室里闭关观想时，会看到一个金光闪闪的藏文字母或者某个图像。我没有修习过密宗的课程，鱼这个词却立刻就映现在脑门前。只是它一点也不金光闪闪。

鱼！这个词带着无鳞鱼身上那种黏糊糊滑溜溜的暗灰色，却无端地带给人一种惊悚感。

于是，我听到自己惊诧多于快乐的声音：鱼！

于是，好沉的一条鱼便被提出了水面。鱼在空中扑腾着，通身水光闪烁。使它离开生命之水那片刻时间带上了一种欢快的味道。我一松手，鱼落在草丛中，身上闪烁的水光消失了，迅即又回复了那种滑溜溜黏糊糊的灰暗本色。一种让人疑虑重重的颜色。向鱼接近的时候，我有种正接近腐尸的感觉。

这是我第一次钓鱼。

鱼钓出水后，一动不动地躺在草丛里，把强吞进嘴里的钩取

出来，便成为恐惧色彩相当强烈的一个过程。鱼还未抓到手里，那双鼓突悲伤的眼睛让你不敢正视。于是，便抬眼看天。空中轻盈地浮动一些絮状的破碎云彩。云在眼中飘动时，鱼的身躯抓在了手上，然后，又滑出去了。我不知道是鱼在挣扎，还是那种可疑的顺滑使我自己主动把手松开了。鱼侧躺在那里，嘴巴艰难地一张一合。嘴角那里有些血泡涌出，眼中认命而又哀怨的神情渐渐黯淡。松手的唯一结果只是，我必须从草丛中再一次将其抓到手上。这次，我用的劲很大，手掌被坚硬的鱼鳍划开了一道口子。当我把深深扎在鱼喉咙深处的钩扯出来时，鱼的淡血与我的稠血混在了一起。

我看过别人在草原钓鱼，所以知道接下来的一个步骤应该是：折一根韧性十足的细柳枝，从鱼的一侧鳃帮穿进去，从嘴里拉出来。用这种方式，把钓上来的鱼一条条串连起来，十分便于搬运与携带。但我只希望自己在草原上钓鱼，而不指望自己钓到那么多的鱼。所以，我才在下意识中选择了这条清浅的小溪。而在不远处，一条真正的大河波光粼粼。

问题是，在这轻浅的溪流中偏有鱼在我不经意间上钩了！我保证，即或在潜意识深处，也没有让鱼上钩的期望。

上好鱼饵，我走到溪边，看看刚才起鱼的那个地方，确实看不出什么不同寻常的地方。一小股水打着漩，发出被杀的牛临死前那费劲的咕咕的吞咽声，消失在脚底的草皮下面。使劲跺一跺脚，草皮颤动几下，复又归于坚韧的平静。于是，我把鱼饵很准确地投到那个小小的漩涡之中。鱼饵旋转了几圈便钻到草皮下去了。

鱼饵刚从眼前消失，手上又是过电似的一麻，鱼竿差点从手

里掉到草地上了。接下来纯粹是本能地把鱼竿猛地一甩。水面上啪哒一声，一朵水花开过，又一条鱼便沉沉地在空中飞行了。鱼掠过我头顶的时候，肚皮上那种黄疸病人般的土地黄色在阳光的辉映下有一瞬间变成了耀眼的金色。我不知道自己嘴里发出的声音属于惊叫还是欢呼。这时，飞在空中的鱼脱离了鱼钩，沉沉地落在了不远处的草地上。我走去一看，鱼躺在那里一动不动。那双鼓突出来的双眼死盯着人，我觉得背上有点发麻。

再回到溪边，又从老地方投下鱼钩，很快鱼就咬钩了。

就这样，我一口气从那漩涡下面的某个所在扯出来十多条鱼。每一条都像是一个年龄组的青年人，长得整整齐齐。看看乱七八糟躺在草地上的鱼，再看看四周无声无息间或翻起一两只气泡的沼泽，觉得许多鱼从这么一个不可思议的地方来从容赴死，确实让人感到有种阴谋的味道。阴谋！这念头像闪电一样从脑海中一掠而过。是我自己让它从脑门上一掠而过的。如果我让这个念头驻留下来，可能此生再也没有机会打破关于鱼的文化禁忌了。

我们不断投入行动，就是不想停下来思考。

今天的行动，就是不断把鱼饵投进小小的水潭（现在我相信坚韧的草皮掩盖下就是一个小而深的水潭），看到底有多少傻瓜样的鱼受命运的派遣前来慷慨赴死。秋天的鱼沉在深水里，又肥又懒，并贪婪地把鱼饵带鱼钩整个吞进肚里。想到这里，我回头望望身后草地上那些懒懒地躺着等死的鱼，心里竟生出些莫名的仇恨与恐惧。

我不知道为什么又往鱼线上绑上了一只鱼钩。上好饵后，三只鱼钩慢慢沉到水下，又慢慢漂向那个漩涡，慢慢被吸进那个可

能存在也可能不存在的水潭。我大口地呼吸，以使自己松弛下来。同时想象鱼饵慢慢在无底的水中坠落，落在一条鱼的面前，那条鱼一动不动。鱼饵有些失望，再继续往暗黑的深处下坠。想着那种下坠，我的身子也有些飘飘然的轻盈了，四周的黑暗却让人害怕。当我想把鱼竿提起来时，一条鱼很猛地扑住了鱼饵。我不知道它为什么要这么狠地扑向鱼饵。即便是扑向死亡本身也用不着这么大的力量。鱼把饵和饵包藏的钩吞下去后，便静静地一动不动了。我继续等待。第二条鱼上钩了，之后，又安安静静地漂在水里，一点也不挣扎，不想逃离死亡。

还有第三只饵没有被吞下。

鱼上钩是手上的感觉，所以，我一直在悠闲地观望远处山丘上那三个熏旱獭的家伙在无谓地忙活。山丘上的烟已经很淡了。看来他们已经放弃了无效的劳碌。开始用随车携带的军用铁锹开掘地道。这是一个更浩大的工程，因为旱獭的洞穴在地下一米左右蜿蜒曲折至少也有一二百米。

看上去很笨的旱獭很聪明，这些看上去灵活敏感的鱼面对鱼饵却表现得这么不可思议。这不，第三只钩上又有一条鱼扑上来了。往上起鱼的时候，三条鱼把竿子都坠弯了。三条鱼一起离开水面，一起开始挣扎，差点使鱼竿落到水里。我知道它们这一切努力都是为了再回到水里，而我当然不会同意，于是发一声喊，用力一摆鱼竿，三条鱼便沉甸甸地落到了我脚前的草丛里。

我注意到它们一旦落到草地上便不再挣扎了。

我对鱼，这些猎获对象的一切都很注意。不是一般注意，而是非常注意，带着非常敏感的非常注意。甚至对并不存在的一切都非常敏感地注意着。

这回，我注意到鱼一旦落在草丛中便不再挣扎了。有些鱼离水实在很近，只要弓起脊背，挺一下身子，轻轻一个鱼们都很在行的弹跳，就回到一溪秋水中了。当草原开始变成一片金黄时，流水便日渐冰凉，那些大群大群的候鸟离开了。鱼们便像潜艇一样，沉到很深的地方，那些地方黑暗而又温暖。在冬天将临的时候，选择明亮就相当于选择冰冻。但这些鱼从很深的地方被钓起来，躺在草丛里一动不动，仿佛不知道身边就是能使其活命、使其安全的所在。它们躺在那儿一动不动，好像存心要用众多死亡来考验杀戮者对自身行为的承受极限。我今天钓鱼是为了战胜自己。在这个世界，我们时常受到种种鼓动，其中的一种，就是人要战胜自己，战胜性情中的软弱，战胜面对陌生时的紧张与羞怯，战胜文化与个性中禁忌性的东西。于是，我们便能无往而不利了。现在，我初步取得了这种胜利。而且，还想让同伴们都知道这种胜利。于是，便挥舞着双手，向他们大声叫喊起来。

他们停止了辛苦的挖掘，直起腰来，向我这里瞭望。我一手抓起一条鱼，叫喊着挥舞。差不多两公里远的距离，他们不会看到我手中的鱼，但我相信他们可能会看到鱼的闪光。鱼体表那层光滑的物质确实会在当顶的太阳下闪闪发光。他们站在小丘顶上向这边瞭望。在他们背后，西边的天空中，出现了一座座山峰一样的乌云。中央墨黑一团，电光闪闪，四周让阳光镶上了一道耀眼的金边。随着隆隆的雷鸣声，那团乌云往东而来。河面上有风走过。直立的秋草慢慢躬下身子。悬垂的鱼线也被吹出了好看的弧度。

鱼又上钩了。

我暗暗希望这是最后一条。

但是，又一条鱼上钩了。我仍然希望这是最后一条，心里却明白，还有很多鱼等在一个隐秘的地方，正在等待着前来受死。果然，第三条鱼又上钩了！

三条鱼起出水面时，仍然只在离开河水时做了一点象征性的挣扎。然后，便与别的鱼一起静静地躺在草丛中了。那么多垂死的鱼躺在四周，阳光那么明亮，但那不大的风却吹得人背心发凉。

我再一次向同伴们呼喊。叫他们赶快拿家伙来，来装很多的鱼。我实在是想离开这段河岸了。一股小小的水流里，怎么可以有这么多这么大的鱼？鱼们上钩的速度好像越来越快了。于是，每提起一竿鱼，我都向他们呼喊一次。

我不知道乌云是什么时候笼罩到头顶的。这时上饵，下钩，把咬钩的鱼提出水面只是一种机械的动作了。因为不是我想钓鱼，而是很多的鱼排着队来等死。原来只知道世界上有很多不想活的人，想不到居然还有这么多想死的鱼。这些鱼从神情看，也像是些崇信了某种邪恶教义的信徒，想死，却还要把剥夺生命的罪孽加诸别人。

我的心中的仇恨在增加。

头顶的天空被翻滚的乌云罩住了，清亮的水面立即变得黯淡。这时的我，脸上肯定带着凶恶的表情，狠狠地把鱼饵投进面前那个小小的漩涡中。水流变得像乌云一样墨黑的时候，那里好像是地狱的入口。鱼们仍然在慷慨赴死。

伙伴们行进得很缓慢，他们小心翼翼地沼泽之间寻找着路径，这倒不是像传闻中那样，任何一个人被淤泥吸住了脚，便会遭受灭顶之灾。事实上是，这些出生于这片荒野，又进了城的

人，害怕又臭又黏的淤泥弄脏了漂亮的鞋子。

我的孤独与恐惧之感却有增无减。

雷声在头顶震响，越来越大的风撕扯着头发与衣服。河面上的水被吹起来。水珠重重地射在脸上。想张嘴呼喊，但却让狂风噎得喘不过气来。鱼们还在前赴后继，有增无减。邪了门了！见了鬼了！死神狞笑着露出真面目了！我听见自己咬牙切齿地说，来吧，狗日的你们来吧。

我听见自己带着哭声说：来吧，狗日的你们来吧，我不害怕！

我听见自己说：我不相信你们也不害怕。是，我害怕，可是，你们不害怕就来吧！

就在人都快要疯狂的时候，不是潭里的鱼没有了，而是那个装鱼饵的马口铁皮的罐头盒子终于空了。我颓然坐在地上，手一松，短短的一段鱼竿，便顺水漂走了。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大声哭了起来。因为，头顶上响亮的炸雷，把所有的一切声音都掩盖了。雷声中，头顶上那座高及天顶的云山便崩塌下来。雷声停了，闪电也停了。四周像是深重的黄昏景象。我的同伴，和宽广的草原都从四周消失了。甚至连风的声音都听不见。很压抑的黑暗。很让人毛骨悚然的安静。刚才被大风压倒在地上的秋草又嚓嚓地直起身来。这时，我听见了一种低沉的声音：咕，咕，咕。像鸽子的声音。但我马上就肯定这不是鸽子的声音，而是……而是鱼！

是鱼在叫！

从来没有听说过鱼会叫！

但我马上意识到这是鱼在叫！很艰难，很低沉的声音：咕，

咕，咕咕。不是鸽子叫，而是脚踩在一块腐烂中的皮革上发出的那种使人心悸的声音。踩到那样一块皮子时，你会觉得是践踏了一具死尸。现在，好像所有这些将死未死的鱼都叫起来。它们瞪着那该死的闭不上的眼睛，大张着渴得难受的嘴巴，费力地吞咽低低的带着浓烈硝烟味的湿润空气。吞一口气，嘴一张：咕。再吞一口气，嘴再一张：咕。

那么多难看的鱼横七竖八在草丛中，这里一张嘴：咕。那里一张嘴：咕。

我不能想象要是雨水不下来，会是一个什么样的场景。我坐在草地上，一动不动。乌云把天空压得很低。如果站起身来，身子好像就会顶到天空，就会触及滚动不息的乌云里蛇一样蜿蜒的电流。又是一声震得我在地上跳动一下的炸雷，然后，乌云像一个盛水的皮囊打开了口子，雨水夹着雪霰劈头盖脸地打下来。那一下又一下清晰的痛楚让我恢复了正常的感觉。

当雪霰消失，只剩下雨水的时候，我干脆趴在地上，痛痛快快地淋了一身。同时，我想自己也痛痛快快地以别人无从知晓、连自己也未必清楚意识到的方式痛哭了一场。但是，直到今天，我也不知道是哭终于战胜了自己，还是哭自己终于战胜了自己。或者是哭着更多平常该哭而未哭的什么。

很快乌云便携带着巨大能量与丰富的水分，被西风推动着，往东去了。太阳又落在了眼界中的天下万物身上。冰凉的身体又慢慢感到了温暖。

三个同伴终于到了。

他们抬着柳条筐四处收捡那些鱼，竟然装了两个人抬起来都很沉的满满一筐。当我指给他们看那个打着小小漩涡，躲在草皮

底下的小潭时，他们决不相信它是那么多鱼所在的地方。在车里换了干净衣服，闻着干净衣服的味道，车子散发出的橡胶味和汽油味道，我觉得自己完全安全了。汽车开动后，我转头去望钓鱼的地方。那么多水流在草原上四处漫漶，在太阳下闪闪发光，已经不能确定哪里是曾经发生那样一件离奇遭遇的地方了。于是，人还没有离开事件的发生地，这件事情本身，便变得虚无起来了。